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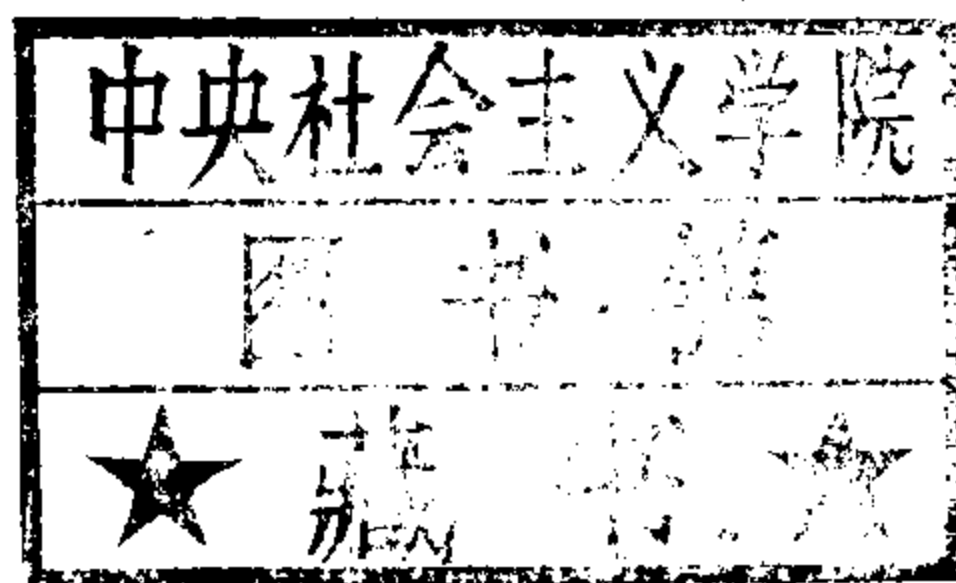
A844.63 / 5

51729

DG25 / 69

毛泽东哲学思想浅释

熊 复 卢之超 张文儒 等编著
林伯野 孙瑞鸢 古 竹



红旗出版社

前 言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已经有了一百多年的历史。以毛泽东同志为杰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结合中国实际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创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毛泽东哲学思想。毛泽东哲学思想是我们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理论基础，也是我们各项工作取得胜利的根本指导思想。

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十分重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延安时期，他不仅自己如饥似渴地勤奋攻读当时所能找到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而且号召大家学，组织大家学，并亲自讲课。他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揭示中国社会的发展规律。他在一九三七年所写的《实践论》、《矛盾论》就是光辉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也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代表作。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同志更是多次号召“全党都要学习辩证法，提倡照辩证法办事”，号召把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解放出来，变成广大群众手里的尖锐武器。毛泽东同志把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统一全党和全国人民思想，提高全党和全国人民觉悟的重要一环。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生命力就在于它来源于革命的实践，并随着革命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早在六十年代初期，毛泽东

同志就把进一步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任务，明确地提到全党的面前。他说：“现在，我们已经进入社会主义时代，出现了一系列的新问题，如果单有《实践论》、《矛盾论》，不适应新的需要，写出新的著作，形成新的理论，也是不行的。”回顾二十多年的历史不能不指出，我们党真正执行这个任务，是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特别是从十一届三中全会起才开始的。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二大不到四年的短短时间里，如同我们党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方面取得了重大成绩一样，我们党在坚持和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方面也取得了重大成绩。并且还应该说，坚持和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工作是其他各项工作焕然一新、蒸蒸日上、欣欣向荣的理论基础和思想前提。

恩格斯有一个著名论断，叫做：哲学革命是政治变革的前导。这是一条颠扑不破的真理，它在历史转折时期表现得特别明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我们国家面临着拨乱反正、实现历史性转变的伟大任务。实践表明，我们党执行和完成这个任务，就是从哲学上的拨乱反正开始的。一九七八年，在以邓小平同志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启迪、指导和支持下，在全国兴起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是一次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没有这场大讨论，我们就不能在思想上坚决冲破长期存在的教条主义和个人崇拜的严重束缚，不能恢复和重新确立我们党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因而其他方面的拨乱反正也就根本谈不到。毛泽东哲学思想上的拨乱反正，为各项工作的全面拨乱反正提供了武器，开辟了道路。同时，毛泽东哲学思想也在我们国家的整个拨乱反正的过程中获得了发展。这就是我们党的哲学工作在这几年

中所走过的道路。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以及各项方针、政策，无一不是在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指导下制定的，都是坚持和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结果。十二大所确定的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纲领、方针和政策也是如此。十二大文献处处闪耀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光辉。我们学习十二大文献，如果不从哲学角度进行一番学习和思考，那是不可能深刻理解和把握它的精神实质的。从哲学上说，我们学习十二大文献，就是为了使党中央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变成全党的认识，切实掌握全党，更进一步变成全国各族人民的认识，切实掌握全国各族人民，——这是我们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胜利的根本保证。

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的报告中指出，从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所以能够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多方面取得伟大胜利，“归根到底，是由于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科学原理，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人民创造历史的科学原理”。这是十二大对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验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总结，也是我们从哲学角度学习十二大文献应该掌握的主要之点。

十二大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确立了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指导思想。毛泽东同志所阐明的实事求是，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基本原理通俗而又深刻的表述，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根本点和精髓。历史表明，革命不从中国实际出发，不找到适合中国特点的道路，不能取得胜利。同样，建设不从中国实际出发，不找到适合中国特点的道路，也不能取得胜利。从十一届三

中全会以来，我们党认真总结这方面的经验和教训，集中到一点，就是必须正确认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在指导思想上必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而不是“以阶级斗争为纲”。实践证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是完全正确的。到十二大又进一步明确了我们党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指导思想。这个根本指导思想，就是邓小平同志在十二大的开幕词中所说的：“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运用毛泽东哲学思想分析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所得出的必然结论，同时，这也是进一步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伟大实践。对这个新观点，新概念，我们务必要认真学习，深切领会。

十二大的报告把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重要特征提出来，不仅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重大发展，而且也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大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我们党在马克思和列宁之后，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总结国内外社会主义实践的新经验形成的新概念、新理论。这个新概念、新理论，大大深化了我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认识，对于保证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健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这个新概念、新理论，也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开辟了广阔的领域。什么是精神文明，它和物质文明的关系怎样，以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内容、意义和作用等等，都是重大哲学课题。十二大报

告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精辟论述，引起思想理论界的极大兴趣，学习、研究都极为热烈、活跃。可以预期，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问题的深入研究，必将使我们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马克思主义哲学水平大大提高一步。

十二大按照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正确处理政治和经济的关系，比较好地解决了调动广大群众积极性这个社会主义建设中最重要的问题。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这是我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也是我们的制胜之本。但是，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怎样把亿万群众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却是我们二十多年来一直没有很好解决的问题。在很多时候，比如接连不断的政治运动，不仅没有把广大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调动起来，相反严重挫伤了广大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从而使社会主义事业遭受损失。问题的症结在哪里呢？我们党通过总结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认识到：把政治在一定条件下同经济相比不能不占首要地位的观点普遍化、绝对化，无条件地强调政治挂帅，并不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也就是说，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必须正确处理政治和经济的关系。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特别是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经济建设是中心任务，其他一切工作（其中也包括政治工作）都要服从于它，服务于它。根据这种认识，我们党调整了一系列方针和政策。经济上，坚决贯彻执行具有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阶段的经济政策，包括坚持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主导地位下发展多种经营形式，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和工交商业的经济责任制，坚持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实行个人消费品的按劳分配原则，在一切经济工作中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政治上，

为了真正保障人民群众当家作主，大力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思想上，在认真执行社会主义政策的同时，加强共产主义教育，提倡共产主义道德，等等。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受到广大群众的衷心拥护。二十多年来，人民群众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心情舒畅，意气风发，斗志昂扬。这是最可宝贵的一件事情。列宁说：生气勃勃的创造性的社会主义是人民群众自己创造的。十亿人民都真正动员起来，并科学地组织起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征途上是没有任何艰难和险阻不能克服的。

从方法论上来说，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报告中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经验时，特别指出了坚持毛泽东同志一贯倡导的全面地、辩证地看问题的方法。他说，党在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方针政策的过程中，力求符合客观实际，防止注意一种错误倾向的时候忽视另一种错误倾向的发生，及时地正确地开展了反对“左”和右的倾向的两条战线的思想斗争；在观察与处理实际问题时，尽力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和全面性的要求办事，顺利地解决了许多相当复杂的思想问题和社会政治矛盾；在安排头绪纷繁的工作任务时，分别轻重缓急有秩序地进行工作，采取抓住中心环节以带动其他的方法，不断推动社会主义事业向前发展。所有这些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如果都能为我们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所掌握，必将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增添巨大的力量。

对十二大文献的哲学内容，我们的论述无疑是粗疏的、不完备的。但是，学习十二大文献，必须注意它的哲学基础，理解和把握它对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坚持和发展，却是应

该引起我们重视的一个大问题。也就是说，不学习和掌握十二大文献对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坚持和发展，就不能全面和深刻地理解十二大文献的内容和实质。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六日，邓小平同志在一次谈话中指出：“现在我们的干部中很多人不懂哲学，很需要从思想方法、工作方法上提高一步。

《实践论》、《矛盾论》、《论持久战》、《战争和战略问题》、《论联合政府》等著作，选编一下。还可选一些马恩列斯的著作。总之，很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了。”根据邓小平同志的这个指示，我们组织编写了《毛泽东哲学思想浅释》。这本小册子现在出版提供给读者，作为一种参考读物，对帮助大家理解十二大文献，特别是十二大文献的哲学基础，或许不是无益的。

熊 复

一九八二年十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篇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形成及其特点.....	(1)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中国革命的产物.....	(1)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	(11)
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意义.....	(18)
第二篇 认识论.....	(30)
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	(30)
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首要的 基本的观点.....	(39)
认识的辩证运动.....	(48)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56)
尊重客观规律 发挥主观能动性.....	(67)
第三篇 唯物辩证法.....	(77)
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	(77)
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	(87)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认识矛盾的特殊 性是认识事物的基础.....	(94)
看问题，做工作，都要处理好主次关系.....	(104)
矛盾的双方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事物 的运动和变化.....	(115)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	(124)

事物的发展是曲折前进的	(135)
第四篇 历史唯物论	(146)
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	(147)
社会基本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156)
阶级斗争在我国革命的不同历史时期的 地位和作用	(165)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176)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187)
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 的生命线	(196)
第五篇 哲学的解放与党的工作	(206)
让哲学变成人民群众手中的锐利武器	(206)
把哲学运用到党的全部工作中去	(213)
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自己 的主观世界	(221)
后记	(231)

第一篇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 形成及其特点

毛泽东同志从来反对离开中国社会和中国革命的实际去研究马克思主义。早在一九三〇年，他就提出反对本本主义，强调调查研究是一切工作的第一步，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他在延安整风运动前夕指出，主观主义是共产党的大敌，是党性不纯的一种表现。这些精辟论断冲破了教条主义的束缚，使人们的思想得到一大解放。他的哲学著作和其他许多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从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述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中国革命的产物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把中国长期革命实践中的一系列独创性经验作了理论概括，形成了适合中国情况的科学的指导思想，这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中

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毛泽东思想。”《决议》对毛泽东思想的形成过程、主要内容、指导作用以及我们对它应当持有的正确态度，作了科学的、概括性的论述。这些论述，同样应当成为我们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指导。因为毛泽东哲学思想不是毛泽东思想以外的一种什么别的理论，而是它的一个组成部分，并且是其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它的理论基础，是它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不能离开对整个毛泽东思想的概括的了解。同样地，也只有认真学习和领会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基本观点和方法，我们才能真正深入地了解毛泽东思想的全部丰富内容。既然如此，当我们要了解毛泽东哲学思想产生的历史背景、它的形成过程和它的特点的时候，就必然要同毛泽东思想的产生、形成和特点联系起来，因为二者本来是一致的。所不同的，只是前者着重从世界观和方法论角度去考察，而不只是了解那些关于中国革命的具体结论。

毛泽东哲学思想产生的历史背景

近代中国曾经是很多矛盾的焦点。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以后，封建的中国逐渐变成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以及围绕这些基本矛盾的一系列矛盾，形成了极其复杂的局面，决定了中国人民寻求解放的道路是极其困难、极其曲折的。在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许多先进的中国人，为了救中国，为了寻求革命的真理，经历了千辛万苦。但是，他们都没有找到正确的出路。只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俄国十月革命以后，一方面因为中国近代工业和中国工人阶级有了初步发

展，另一方面因为马列主义这个人类最先进的思想理论传到了中国，情况才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毛泽东同志说：“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十月革命帮助了全世界的也帮助了中国的先进分子，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08页）这里所说的作为观察国家命运工具的无产阶级宇宙观，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在灾难深重的中国人民寻求革命道路的时候，传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这当然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得以产生的一个重大历史背景。但是，尽管传来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尽管在建党之前和建党初期，毛泽东同志和党的其他创始人、卓越的领导人一道，为传播马列主义做了许多工作，为坚持和捍卫马列主义对中国革命的指导同马列主义的敌人进行了不懈的斗争，并不等于说那时就产生了毛泽东哲学思想。同毛泽东思想一样，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在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产生的，是这种结合的产物。

中国革命面临的是一个非常特殊的环境和非常特殊的任务。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在这里，革命运动不是以无产阶级而是以农民为最广大最主要的群众；社会的主要矛盾不是发达的生产力同资本主义制度的矛盾，而是中国人民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矛盾；对外没有独立，而是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内部没有资产阶级民主，而是国内外反动派极其野蛮的法西斯统治，如此等等。在这种情况下，仅仅照搬马列主义的一般结论是不解决任何问题的，必

须从实际出发，运用马列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来分析研究中国的特殊环境和中国革命所面临的特殊任务，从而得出适合中国情况的结论。但是，教条主义者不懂得这个道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存在着一种把马列主义教条化，把共产国际决议和苏联经验神圣化的错误倾向。受这种错误的影响，我们党内的一部分人只知照搬马列主义的一般结论和外国经验，长期拒绝深入调查研究中国情况，拒绝根据中国情况决定中国革命的理论 and 政策。他们的错误指导使中国革命遭受了巨大的失败和损失。为了正确地指导中国革命，必须同这种教条主义倾向作斗争，把马列主义和中国实际很好地结合起来。毛泽东思想就是在这个过程中产生的。而为了反对教条主义倾向，正确地实现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又必须首先解决思想路线问题，即解决从实际出发，具体分析中国社会矛盾的问题；也就是说，必须首先解决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问题。所以，作为毛泽东思想重要组成部分的毛泽东哲学思想，也是在这个过程中产生的。

毛泽东同志说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来到中国之所以发生这样大的作用，是因为中国的社会条件有了这种需要，是因为同中国人民革命的实践发生了联系，是因为被中国人民所掌握了。任何思想，如果不和客观的实际的事物相联系，如果没有客观存在的需要，如果不为人民群众所掌握，即使是最好的东西，即使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也是不起作用的。”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52页）马列主义与中国人民的革命实践相结合，必然要求有它的哲学上的表现。这就是毛泽东哲学思想产生的具体的历史背景。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形成和发展过程

毛泽东同志作为一位伟大的哲学家，作为创立我们党的指导思想——毛泽东思想的主要代表人，在他接受马列主义世界观以前和以后，他个人的哲学观点当然有一个形成和转变过程。这些都是可以而且应该研究的。但是，我们这里所说的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主要不是讲的这些。这里主要是把毛泽东哲学思想作为党的指导思想——毛泽东思想的一个组成部分来讲它的形成和发展过程的。因此，它的形成、发展过程是同我们党反对教条主义、解决思想路线问题紧密联系在一起。我们从毛泽东同志在北伐革命战争时期所写的著作以及他的革命实践中，可以看出，他是特别注意从事中国社会阶级情况的研究与分析，特别注意农民在中国革命中的作用以及党对农民运动的领导。就是说，毛泽东同志在我们党内比较早地在实际上注意到了从中国实际出发，把马列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在这个意义上也可以说，当时已经有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萌芽。但是，因为当时包括毛泽东同志在内，全党都还没有能够自觉地把问题从思想路线的高度亦即从哲学的高度提出来，所以还不能说那个时期已经形成毛泽东哲学思想。

可以说，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在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六年的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产生和形成的。轰轰烈烈的大革命由于蒋介石的叛变而失败以后，寻求中国革命的独特道路的历史课题摆在所有共产党人的面前。我们党内一部分持正确主张的同志，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主张把革命的重心由城市转向农村，由工人运动和一般的革命群众运动转向党所领导的土

地革命战争。而教条主义者则看不到这种转变的重要性；在党实际上已经领导开展了土地革命战争以后，他们仍然拒绝根据中国的实际情况领导这个战争。他们的教条主义领导给革命力量和革命事业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因此，要使革命取得胜利，就必须在党内反对这种主观主义、教条主义倾向，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在实践中寻找中国革命的正确道路。在这种关系中国革命成败的斗争中，必不可免地要把思想路线的问题、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问题提了出来。

毛泽东同志明确地自觉地提出这个问题，是在一九二九年底和一九三〇年。在一九二九年十二月的古田会议决议里面，就提出要反对唯心观念即主观主义的问题；要教育党员以马列主义方法作政治形势的分析和阶级势力的估量，以代替主观主义的分析和估量；要使党员注意社会经济的调查和研究，由此来决定斗争的策略和工作的方法。这就提出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方法论问题，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的问题。到了一九三〇年五月写的《反对本本主义》则更加鲜明地提出反对教条主义的思想路线，指明学习马克思主义“必须同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在这篇著作里，第一，强调依靠调查研究解决问题，而不是盲目依赖“本本”。这就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反对教条主义的主观主义；第二，指出：“共产党的正确而不动摇的斗争策略，决不是少数人坐在房子里能够产生的，它是要在群众的斗争过程中才能产生的，这就是说要在实际经验中才能产生。”这是针对教条主义，突出了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特别是人民群众的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已经有了把认识论问题与群众路线问题相结合的思想的萌芽；第三，在社会经济调查方法上，反对罗列现象的错

误方法，指出“我们调查工作的主要方法是解剖各种社会阶级”。“我们调查所要得到的结论，是各阶级现在的以及历史的盛衰荣辱的情况。”这里实际上提出了反对形而上学，主张矛盾分析和阶级分析方法的问题；最后，把思想路线问题同以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来指导中国革命的问题联系起来，强调“中国革命斗争的胜利要靠中国同志了解中国情况”，明确提出“共产党人从斗争中创造新局面的思想路线”，表现了战斗唯物主义的革命创造精神和它改造世界的大无畏气概。

这些光辉的哲学思想，并不是在一篇著作中偶然提到的，也不是我们从这篇著作中有意地分析出来的。因为毛泽东同志不仅从思想路线上提出问题，更重要的是他把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贯彻到中国革命实际问题的解决中去，在一系列实践问题和理论问题的解决上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思想路线。一方面，他亲自进行社会调查，研究中国的社会经济情况，特别是农村的情况，分析各阶级状况，用以制定适合中国情况的政策和策略；另一方面，他特别注意根据中国的特点，在实践中创造和总结我们党领导的革命战争、主要是游击战争的经验，总结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战术。围绕着这两个方面的工作，毛泽东同志在自己的实践活动和理论活动中，处处表现出从斗争中创造新局面的思想路线，而与僵死的、保守的教条主义思想路线相对立。关于以农村包围城市的正确道路以及我们党的一系列正确的政策，正是在这种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基础上总结出来的。

如果说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开始产生和

形成的时期，那么经过遵义会议到达延安以后一直到党的“七大”这个期间，特别是其中的延安整风时期，则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全面形成和成熟，并且为全党所接受、在全党得到广泛普及的时期。

遵义会议从组织上解决了党中央的领导问题。在这以后，毛泽东同志为了批判教条主义的错误，开始从认识论和方法论的高度总结中国革命的政治策略方面和军事斗争方面的经验教训。这些方面的代表作，前者有《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和其它著作，后者则有著名的军事著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在这些著作里，毛泽东哲学思想的许多重要的命题、论断已经提出来。接着，就是毛泽东同志一九三七年的著作《实践论》、《矛盾论》。这两篇著作是毛泽东哲学思想达到完全形成与成熟的标志，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代表作。关于这两篇著作的内容将在后面详述。这里需要指出的是，毛泽东同志在这些著作中不仅创造性地阐明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唯物辩证法的基本原理，更重要的是针对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的错误，从认识论和方法论的高度深刻论证了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的原则。《实践论》着重论述认识和实践——知和行的关系，以及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关系。《矛盾论》则着重论述了矛盾普遍性与矛盾特殊性的关系，特别是从各个侧面展开了对矛盾特殊性的分析。这样就把理论与实践结合的问题提到对无产阶级改造世界具有普遍意义的理论高度。这正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实质和特色。

后来，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以及革命的政策和策略的著作中，在关于党的建设和整顿党风的著

作中，特别是在论述革命战争和军事战略的著作中，不仅把《实践论》、《矛盾论》中提出的哲学观点巧妙地运用于总结各方面的革命斗争经验，分析革命斗争的各种重要问题，而且在许多方面进一步发挥了这些哲学观点，或者补充了新的观点。在这个过程中，毛泽东哲学思想发展得更加充实、完备和丰富。而一九四二年前后在全党范围内开展的整风运动，则结合总结党的历史经验，从思想路线上系统地清算了教条主义的错误，批判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在党内的各种影响，从而使毛泽东哲学思想和毛泽东同志提倡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在党内得到普及。这样就不仅在关于中国革命的理论 and 政策上，而且在关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根本问题上统一了全党的思想，为党的七大的召开和中国革命的胜利准备了充分的思想条件。党的七大以后，在解放战争时期和社会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随着总结新的经验和解决实践中提出的新问题，毛泽东同志写了《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著作，使毛泽东哲学思想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当然，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特别是一九五八年“大跃进”以后，情况与过去有了不同。由于我们党多年的革命斗争经验，由于毛泽东思想的长期教育，在不少时间内和在许多问题上，党的许多干部还继续坚持正确的思想路线，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和方法论来解决问题；毛泽东同志也屡次提到要从实际出发，注意调查研究等等，并在某些方面继续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但是，在一些时间内和某些问题上，党内一些同志，包括毛泽东同志本人，则缺乏调查研究，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

用。我们党之所以会犯象“文化大革命”这种全局性的严重错误，其中一个原因，就是由于毛泽东同志逐渐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主观主义日益严重起来，而党中央又没有及时加以纠正。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艰苦的拨乱反正，我们党重新恢复了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重新恢复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本来面目，并且正在按照马列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把我们党的这个哲学思想推向前进。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马列主义普遍原理 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概括

对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产生背景、形成过程有了一个大概的了解以后，我们就可以对什么是毛泽东哲学思想作这样一个结论：毛泽东哲学思想是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概括；或者说，是中国革命经验的哲学总结，全部毛泽东思想的哲学基础。

这样的结论，可以从几个方面来说明：

第一，它对于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提供哲学上的根据，进行哲学上的论证。也就是说，从哲学高度，从认识论和辩证法来论证为什么要这种结合，应该怎样实现这种结合。这就要讲到认识和实践的关系，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认识发展的规律；讲到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矛盾特殊性的表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矛盾分析方法等等。而作这样的论证，就必然地把问题提到普遍规律上来。所以它的实际结果，已经不限于马列主义与中国实践的结合，而是马列主义与各国革命实践相结合，是揭示一般规律的理论原则与特殊条件下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从

这点上说，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作用不限于中国革命，而是有普遍意义的。

第二，在从哲学上论证、概括这种结合时，既然从哲学高度总结了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人民在极其特殊复杂的革命斗争中所创造的丰富经验，那末，它就必然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有一系列的创造性的发展。这种创造，这种发展，就其形式来说，具有中国的气派，中国的风格；而就其实质来说，则是给马克思主义哲学增添了新的普遍性的内容。

第三，毛泽东哲学思想是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概括，中国革命经验的哲学总结，它当然不包括毛泽东同志晚年在实际中表现出来的某些错误思想，因为这些错误思想脱离了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也脱离了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我们应当把毛泽东哲学思想和毛泽东同志本人晚年的某些错误思想区分开来。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

我们讲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是相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般原理来说的。因此，在论述它的特点之前，首先应当看到它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致性，以及它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中的地位。

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致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科学世界观，是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从这个意义上说，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全一致的。在唯物主

义、辩证法、历史唯物主义的一系列基本原理、基本观点上，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并没有区别。以为毛泽东哲学思想是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并列的，或者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外的一种哲学思想，这完全是一种误解。如果那样理解，就不可能正确认识和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

有人可能会问，既然如此，毛泽东哲学思想还有什么单独存在的必要呢？我们只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行了，为什么还要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呢？

我们说，在一系列基本原理、基本观点上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致的，并不是认为毛泽东哲学思想可以完全等同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毛泽东哲学思想既然是从哲学上概括了马列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经验，它就必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有所丰富和发展，必然具有自己的一系列特点。事实也正是这样。

同其它科学一样，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门不断发展的科学。随着人类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实践经验的增加，随着其它具体科学——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在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在一百多年以前，概括了当时科学所达到的水平，概括了到当时为止无产阶级革命运动所积累的实践经验。后来列宁在俄国条件下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革命运动，同形形色色的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潮作斗争，在实际斗争中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毛泽东同志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解决中国革命问题，取得了如此巨大的成就，当然也会在新的实践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这是完全正常的现象，丝毫没有有什么不好理解的。

这里还应当提到一个特殊的历史情况。马克思主义哲学

是辩证的唯物主义和唯物辩证法，它是生动活泼的、充满朝气的。但是在列宁以后，在教条主义倾向盛行的一个时期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曾经一度受到形而上学的影响，表现出某种停滞和僵化。例如，在讲唯物主义的时候，忽视它的实践的能动的性质；在讲辩证法的时候，对于它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的作用认识不足，并作了片面的解释，忽视矛盾的统一性；在对待历史唯物主义的问题上，也存在过某种机械的观点，认为社会主义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完全适合等等。由于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在同这种教条主义倾向作斗争过程中产生的，所以它恢复并且进一步向前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的生动活泼的精神。特别是在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和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的问题上，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作出了创造性的发挥和发展。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

认识了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致性以及它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中的地位，我们就可以具体地分析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这个特点，总起来说是从哲学上的不同侧面论证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分别说来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关于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

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意识的关系是哲学的根本问题。坚定地站在唯物主义立场上回答这个问题，把这种立场贯彻于包括社会历史在内的一切领域，并且辩证地解决了人类的主

观意识如何产生，如何发展，又如何反作用于客观存在等等，这些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基本内容。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建立在辩证唯物主义坚固基础之上的，因此，它没有过多地去展开论证这些基本原理，而是由此继续前进，着重解决党的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问题，亦即以实践为基础的认识论问题。它的要点有：（1）一切客观存在的事物、一切人们活动的实践经验，是我们认识的对象、认识的出发点，只有人的头脑是认识的主体；而认识的目的在于从周围存在的客观事实中寻求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这就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2）为了做到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必须注意对于客观情况的调查研究。进行调查研究的过程，就是认识客观事物的过程，也是解决问题的过程。

（3）因此，思想路线实际上是认识论的问题。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首先要解决的是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以及在实践基础上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总规律等等。这是从认识论上论证了理论联系实际，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相结合的问题。

第二，关于复杂矛盾的分析，以及对于对立统一规律的发挥。

唯物辩证法揭示了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最一般规律，提供了认识和处理问题的辩证方法。同样地，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在唯物辩证法已经总结出来的基本规律和范畴的基础上继续前进的。它着重解决了以下的问题：（1）从实际出发，也就是从客观存在着的实际的矛盾出发。中国革命面临极其复杂的矛盾，不客观地全面地分析这些矛盾，就根本谈不到认识中国的实际，谈不到从实际出发。因此，对于复

杂矛盾的客观的全面的分析，成为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主要方法。（2）为了分析和解决各种复杂的矛盾，毛泽东哲学思想着重展开了关于唯物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的论证，并且把这一规律应用于中国革命的实际。在这个问题上，又着重阐述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问题（包括主要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等问题），从而抓住了唯物辩证法的精髓。同样，这是为着从辩证法方面解决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实践相结合的问题。（3）在深刻论证对立统一规律的基础上，把矛盾分析方法运用于革命所面临的各種实际问题，特别是运用于分析各种社会矛盾。在革命向前发展，我国革命和我国社会由新民主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之后，继续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社会主义社会里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等等，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社会主义学说的发展上作出了独特的贡献。

第三，关于人民群众的主观能动作用和群众路线，以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结合。

由于中国革命面临的任务是特别艰巨的，革命的实际要求依靠人民群众，发挥人民群众的能动作用。这种要求被概括为哲学理论，充分反映在毛泽东哲学思想里。（1）同以实践为基础的认识论——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相联系，从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立场出发，充分阐明了人的自觉的能动性的问题，论证了这种能动性的极端重要性，以及如何才能正确地发挥自觉的能动性。这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在理论上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贡献之一。（2）不仅是理论上的论证，而且把这一原理运用于实践中，把认识论与依靠群众的方法相结合，形成了党的群众路线。（3）因此，在毛泽东哲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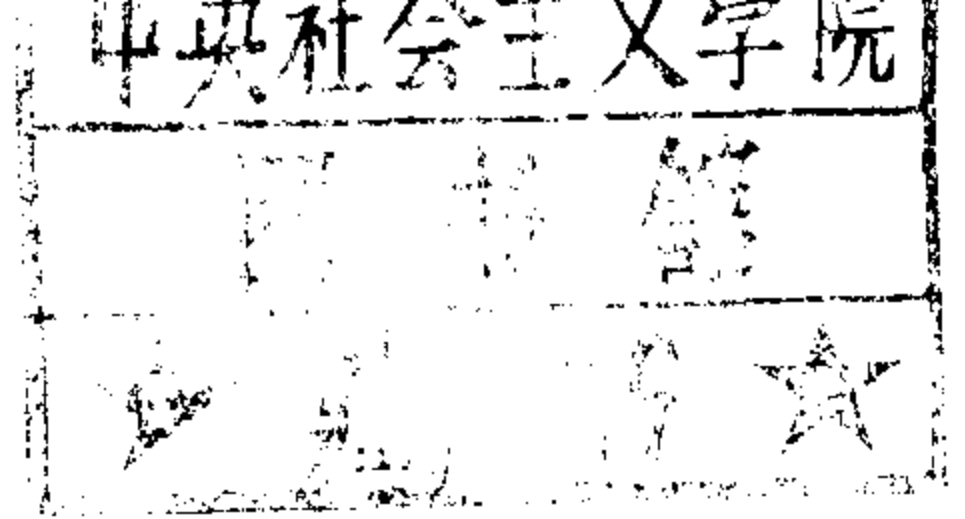
思想里，辩证唯物主义同历史唯物主义是有机地统一在一起的。这种统一，表现在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整个过程中，表现在认识 and 解决中国革命问题的整个过程中。

第四，关于把哲学原理化为指导实际工作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

毛泽东哲学思想不仅在理论上着重阐明了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显著特点之一，阐明了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而且为了革命和建设的需要，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把认识论和辩证法的许多原理化为指导实际工作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形成了我们党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的系统。这些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本身，就生动地体现了理论与实际的结合，它不仅使哲学与工人阶级解放的理论相结合，而且使哲学与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实践相结合。

第五，关于中国作风与中国气派。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产生是适应中国人民解放斗争的需要。因此，它必然要与人民大众相结合，不仅内容上适应人民的需要，而且形式上易于为人民所接受。中国是一个具有丰富的哲学遗产的国家。中国历史上有优良的理论思维的传统，有把世界观、认识论问题同解决社会问题、伦理道德问题结合在一起的传统。毛泽东哲学思想继承了中国文化的优秀遗产和优良传统，并且充分吸取了中国人民大众的智慧，总结了中国革命斗争中创造的丰富经验。所以，它不仅在内容上依照中国情况和需要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了，而且赋予它以中国人民喜闻乐见的中国形式和中国的表达方式。毛泽东



同志的哲学论著，深入浅出、生动活泼，把国际无产阶级的伟大思想成果——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内容与中国作风、中国气派融为一体。这种特点，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其它特点的一种不可缺少的外在表现。因为只有这样的形式，才能够更好地实现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

认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 是正确理解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关键

以上远不完备地列举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一些主要特点。这些特点说明，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在中国革命的实践中产生的，是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又是这种结合的哲学概括，它既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简单的运用和通俗化，又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外的什么独立的哲学体系，或者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什么崭新阶段。正确认识这些特点，是正确地理解、学习和对待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关键。

以前在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时候，往往产生两种不正确的看法，都是与没有正确认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有关的。一种看法是，夸大毛泽东哲学思想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把它说成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崭新阶段，甚至企图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之外搞成一个独立的哲学体系，或者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也说成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新创造。在学习上，就是以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代替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由于林彪、“四人帮”的肆意鼓吹，这种看法表现得最为明显。这种看法实际上割裂了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密

切关系，从而也就歪曲了毛泽东哲学思想，所以是非常错误和有害的。另一种看法是，否认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不承认它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有什么发展，甚至否认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存在。我们批判林彪、“四人帮”对于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歪曲，目的是破除迷信、解放思想，科学地、实事求是地评价毛泽东哲学思想。在这个过程中，有人看到毛泽东同志哲学著作中不少观点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著作或者过去中外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中提出过的，于是就从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否认毛泽东哲学思想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这种看法，完全忽视了毛泽东哲学思想是根植于长期的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之上的，完全忽视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上述那些特点，以及它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贡献，它对中国人民的伟大意义。显然，这样的看法也是非常错误和有害的。

正如我们必须从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上理解与把握整个毛泽东思想一样，我们也必须从这种结合上理解与把握毛泽东哲学思想，认清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这样我们才能对毛泽东哲学思想有一个科学的认识 and 正确的态度，才能很好地把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与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结合起来，真正地学到它的精神实质，掌握它的科学内容。

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意义

正确认识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产生过程、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科学含义以及它的特点，我们就可以进一步讨论为什么

要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以及如何学习它的问题。

毛泽东哲学思想与毛泽东思想的关系

任何一种思想理论的体系、任何一种学说，都有它的哲学基础。因为哲学是世界观、方法论，是观察现实世界各种现象的总观点，是认识和处理各种问题的根本方法。一种理论或学说，如果没有一个一贯的世界观作指导，没有一定的方法，就不可能成为一种系统的理论或学说。

马克思主义是一个完整的科学的理论体系，是无产阶级的革命学说。它包括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这三个有机的组成部分，而它的理论基础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创始人首先把辩证法和唯物主义推广运用到包括社会历史在内的一切领域，研究了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形成了彻底的完整的唯物主义世界观；他们进而运用这个科学的世界观分析资本主义制度的剥削实质，发现了剩余价值规律，揭露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和它灭亡的必然性，创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由于这些科学的发现，由于运用这些科学发现研究未来社会的发展和总结工人运动的经验，他们又进而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因此，我们要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首先就必须学习它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即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它具有多方面的丰富的内容。在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从六个方面概括

了毛泽东思想的具体内容，包括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关于革命军队的建设和军事战略，关于政策和策略，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关于党的建设等方面的理论。但是，毛泽东思想的全部理论的基础，是毛泽东哲学思想。正如我们在前面所说的，我们党只是由于解决思想路线问题，同主观主义、教条主义错误思想进行了有效的斗争，从哲学上论证了把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必要，概括了这种结合的经验，才有可能正确地有效地把马列主义运用于中国实际，才有可能系统地科学地总结中国革命的各方面经验并使之上升到理论高度，才有可能形成全党一致公认的具有科学形态的指导思想——毛泽东思想。否则，这一切都是不可能的。就是说，如果没有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形成和发展，整个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是不可能的。因此，认真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学习、理解和掌握整个毛泽东思想的关键。我们只有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基本内容，从世界观方法论上认识到从实际出发，把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必要，并且认识到实行这种结合的根本方法，我们才能理解毛泽东同志是如何从中国情况出发，运用马列主义原理来指导中国革命的，又是如何总结中国的实际经验，创造出的一系列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理论来的，我们才能真正理解毛泽东思想的全部丰富的内容和它的精神实质。否则，对于毛泽东思想的各方面的具体结论，就只能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只能死记这些具体结论而不会在实际中灵活运用。

有一个问题需要在这里特别说明。为了叙述上的方便，我们虽然分别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全部理论

的基础，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全部毛泽东思想的基础，但是这里丝毫没有这样的意思：似乎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两回事，似乎毛泽东思想的产生仅仅是依靠毛泽东哲学思想，而不是依靠整个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在讨论毛泽东思想的哲学基础的时候，千万不能产生这样的误解。事实是，毛泽东思想的全部内容，都是建立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坚实基础之上的。不过它不仅仅是依靠马克思哲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观点，而且依靠毛泽东哲学思想对这些原理和观点的发展，依靠对于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理解。必须这样看问题，我们才能真正弄清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关系。

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性

前面说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是理解整个毛泽东思想的关键，实际上已经说到这种学习的重要性。这里，根据把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统一起来的理解，比较系统地说明一下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性。

第一，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可以使我們正确地认识和理解党所领导的革命事业，增强我们为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并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信心和决心。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创立科学社会主义的哲学基础。全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理论 and 实践，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理论和实践，都是建立在对于整个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的认识之上，建立在对于当代世界矛盾的分析之上的。自从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后，社会主义就不是一种主观的愿望，而是一种有科学论证的预见。现在，这种

预见早已为事实所证明，社会主义已经变为亿万人民的实践。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是我们坚信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一定在全世界最终胜利的理论根据。

中国原来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同马克思、列宁所分析的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国家的情况有很大的不同。中国人民求得解放的道路是什么？马克思、列宁没有给我们现成的答案。正是依靠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依靠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具体分析矛盾的方法，我们才找到在工人阶级领导下经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并且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接着，又从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中总结了在中国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理论 and 政策。虽然中国情况过去与资本主义国家有很大的不同，现在仍然比较贫穷落后，但是根据马列主义的指导和对中国实际情况的分析，我们坚信在已经取得胜利的基础上，我们一定能够建立起现代化的、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并且一定能够继续走向共产主义的光辉未来。这就是说，我们坚持社会主义道路，为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的信心和决心，不仅是以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一般原理为理论根据，而且是以毛泽东哲学思想为理论根据的。不学习和掌握毛泽东哲学思想，就不可能深刻理解我们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也不可能树立为这一事业而奋斗的决心。

第二，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可以使我们正确地理解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增强全党在认识一致基础上的团结。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总结了建国三十多年建设社会主义的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决定把工作重点转移

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确定了今后中国人民的根本任务，在经济、政治和教育、科学、文化等各方面制定了一系列正确的方针、政策，对于社会主义的各项具体制度实行了并继续实行着有效的改革。实践证明，我们和许多同志也从实际经验中体会到，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领导实行的各种改革是正确的，党中央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正确的。但是，为什么过去有不少政策和措施是错误的，而三中全会以来的这些改革和这些方针、政策是正确的呢？这个问题，许多同志往往回答不出来或回答得不完全。因此，有的同志在遇到问题的时候，对于中央的这些方针、政策的正确性和稳定性就产生怀疑，思想上“左”右摇摆。出现这种现象的根本原因，就在于许多同志对于党的正确的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缺乏了解。应当看到，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方针之所以走上了正确的道路，不是偶然的。这首先是由于我们党根据历史的经验教训，从思想路线上拨乱反正，恢复了毛泽东思想本来面目的结果，特别是在世界观和方法论这个根本问题上恢复了毛泽东思想本来面目的结果。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提出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一再提出要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与当前的实际相结合，研究新情况、新问题，以及要全面地分析问题，正确地对待历史和现实等等，直至在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历史《决议》中全面阐述了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它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这一切，都是为了恢复党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重新用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基

本观点来观察、解决新时期的各种问题。正因为如此，才有可能实现全面的拨乱反正，才有可能制定出正确的方针和政策。因此，我们如果不认真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深刻理解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理论根据，也就不可能深刻理解这些方针、政策的正确性和必要性。换句话说，为着真正理解当前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必须认真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

在确定了根本任务，确定了正确的方针、政策之后，最重要的是要全党团结一致，带领广大群众，为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政策，为实现建设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的根本任务而奋斗。而全党全国人民的坚强团结，首先依靠党的广大干部在思想上政治上的一致和认识上的统一，依靠他们以党的方针、政策去教育、引导和团结广大的人民群众。这就要求广大党员，特别是党的干部有共同的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有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经常可以看到，同志之间的不一致，无论是在对于实际情况的分析上、对党的方针、政策的理解上的不一致，还是在各种具体问题的认识与处理上的分歧，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看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一致，或者说，缺乏统一的和自觉的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如果在根本的哲学问题、思想路线问题上认识不一致，具体问题就很难扯得清楚。因此，必须努力学习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从根本上提高全党特别是广大干部的思想水平，提高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观察处理问题的能力。只有从世界观和方法论等根本哲学问题上提高了觉悟，有了共同的语言，才能在形势分析、方针政策的理解、各种具体问题的处理上求得一致，取得共同的语言，才能经常地

保持和加强党的团结、人民的团结，集中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奋斗。

第三，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可以使我们学会观察、处理各种问题的正确方法，帮助我们熟悉自己的业务，在革命和建设的各种岗位上做好本职工作。

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是一项伟大的工程，其中有各种不同的工作部门、工作岗位，包括工业、农业、财贸、运输、教育、科学、文化、军事、政法等等；还有领导、管理与动员群众参加这些建设的党政工作、群众团体的工作等等。各行各业，都有自己的专门业务知识，都有自己特殊的工作方法。无论从事那一个部门、那一个岗位的工作，都必须熟悉自己的业务、学会自己工作的特殊方法，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有一门共同的学问，有一种共同的方法，是无论从事那一个部门、那一个岗位工作的人都必须学习和掌握的，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毛泽东哲学思想。因为这是我们观察、研究问题和处理问题的总的观点和总的方法。例如，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的方法，客观全面地分析矛盾的方法，观察社会现象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和阶级分析方法，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等等，这些观点和方法是做任何工作都不能离开的。不掌握这些根本方法，就不可能正确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不可能做好各项工作。

当然，这里有一个问题是需要特别加以说明的。就是说，并不是仅仅学习和掌握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观点和方法，就自然而然地可以做好各项具体工作。仅仅这样是远远不够的。因为哲学只揭示事物的一般规律，告诉人们进行工作的一般方法，它只能指导而不能代替各项具体工作的专门

业务知识和特殊方法。在过去的一些时间里，我们的某些宣传中没有注意哲学方法的这个界限，把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方法说成几乎可以直接地解决一切问题，从而助长了工作中生搬硬套和简单化的作风，这是应该引以为戒的。但是，如果因为以前的某些宣传和学习中有过以上的简单化倾向，就反过来又怀疑和否定一般哲学方法的指导作用，怀疑和否定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必要性，以为只要研究各项具体工作的业务知识和特殊方法就行了，那也是完全错误的。因为任何具体工作，如果脱离了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就不可避免地要犯错误。正确的做法应该是把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钻研各项工作的专门业务结合起来，以毛泽东哲学思想所揭示的哲学方法为指导，研究、总结各项具体工作中的特殊规律的特殊方法。这样做，就一定能够帮助我们熟悉自己的业务，在革命和建设的各种岗位上做好自己的工作。

怎样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

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具体方法和应当注意的问题，要根据各种具体情况而定，这里不可能一一列举。这里着重谈一个根本的学习方法或应当注意的根本问题。这就是：要根据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以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方法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分别说来，有以下几点：

首先，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要与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相结合。前面说过，在哲学的基本原理、基本观点的回答上，毛泽东哲学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全一致的。对于许多哲学问题，它是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础上加以进一步的发挥和发展的。因此，如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

观点一无所知，就很难学好毛泽东哲学思想。《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里说：“我们应该把学习毛泽东同志的科学著作同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科学著作结合起来”。对于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也应该这样做。当然，这绝不是说，必须读完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所有哲学著作、弄懂了他们的哲学观点之后才能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而是说应该把两者结合起来，在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某一理论观点时，至少要了解一下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有关论述。至于在学习的过程中，还是应当以阅读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著作为主。因为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著作是在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总结中国革命经验而产生出的，最易于同我们的现实相联系，帮助我们解决现实问题；而且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著作深入浅出，在语言和表达方式上具有中国的特点，也易于为我们所接受和了解。

其次，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应当把学习有关的哲学原理与学习毛泽东同志对这些原理的运用相结合，把学习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著作与学习他的军事、政治、文化、党的建设等其它有关著作相结合。毛泽东同志从哲学上总结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经验，写作了专门的哲学著作，这些固然是很重要的，但更为重要的是，毛泽东同志把这些哲学原理、哲学方法运用在指导军事、政治斗争和经济、文化建设的实践中，运用在党的建设的活动中，并且写成了关于军事、政治、文化、党的建设等许多著名的著作。这些是更为丰富的活生生的认识论和辩证法。《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

作，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了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这些立场、观点和方法，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它们不仅表现在《反对本本主义》、《实践论》、《矛盾论》、《〈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等重要著作中，而且表现在毛泽东同志的全部科学著作中，表现在中国共产党人的革命活动中。”“特别是他论述中国革命战争问题的重要著作，提供了在实践中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的最光辉的范例。”因此，我们在学习的时候，绝不能满足于仅仅弄懂或记住毛泽东哲学著作中的一些有关结论，还要从毛泽东同志的其它各种著作的学习中，了解他是怎样运用这些原理和方法来解决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问题的，从而学会运用这些原理和方法来解决我们今天遇到的问题。这样做，才符合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精神。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条，就是要把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与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相结合，也就是把坚持毛泽东哲学思想与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相结合。毛泽东哲学思想不是书斋里的哲学，不是一种单纯的哲学理论。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是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把马克思列宁主义运用于解决中国革命的实际问题，而毛泽东哲学思想就是对这种做法的理论概括与论证。今天，我国进入了一个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主要任务的新的历史时期，我们面临的实际情况和需要解决的问题，在许多方面与毛泽东同志在世的时候不同了，与毛泽东思想形成时期更加不同了。对于认识这些新的情况，解决这些新的问题，在毛泽东同志著作里不可能得到现成的答案。应该说，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

全党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又面临一个伟大而艰巨的任务，就是把马列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一般原理与今天我们面临的实际情况、实际任务结合起来，在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制度的健全和发展方面，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民主政治的建设上，创造出新的经验，探索出新的道路，总结出新的理论。而要较顺利地做到这一点，必须依靠正确的哲学理论的指导。我们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就是为了顺利地实现这个任务。因为毛泽东哲学思想不仅可以从原则上告诉我们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方法、矛盾分析的方法等等，而且从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学习中，还可以了解过去我们党是怎样把马列主义一般原理运用于解决当时革命所遇到的问题的，以此作为今天的借鉴。因此，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必须理论与实际相结合，运用它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总结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的历史经验，分析当前社会主义实践中的各种问题，进行理论上的创造，用新的经验和结论丰富和发展党的理论。这才是唯一正确的方法。如果不是这样，而是死记硬背，或者拿其中一些原理原则到处乱套，那就不仅不可能学好毛泽东哲学思想，而且那样做本身就是完全违反毛泽东哲学思想的。

第二篇 认识论

毛泽东同志着重阐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特别强调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他以社会实践为基础，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源泉、认识的发展过程、认识的目的、真理的标准的理论；指出正确认识的形成和发展，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多次的反复；指出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真理是不可穷尽的，认识的是非即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最终只能通过社会实践来解决。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明确指出，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是贯串其中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这就深刻阐明了实事求是，在毛泽东哲学思想中的重要地位，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的重要地位。因此，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理解

毛泽东同志的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首先要深刻领会这个问题。

实事求是毛泽东思想的出发点、根本点

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出发点、根本点。这是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说的。我们想问题，做工作，是从主观愿望出发，还是从客观存在的实事出发？毛泽东同志从来主张从客观存在的实际出发，要实事求是。他总是教育我们，不要脱离中国社会和中国革命的实际去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要“有的放矢”。“的”就是中国革命。“矢”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我们所以要找这根“矢”，就是为了射中国革命这个“的”。这是实事求是的重要内容和基本要求之一，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根本点，同时也是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出发点。

实事求是之所以是我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根本点、出发点，这是因为人们在认识和改造世界中，必不可免地要解决思维 and 存在、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这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是从客观实际出发，还是从“主观想象”、“一时的热情”或“死的书本”出发？这是在实际工作中区别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和唯心主义的思想路线的根本标志。实事求是不仅从理论上唯物地、辩证地表明了主观和客观的正确关系，而且在实践上也深刻地表明了解决这一关系问题的正确态度和科学方法。毛泽东同志指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

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59页）毛泽东同志在理论和实践的結合上解决了哲学的基本问题，找到了一条使主观符合客观，达到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的科学统一的正确途径。

实事求是，首先要立足于实事，立足于客观存在着的事物的总和。这是主观符合客观的出发点，是意识正确地反映存在的客观基础。我们要在中国这块土地上搞革命、搞建设，就要了解中国的国情，把我们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建立在中国国情的基础上。国有国情，省有省情，县有县情，不同的地区和部门各有不同的情况。离开本国、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就不会有对本国、本地区、本部门的正确指导。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之所以取得胜利，关键在于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从中国的实事出发，制定了符合我国国情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找到了符合我国国情的革命道路。建国以来的历史经验证明，只要我们党的政策和行动立足于我国国情，就是正确的、可行的政策和行动，就能推动社会主义事业前进；而一旦脱离我国国情，社会主义事业就出现曲折，甚至遭受严重的损失。因此，为了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强国，我们首先应该认真地研究中国国情，找出符合实际情况的政策和办法。

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立足于实事，而着眼点则在于求是，即把握事物的内部联系，认识事物的规律性。任何事物都是本质和现象的统一。立足于实事的目的，正是要通过事物的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任何事物都有自身的特点，同时又体现着事物发展的一般规律性。我们不仅

要认识事物的一般规律，而且更重要的是认识事物的特殊规律。就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来说，不仅要从全国的国情出发，研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般规律，而且还要在这个一般规律的指导下去研究不同地区和部门的特殊规律。只有从实际出发，既认识事物的一般规律，又认识事物的特殊规律，我们才能正确指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各项工作。

怎样才能从实事中求出是来呢？对这个问题，毛泽东同志做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回答：“不凭主观想象，不凭一时的热情，不凭死的书本，而凭客观存在的事实，详细地占有材料，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正确的结论”（《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59页）。这就是说，我们所提倡的实事求是，首先必须详细地、全面地占有材料。如果材料不丰富、不确实、不全面，就无法求出“是”来。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对实际情况作周密的调查。同时，还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为指南。如果不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一般原理，就无法顺利而有效地实事求是。只有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下，才为得出正确结论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要做到实事求是，还必须善于把一般原理同具体实际相结合。刘少奇同志曾经说过：党的“总任务与总策略是一个，但一到实际工作上，各地方各部分就各有不同。我们的同志就要善于细心地去分析各地方各部分的特殊环境与条件”（《刘少奇选集》上卷第43页）。我们党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一般原则、方针和政策反映着一般的规律，而各地区、各部门又总是有着各自的情况和特点，有着一般规律所不能完全包括的东西。不了解这些，就不能真正从实际出发，

做到实事求是。因此，我们要善于把一般原则同各自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在一般原则、方针和政策的指导下，从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出发，真正做到实事求是，才能充分发挥自己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做好工作。邓小平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词》中指出：“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

调查和研究是实事求是的两个主要环节。实事求是的立足点是实际情况。要了解实际情况，唯一的方法就是做调查，取得确实而足够的具体材料。研究则是对材料加以归纳、分析和综合，从中得出本质的、规律性的认识。这也就是实事求是。毛泽东同志十分重视调查研究，强调一切担负指导工作的人、一切实际工作者、一切宣传工作者，都应该亲身从事实际调查，并且一再指出：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一九四一年，毛泽东同志说：“‘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句话，虽然曾经被人讥为‘狭隘经验论’的，我却至今不悔；不但不悔，我仍然坚持没有调查是不可能有的发言权的。”（《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49页）这里所说的发言权，是指对事情能够做出正确的判断和处置，对革命和建设实行正确的指导。怎样才能取得发言权？只有通过调查研究，全面了解事物的内部联系及其发展变化，才能有真正的发言权，从而对革命和建设实行正确的指导。事实证明，不做调查研究就处理问

题，这样的发言权不仅靠不住，而且总有一天要被客观事实所剥夺。

调查研究是马克思主义政党提出理论和制定政策的前提条件，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重要步骤。毛泽东同志说：

“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这是一切共产党员所必须牢牢记住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我们所犯的错误，研究其发生的原因，都是由于我们离开了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主观地决定自己的工作方针。这一点，应当引为全体同志的教训。”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251页）只有调查研究才能保证党对政治、经济、文化和军事的形势保持清醒的、正确的估量。我们党在革命和建设中所取得的伟大成就，都是通过对中国社会经济的调查研究，作出正确的阶级估量，从而制定出了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而获得的。陈云同志指出：

“我们做工作，要用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时间研究情况，用不到百分之十的时间决定政策。所有正确的政策，都是根据对实际情况的科学分析而来的。有的同志却反过来，天天忙于决定这个，决定那个，很少调查研究实际情况。这种工作方法必须改变。”

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共产党员应该对中国社会的情况做系统周密调查研究的思想，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系统周密地调查研究中国的国情之所以十分必要，是由我国的特殊历史条件决定的。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幅员辽阔、人口众多而又曾经非常落后的国家。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状况极其复杂而且动荡不定。在这样的基础上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对我国的历史和现状没有一个透彻的了解，是不可能提出正确的战略和策略的。了解中国的国情对

于中国共产党来说，是一件非常艰巨的工作。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看到我们党内的一些同志对中国的情况一知半解的状况，曾“痛感有周密研究中国事情和国际事情的必要”，指出“我们自己非做搜集材料的工作不可”，要求实际工作者“须随时去了解变化着的情况”（参见《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49页）。在毛泽东同志的倡导和示范下，我们党经过几十年的艰苦努力，终于能够弄清国情，因而形成了一整套正确的路线、方针和策略，赢得了民主革命的彻底胜利，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成就。在这期间，我们党形成了实事求是、调查研究、理论联系实际的好作风。这是我们党经过几十年革命斗争留下来的极可宝贵的精神财富。今天，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又向我们提出了了解新情况、研究新问题、总结新经验的迫切任务。继续系统周密地研究我国的国情，仍是我们争取实现宏伟目标的一项根本性的工作。事实说明，“我们大家对现实中国的国情，对建设社会主义的客观规律，不是已经懂得很多，而是懂得太少了”（胡耀邦：《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六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因此，对我国各地区、各部门做系统的周密的调查研究，仍然是我们全党的特别是担任领导工作的同志的迫切任务。只有在不断地进行这项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党关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总战略和总任务以及具体措施，才能够不断落实和完善，我们的目的才能够达到。

要做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调查研究，其目的就是要我们做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所谓彻底，就是要

彻底贯彻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在任何问题上都坚持按世界的本来面目说明世界，按照事物的客观规律改造世界。

要做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就要敢于坚持真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真理。真理是不可战胜的。对于马克思主义真理，我们要学习它、信仰它、实现它、捍卫它，在任何情况下都坚定不移。虽然真理最终是不可战胜的，但从发现真理到为大多数人所接受是个过程。坚持真理是不容易的，总要付出代价。在这当中，因为坚持真理而被迫害、被打击是屡见不鲜的。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无数革命先烈为了实现马克思主义真理而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在十年内乱时期，我们党和国家的干部，无论是曾经被打倒的，或是一直坚持工作和先后恢复工作的，绝大多数敢于坚持真理，表现出他们对于马克思主义是忠诚的，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信念是坚定的。他们不愧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要做彻底的唯物主义者，还要敢于修正错误。我们必须随时准备坚持真理，因为任何真理都是符合于人民利益的；我们必须随时准备修正错误，因为任何错误都是不符合于人民利益的。敢不敢修正错误是能不能做彻底的唯物主义者的重要标志。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对建国以来的工作包括许多历史遗留问题和毛泽东同志的缺点、错误，进行全面的总结，公开承认错误，实现拨乱反正。如果没有彻底的唯物主义的精神，是根本不可能这样做的。

彻底的唯物主义精神也就是通常说的大无畏精神，因为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在当前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中，特别需要有这种精神。在我们这样一个

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的大国里，要使十亿人都生活得好，使国家从落后变为先进，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此，要想在困难面前不动摇，在复杂的矛盾中头脑清醒，当然不可缺少必要的科学文化知识和业务本领，但最可宝贵的还是彻底的唯物主义的精神。有了这种精神，我们就能够在困难面前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坚信不移，在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潮袭来时坚定不移。毛泽东同志曾经说过：“我们在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而斗争的时候，必须有这种大无畏的精神”。“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我们希望一切同我们共同奋斗的人能够勇敢地负起责任，克服困难，不要怕挫折，不要怕有人议论讥笑”（《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2页）。因此，我们要献身四化，就应该做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总之，要做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必须要有科学的态度，做一个老实人。毛泽东同志说：“我们应该是老老实实地办事；在世界上要办成几件事，没有老实态度是根本不行的”（《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80页）。说老实话，办老实事，一是一，二是二，不夸大，不缩小，不弄虚，不作假，这才是彻底唯物主义者的科学态度。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调查研究，做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革命精神的集中体现。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首先要掌握这些思想的精神实质并用以武装自己的头脑，指导自己的行动，切实做到学用一致。

党的十二大通过的新党章规定：“党的思想路线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我们必须依据这条思想路线，科学地总结历

史经验，调查研究现实情况，解决国内和国际事务中提出的新问题，反对一切“左”的和右的错误倾向。

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唯一科学的理论武器。列宁说：“生活、实践的观点，应该是认识论的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毛泽东同志进一步指出：“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把实践提到第一的地位，认为人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排斥一切否认实践重要性、使认识离开实践的错误理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他还深刻地阐明了认识来源于实践，服务于实践，并接受实践的检验和修正等认识论的问题。因此，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就要紧紧把握住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本质，牢固地树立起实践第一的观点。

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

实践这一概念并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首先提出来的，早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就有许多哲学家在不同意义上使用过这一概念。但是，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第一次把实践引入认识论，并把它作为基础，赋予它以科学的含义，从而使认识论发生了根本的变革。

在社会发展的进程中，人类始终面临着两项根本的任务，即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自有人类以来，每一代人都为

实现这两项任务作出了艰苦的努力。然而，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人们对社会缺乏科学的认识，因而他们的实践活动也就不可能有科学的理论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为无产阶级提供了唯一科学的思想武器，使人们的社会实践日益自觉起来。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看来，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密切联系、相辅相成的。但这并不是说两者是平列的。毛泽东同志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因而能够解释世界，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所谓能动地改造世界，就是自觉地主动地去变革客观世界。这种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就是以实践为特征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它把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在实践的基础上统一起来了。

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必然会遇到主观与客观的矛盾。这一矛盾解决得如何，决定着人们活动的得失与成败。我们党在民主革命中所走的曲折道路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一九三六年，毛泽东同志在总结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经验时指出，我们之所以犯错误，就是因为“主观的指导和客观的实在情况不相符合，不对头，或者叫做没有解决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3页）。后来，他又结合抗日战争的新鲜经验，对实践的含义作了精辟的概括。他说，实践即做或行，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就是说，实践是把已经获得的思想认识，付诸于行动，使精神的力量转化为物质的力量，变主观的东西为客观的东西。我们所做的一切工作，都是一个把主观见之于客观的过程，革命战争是这样，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也是如此。所以，从

根本上说，实践就是要解决主观与客观、思想与实际之间的矛盾，使主观与客观相符合，理论与实际相统一。

要想通过实践达到预期的目的，首先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这是实践的前提条件，也是主观符合客观的基础。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物质活动。如果脱离实际，对客观对象没有透彻的了解，就必然会在实践中碰壁。在民主革命时期，我们要从事改造旧中国的革命实践，变旧中国为新中国，就必须从旧中国的实际出发，研究中国革命的特点和规律，找出中国革命的具体道路，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这是民主革命之所以能够取得成功的最宝贵的经验之一。同样，在今天，我们要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必须从中国的现实出发，认真研究中国国情，找出适合于我国情况的现代化建设的道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就是在总结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地确立了一条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确道路。

要想通过实践达到预期的目的，还必须以正确的思想为指导。实践是人们改造世界的自觉活动。人们不管做什么事情，都应该以正确的思想作指导。否则，就会犯错误。刘少奇同志说过：“中国党过去的屡次失败，都是指导上的失败，是在指导上的幼稚与错误而引起全党或重要部分的失败”

（《刘少奇选集》上卷第220页）。民主革命是如此，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也是这样。建国以来，我们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也走了曲折的道路。在经济建设上犯过急躁冒进的错误，在阶级斗争问题上犯过扩大化的错误，后来又发生了“文化大革命”这样全局性的、长时间的“左”倾严重错误。这些错误，归根到底都是由于指导思想发生了偏差而铸成的。由

此可见，要顺利地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就必须以正确的思想作指导，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指导。

实践的内容及其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但归结起来，就是改造自然和变革社会这两个基本的方面。人们所进行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的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伟大决策，就是这一思想的体现。

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呢？这是一个古老的哲学问题，也是革命实践中经常遇到的问题。我们党在民主革命中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历程对这一问题作出了最雄辩的回答。在北伐战争失败后的一段时间里，在我们党内盛行着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把外国经验神圣化的倾向。他们认为，指导中国革命的正确思想，不是从中国革命的实践中来，因而中国革命只能按马克思主义的“本本”办事，照抄照搬外国的经验，结果使中国革命几乎陷于绝境。毛泽东同志在同主观主义、教条主义的斗争中，系统地解决了认识和实践的关系问题。他在《实践论》中，深刻地阐明了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指明人的认识只能从社会实践中来。这是因为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要实现这个反映，唯一的办法是接触客观事物，变革客观事物。当前，我们要取得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规律性的认识，就必须投身到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中去，了解新情况，研究新问题，从而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形成新的科学认识，做出新的科学结论。

毛泽东同志特别强调亲自实践。他说，“一切真知都是

从直接经验发源的”，而“真正亲知的是天下实践着的人”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4页）。这一思想对于我们今天有着特殊的意义。我们所进行的现代化建设，是一个崭新而艰难的事业，它向我们提出了一系列新问题。这些问题，不用说在马列著作中，就是在毛泽东同志的著作中，也找不到现成的答案。怎样解决这些问题呢？只能靠实践来解决。正如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决议》中所说的，“适合本国特点的革命道路和建设道路，只能由本国人民自己来寻找、创造和决定”。如果没有中国人民的亲自实践，并在实践基础上总结出合乎我国实际的现代化建设的道路，就不可能实现现代化建设的大业。

毛泽东同志总是告诫我们，一切要经过实践，以便取得经验，指导工作。他认为只有深入到实践中去，进行调查研究，才能取得真正的发言权和领导权。这些教诲，对于每一个革命者、特别是领导者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教条主义者就贬低直接经验，甚至把强调亲自实践、亲自搞调查研究的理论诬为“狭隘的经验论”。这不仅在理论上是荒谬的，而且在实际上也是有害的。否认亲自实践和直接经验，就必然陷入唯心主义。也就是说，谁如果“否认了直接经验，否认亲自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他就不是唯物论者”（《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5页）。

毛泽东同志强调实践是认识的来源，是就知识的总体而言的，因为“就知识的总体说来，无论何种知识都是不能离开直接经验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5页）。但对每一个人来说，却不可能事事都去亲自实践。因为世界之大，时间之长，是无穷尽的，而每个人的生命和精力则是有限的，

如果事事都要自己实践，就等于人人都从钻木取火开始，那人类永远也不能越出原始状态。事实上，每一代人总是以前人的知识为起点，不断创新、不断前进的。所以，每个人的知识都是由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两部分构成的，其中多数还是间接经验，即从书本上得到的。毛泽东同志一直强调学习书本知识的重要性，他自己就是我们党内看书学习的典范。但是，读书毕竟代替不了实践。我们学习书本知识的目的是为了实践，而且对间接经验的理解，也得以直接经验为基础。因此，毛泽东同志说，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

实践与认识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在革命和建设过程中，要想保持主观指导的正确，卓有成效地进行工作，就必须把认识和实践紧密地结合起来，使主观和客观相符合，理论和实践相统一。毛泽东同志所着重阐明的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的基本精神，就是坚持主观与客观、理论与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他说：“我们的结论是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知和行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一切离开具体历史的‘左’的或右的错误思想。”（《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为什么必须做到认识与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呢？毛泽东同志用中国革命和党内斗争的经验，对这一问题作了科学的论证。

首先，社会实践是不断发展的，因而人们的认识也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他说：“任何过程，不论是属于自然界的和属于社会的，由于内部的矛盾和斗争，都是向前推移向

前发展的，人们的认识运动也应跟着推移和发展。”“革命时期情况的变化是很急速的，如果革命党人的认识不能随之而急速变化，就不能引导革命走向胜利。”（《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1页）这就是说，认识与实践的统一不是一成不变、一劳永逸的。它们之间的统一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随着实践的推进，统一可以变成不统一，这种情况是正常的，也是经常发生的。我们现在正处在继往开来的新的历史时期，如果我们的思想不能随着实践的前进而前进，就不能适应现代化建设的需要，甚至成为现代化建设的落伍者。

其二，任何实践都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发生的，都是为着解决特定的任务而展开的，因而它无论在广度上还是在深度上都要受历史条件的制约，这就决定了在实践基础上产生的认识也必然是具体的历史的。人们不能在封建社会就预先认识资本主义社会的规律，因为资本主义还未出现，还无这种实践。因此，马克思主义只能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物。这说明，主观认识只能是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的实践的产物，只能同这种具体的实践相符合。如果我们的认识脱离了具体的实践，离开了具体的实际，在工作中就要犯错误。坚持党的路线，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就必须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具体情况，从不同地区、不同历史条件的具体情况出发，决定当地当时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方法。“我们领导干部的责任，就是要把中央的指示，上级的指示和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解决问题，不能当‘收发室’，简单地照抄照转。”（邓小平：《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其三，“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

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才能够完成”（毛泽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这就是说，人们对事物的认识，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要经过认识、实践、再认识、再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这一认识的过程就生动地体现了认识与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的规律的认识，也必须有一个过程。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对建国以来的经验进行了科学的总结，对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有了新的认识，但是这种认识还是初步的，还必须通过今后的实践来发展，使之不断完善。

毛泽东同志关于实践与认识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的论述，从思想上武装了我们党，对革命事业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党的历史证明，凡是坚持了实践与认识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我们的事业就胜利、就发展；凡是离开了这种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我们的事业就遇到挫折、遭受失败。历史经验反复证明，任何个人，包括领袖人物在内，其主观认识一旦脱离了客观实践，就必然要犯错误。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曾经多次出现过犯“左”的和右的错误的人。犯右的错误的人，思想落后于客观实际，顽固地守着旧的过时的思想，犯“左”倾错误的人，把幻想看作真理，思想超越客观实际，搞冒险主义。这两种错误倾向都给革命事业带来了严重的危害。毛泽东同志不仅在实践中同“左”的和右的错误倾向进行过坚决的斗争，而且从认识论上揭露了这两种错误倾向的根源。他说：“唯心论和机械唯物论，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党和毛泽东同志正是在同

“左”的和右的错误的斗争中确立了把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这一重要原则。我们必须坚持这一重要原则。

毛泽东同志不仅阐明了实践和认识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而且还指明了实践和认识是“一步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过程，这个过程是无穷尽的，永远也不会终止在某一个水平上。这就是说，实践和认识在本质上是发展的、前进的，因而它同一切停滞的、僵化的观念是不相容的。在我国，无论是进行革命，还是进行建设，都必须克服这种错误的观念，打破思想僵化的局面，否则就一步也不能前进。马克思主义的生命力就在于它是和实践相结合的，只有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为马克思主义增添新内容，才能使马克思主义永葆其青春而不至于成为僵死的教条。

当前，摆在我们面前的根本任务，就是把我国建设成现代化的、具有高度民主和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就是要将经济建设放在首位，勇于实践，善于实践。实践每前进一步，都会向我们提出许多新问题、新要求，需要我们一一加以研究和解决。这是一个极其伟大而艰巨的任务。我们在这一新的实践中，既要振作精神，奋勇进击；又要扎扎实实，稳步前进。我们要努力避免和防止思想僵化，做到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把社会主义实践不断引向深入，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不断推向前进。

认识的辩证运动

人的认识究竟是怎样发展的？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必须回答的一个问题。列宁指出：“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毛泽东同志在总结中国革命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发展了列宁的这一思想。他深刻地阐明了认识论的唯物论，同时精辟地论证了认识论的辩证法，创造性地提出了“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总公式，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当前，学习和掌握毛泽东同志在这个问题上的论述并用以研究和解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是新的历史时期向我们提出的又一课题。

认识是一个从感性到理性的能动发展过程

认识来源于实践，这是认识论的唯物论。那么，认识又是怎样在实践的基础上一步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呢？毛泽东同志指出，人的认识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从感性认识能动地向理性认识飞跃和发展的过程。一个认识过程包括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两个阶段。认识的第一步，是通过人的感觉器官，即眼、耳、鼻、舌、身等接触外界事物。起初，只接触到事物的表面现象和外部联系，在头脑中形成许多感觉和印象。这叫做认识的感性阶段。随着实践的继续，这些感觉和印象不断反复和加深，产生认识过程的第一个突变，

从对事物表面的局部的认识发展到对事物本质的和全体的认识，形成概念。这叫做认识的理性阶段。认识任何事物都要经过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这样两个阶段。第一步取得感性认识，第二步上升为理性认识。中国人民对帝国主义的认识过程就是从感性认识进入理性认识的一个很好的说明。对帝国主义的感性认识阶段，表现为笼统的排外主义的斗争上，还看不清帝国主义内部和外部的各种矛盾，认识不到它掠夺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的本性。但是，由于帝国主义国家不断地向中国发动侵略，渐渐使中国人民认识到帝国主义的侵略本性和它联合中国买办阶级、封建阶级以压榨中国人民大众的实质。这就进到了对帝国主义的理性认识，从而产生出了反对帝国主义的理论。

同样，我们在实际工作中也常常遇到这种情况：不管了解某一个单位，或结交某一个朋友，或处理某一个问题，都有一个从感性到理性的认识发展过程。如果我们只停留在感性的（即表面的、片面的、外部的）认识阶段上，我们就不可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如果用它去指导行动，就非碰壁不可。

理性认识之不同于感性认识在于它是认识发展的高级阶段。它不是停留在事物外部、现象和局部，而是深入于事物的本质，反映事物的整体，抓住事物的规律性。毛泽东同志认为，要做到这一点，须有两个条件。第一，“感觉的材料十分丰富（不是零碎不全）和合于实际（不是错觉）”。第二，要“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工夫”。这两个条件的概括，不仅进一步发挥了列宁在《哲学笔记》中所强调过的观察的全

面性和概念的具体性的科学论断，而且对于列宁提出的人的认识“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也作了深刻的阐发。

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所讲的对于感觉材料的“改造制作”，包含着丰富的内容，实际上这是人的自觉能动性在理性认识阶段的具体表现，也就是从形成概念和运用这些概念进行判断和推理的过程。这个“改造制作”既包括对实际材料的深入分析过程，又包括对分析结果的科学综合过程。毛泽东同志在《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一文中对于建立红色根据地的条件的分析及其结论，在《论持久战》一文中对于中日战争之根据及对双方的基本特点的联系、排斥及其转化的分析，《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中对于新中国建立以后面临的五种经济成份及其发展前途的分析，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分析等等，都是在大量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科学概念，并运用这些概念进行判断、推理，并对复杂的现象进行具体分析和综合之后，达到对事物全过程的总体认识的极其生动的范例。

由此可见，认识是一个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能动的过程。而在理性认识阶段又是一个包含着分析与综合的极其复杂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虽然性质不同，但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它们都是统一的认识过程中不可分割的两个阶段。而实现这种统一的基础就是实践。

然而在实践中取得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后，认识运动至此是不是就算完结了呢？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回答是否定的。因为认识的辩证运动应该包括两个飞跃，一个是经过

实践达到理性认识，另一个是理性认识再回到实践。这后一个飞跃尤其重要。马克思主义所以重视理性认识，正是，也仅仅是因为理性认识能够指导实践。这就是说，只有把理性认识再用于实践，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已经取得的理性认识，再实现认识的第二个飞跃，这才是一个完整的认识过程。

革命理论对革命实践的伟大指导作用

前边提到，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仅表现为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这一能动的飞跃，更重要的还表现为从理性认识到能动地指导实践这第二个飞跃。就是说，有了对客观规律性的认识，还必须把它再用于改造世界的实践，用于生产实践、阶级斗争实践以及科学实验的实践。这是检验理论、丰富和发展理论的过程，也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人们取得的理性认识是否正确，只有再把它用于实践，看它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的目的才能确定。马克思主义所以成为普遍真理，许多自然科学理论所以是正确的，都是经过实践反复检验而确定下来的。从另一方面说，实践也离不开理论的指导。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曾引用斯大林的话说：“理论若不和革命实践联系起来，就会变成无对象的理论，同样，实践若不以革命理论为指南，就会变成盲目的实践。”

革命理论对革命实践之所以有如此巨大的指导作用，这是因为：第一，革命理论并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是长期的革命实践经验的科学概括和总结，它反映了革命运动的本质和规律性的东西，因此具有普遍的适用性。第二，革命的实践总是在先进阶级的革命政党的领导下所进行的群众性的、

有目的、有组织和有计划的改造世界的物质活动。革命理论一旦为先进阶级和广大群众所掌握，就会变为改造世界的巨大的物质力量。第三，革命理论的重要性，还在于它对于革命政党的领导者以及党和国家的各级干部来说具有特殊的重大意义。斯大林说得完全对，在国家工作和党的工作的任何一个部门中，工作人员的政治水平和马克思列宁主义觉悟程度愈高，工作本身的效率也愈高，工作也就愈有成效；反过来说，工作人员的政治水平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觉悟程度愈低，就愈可能在工作中遭受挫折和失败，就愈可能使他们本身庸俗化和堕落成为鼠目寸光的事务主义者，就愈可能使他们蜕化变质，——这要算一个定理。（参看《列宁主义问题》第697页）毛泽东同志也强调革命理论对于革命实践的巨 大指导作用。在《实践论》、《论持久战》、《新民主主义论》等重要著作中，他一再阐述这个重要思想。一九六三年，他在《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这篇文章里，更明确地提出“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这个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命题。

“物质可以变成精神”，一般说来还是比较容易理解的，但对“精神可以变成物质”，有的同志却觉得难于理解。

为什么说“精神可以变成物质”呢？

首先，精神可以变成物质，实质上是指精神可以能动地反作用于物质而言的。精神来源于物质，精神对物质又有一种反作用。这种反作用当然不是直接通过人的思维器官去作用于物质，而是用精神、思想支配人的行动，通过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实践活动，把计划、设计、理论等精神成果转化成物质成果，而且还可以借助于各种工具，如机械设备、仪

器、仪表等高超手段来加强这种转化，从而“变主观的东西为客观的东西”（《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1页）。

其次，精神可以变成物质，实现从认识再回到实践的第二个飞跃，当然是有条件的。这个条件就是认识必须是正确的，即在指导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达到预期的成功。

毛泽东同志提出的“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的论断，是符合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原理的。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7页），这就是说的物质可以变成精神。他又说：“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9页），这就是说的精神可以转化为物质。从理论上讲，“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的命题无疑是完全正确的。同时，实践也一再证明了这个论断的正确性。我们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一切成就和胜利，都是在正确思想指导和革命精神鼓舞下取得的，是精神变物质的成果。一九五二年，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就充分反映了历史发展的必然性，因而胜利完成了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转化成巨大的物质成果。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同样取得了重大的成就。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一度在实际工作中出现过片面夸大主观精神作用的倾向，提过一些错误口号和不切实际的指标。这些错误的思想非但不能变成物质，反而使已经形成的物质基础受到损失。但在这十年中，由于八大路线的继续和执行了中央领导同志提出的一系列正确政策和措施，物质成果仍然

是极其丰硕的。以一九六六年同一九五六年相比，全国固定资产按原价计算，增长了三倍。只是后来在十年内乱时期，毛泽东同志提出的这个科学命题，遭到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歪曲和篡改，才给革命事业造成了极大的损失。三中全会以来，对此进行了拨乱反正，当然是非常必要的。但我们绝不能把当初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特别是不能把林彪、江青一伙的肆意歪曲同毛泽东同志提出并经过实践检验的科学命题混为一谈。

当前我们国家已经进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新的历史时期，我们一定要用“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这个科学命题来指导自己的行动，为四化建设多做贡献。一九八一年年底，党中央批转的《关于工业学大庆问题的报告》中明确指出：“精神和物质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这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原理。”我们相信，毛泽东同志提出的这个科学命题必将为越来越多的人所掌握，并在社会主义四化建设中结出丰硕的果实。

实践——认识——实践是一个 多次反复的认识过程

人的认识从感性发展到理性，又从理性回到实践，这是两个能动的飞跃过程。事实上人的认识并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经过多次反复的结果。把这个反复过程联结起来，就是认识的总规律。毛泽东同志指出：“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全部认识论，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知行统一观。”（《毛

泽东选集》第1卷第273页)

为什么一个正确认识的获得，往往需要经过多次反复？这有客观的和主观的两方面原因。从客观上说，任何一个较为复杂的事物，其本质和规律的暴露需要一个过程。从主观上说，人的认识是由不深刻到比较深刻，由事物的一个方面到更多的方面，由认识一个事物到认识更多的事物，也需要经历一个过程。在这些认识的反复进行中，人们才可能对自己的结论进行分析、综合、比较、鉴别，也才能据以作出较为合乎客观实际的科学结论。此外，人们的认识还是曲折发展的，就是说一个正确认识的取得要经过一个长期、反复的过程。毛泽东同志说，我们对民主革命的规律性的认识就经历了长期的反复，只是到抗日战争时期才认识得比较全面、比较正确。这是因为自从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时起，到抗日战争开始，已经经过了两次胜利和两次失败的比较。如果没有这个比较，许多规律性的认识就不会取得，而毛泽东同志的许多成熟的马克思主义著作，也不会产生出来。

对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认识，同样需要一个反复实践和反复认识的过程。社会主义建设刚刚开始的时候，毛泽东同志就说过，对于“经济建设我们还缺乏经验，因为才进行七年，还需要积累经验。对于革命我们开始也没有经验，翻过斤斗，取得了经验，然后才有全国的胜利。我们要求在取得经济建设方面的经验，比较取得革命经验的时间要缩短一些，同时不要花费那么高的代价。”（《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01页）现在，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进行了三十多年，成绩很大，但教训也不少。《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此已经作出全面的总

结。当前，我们需要在这个《决议》指导下，勤于实践，勇于探索，走出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新路子，制定出一整套方针和政策。这样，我们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步伐，就可以既稳又快，而且不再出现象过去经历过的那样大的反复。

承认人的认识要经过多次反复，就要反对思想方法上的直线性。所谓直线性，就是把认识的发展视为直线式的，不承认认识发展的曲折性。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其错误在于不懂得认识发展的规律性。列宁指出：“人的认识不是直线（也就是说，不是沿着直线进行的），而是无限地近似于一串圆圈、近似于螺旋的曲线。”（《列宁选集》第2卷第715页）既然人的认识是曲折的，我们就应该根据这个特点来有效地总结自己的经验，提高自己的认识，改进自己的工作，克服直线性。既然认识是曲折的，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就应该正确对待一时一事的成功或失败，既不要因为有了成绩而忘乎所以，又不要由于发生错误甚至遭受挫折而灰心丧气。这样我们才能始终保持对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必胜的信念和百折不回的毅力。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毛泽东同志指出：“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他又说：“社会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里所说的社会实践，不是孤立的个人的感受，也不单纯是少数人在一段时间内的局部经验，而是千百万人民群众改造

世界的物质活动。只有坚持千百万人民群众的革命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才能检验我们制定的政策是否正确，并判断其正确与错误的程度，从而端正我们的思想认识。

真理及其发展规律

真理就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换句话说，一切正确的认识，科学的理论都是真理。比如，地球是绕太阳转的，这一认识就是真理，它正确地反映了地球和太阳之间的相互关系和运动规律；社会主义一定战胜资本主义，这一认识也是真理，它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发展的规律。

真理是客观的。因为真理包含着“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内容”（《列宁选集》第2卷第121页）。毛泽东同志在讲到真理的客观性时指出，在承认了物质的客观必然性及物质对于意识的根源性之后，就等于承认了真理的客观性。所谓客观真理，就是客观存在的物质世界是我们的知识或概念的内容的唯一来源，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来源。辩证唯物论之所以只承认客观真理，是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意识是物质的反映这个唯物论根本原则出发的。既然人的认识是物质世界的反映，而物质世界又是客观存在的，那么，人对物质世界的正确的认识——真理，就必定是客观的，而不会是主观自生的。所以列宁说：“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列宁选集》第2卷第129页）

一切唯心论者则相反，他们都否认真理的客观性，认为真理是主观的东西。这是由他们的唯心主义哲学的根本观点决

定的。他们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物质是意识的派生物这种观点出发，根本否认客观世界的存在，否认客观规律的存在，当然就必定否认真理的存在，而把真理看作是主观的东西了。比如，资产阶级的实用主义者认为，有用即真理。他们把对他们“有用”，并能使他们在行动上获得成功，给他们带来利益和好处的东西，就叫作真理。中国的实用主义者胡适就说：“真理原来是人造的，是为了人造的，是造出来供人用的，是因为它们大有用处，所以才给它们以‘真理’的美名的。”这是地地道道的唯心主义真理观。在十年内乱期间，林彪、“四人帮”一伙使用的正是这种哲学。他们之所以能够随心所欲地信口雌黄，以假乱真，把真理说成谬误，把谬误说成真理，就是因为耍弄着实用主义真理观的鬼把戏。在他们看来，凡是对其篡党夺权有用的就是真理。这是林彪、“四人帮”反动的唯心主义哲学的重要内容之一。

我们是辩证唯物论者，在真理问题上首先要确立的一个观点，就是真理是客观的。我们有些同志不懂得这个道理，因而不自觉地做了唯心主义真理观的俘虏。教条主义者就认为上了书的都是真理，就是不用脑子想一想，书上讲的是不是都符合客观实际。陈云同志有一句著名的话：“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就是讲的要我们尊重客观真理。

真理就其内容来说是客观的，就其认识过程来说，是一个从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无限发展的过程。所谓绝对真理，一是指任何真理都有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客观内容，二是指人们对于无限发展着的世界完全的正确认识——这种认识是通过整个人类无数世代的无限发展的认识过程而不断

接近的。所谓相对真理，是指人们在一定条件下对于客观世界一个部分、一个方面的一定限度的正确认识。任何真理，就它是在一定条件下对有限事物、具体过程的认识来说，是相对的，是相对真理。就它确实反映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而言，又是绝对的，是绝对真理。但从真理长河来说，真理又是从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所以，毛泽东同志把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统一关系概括为：“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的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的真理”（《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这就告诉我们，真理是不可穷尽的，人们的认识只能越来越接近它。人类的认识，是以无数相对真理的“水滴”，汇成绝对真理的“长河”，逐步地认识永久的绝对的物质世界。真理是一个从相对到绝对的无限深化的过程。现在，我国已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出现。解决这些新问题，一味沿用过去的老办法已经不能奏效了。所以，我们对于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应该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进行新的研究，才能愈来愈接近客观真理，使真理不断得到深化。

真理的发展过程不但是从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过程，而且也是真理同错误进行斗争的过程。毛泽东同志说：“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

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0页）这就告诉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应该善于从错误中正确地总结经验，吸取教训，这样，错误就变成了正确的先导。

上面我们讲的是真理的内容及其发展的规律，即真理是客观的，真理是通过相对真理而日益接近绝对真理，在同错误的斗争中发展的。懂得了这一规律，我们就可以自觉地利用它来追求真理，促进真理的发展。

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

一种认识是不是真理，用什么来检验，这就涉及到一个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不了解实践对认识的作用，因而不能对实践标准的问题作出正确的回答。唯心主义者否认真理是客观的，总是从认识本身来寻找检验的标准。有的主张以多数人同意为标准，有的主张以对自己有用为标准，有的以是否合乎过去的理论为标准，等等。这些观点和主张，由于不懂得真理的客观性，因而只能设立一些主观标准，用认识来检验认识，当然是错误的。马克思主义第一次科学地阐明了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

马克思在1845年间就已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列宁在《哲学笔记》里也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0

页)毛泽东同志在新的条件下进一步发挥了这个观点。他指出:“真理只有一个,而究竟谁发现了真理,不依靠主观的夸张,而依靠客观的实践。只有千百万人民的革命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尺度。”(《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23页)

为什么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呢?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决定的。如前所述,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即主观认识同客观事物相符合。所以,人们的认识是否具有客观真理性,在主观范围内是无法判断的。思想或认识是主观的东西,判断其正确与否,当然不能从思想或认识本身去找衡量的尺度。但是,是否能直接到客观事物本身去寻找这个尺度呢?也不能。因为客观事物是认识的对象,它也不能直接回答人的认识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它。那末,这个衡量认识正确与否的尺度应该是什么呢?只能是实践。因为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是把主观认识和客观事物沟通起来的桥梁,所以只有把认识再回到实践中去,通过实践才能检验认识的正确性。事物的规律是人们通过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揭示出来的,也只有通过实践的结果,才能证明我们的认识、理论、路线、政策、计划、办法等等是否符合事物的规律。一般说来,认识、计划等在实践中得到成功,达到预期的目的和效果,就是正确的;失败了,就是错误的。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制定了一系列的方针政策,例如对外实行开放政策,对内实行搞活经济的政策,在农村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在城镇实行经济责任制等等。这些方针政策是否正确呢?这不能靠哪些人说了算数,而只能通过全国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政策以后,看实际效果如何才能判断。实践证明,这些方针政策的

贯彻执行，提高了社会生产力，促进了我国经济的发展，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因此，我们可以判断，这些方针政策是正确的。

辩证唯物论认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只有一个，就是社会实践，除此而外没有别的标准。有人认为真理的标准是自我感觉。例如，英国主观唯心主义者贝克莱就认为“存在就是被感知”，其反意是，我如果没有感知它，那它一定不存在。这个观点由于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而把真理看成纯主观的东西，因而变成了赤裸裸的唯我主义，即我感觉到的都是真理，我未感觉到的都不是真理。这就是“主观真理论”。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他们不是依据客观的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而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

还有人认为，真理的标准在于“有用”。不管是“有利”还是“有用”，都是指局部或狭隘利益，甚至是个人私利，都是以能否实用或实用价值的大小为标准。这种实用主义真理论，是同千百万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相对立的。毛泽东同志在揭露党的历史上曾出现过的机会主义者的思维方法时说：“所谓机会主义，就是这里有利就干这件事，那里有利就干那件事，没有一定的原则，没有一定的章程，没有一定的方向，他今天是这样，明天又是那样。”（《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03页）这是对实用主义真理观的批判。

那么，马克思主义理论能否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呢？也不能。因为第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虽然是经过反复检验了的真理，但它本身仍然属于精神的东西，属于第二性的东西。如前所述，我们不能用理论检验理论，用真理检验真

理。第二，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从实践中产生和发展的，它自身还要不断接受实践的检验。第三，我们应用马列主义理论去分析或判断是非的时候，必须与实际情况相结合，从实际情况出发，而且分析判断得正确与否，最后仍须依靠实践的结果来证明。所以，马克思主义理论是实践的指南，但不能代替实践，理论的指导作用和真理的检验标准不是一回事；马克思主义理论是判断某些言论和行动是否符合马克思主义的重要依据，但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如果把马克思主义做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就会导致“本本主义”，使理论脱离实际，使马克思主义理论僵化。有人会问，我们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同承认革命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是否矛盾呢？并不矛盾。二者恰恰是一致的。因为愈是强调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并使理论不断接受实践的检验，理论就愈彻底，就愈能掌握群众，愈易变为物质力量，也就愈能对实践起伟大的指导作用。

承认社会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是否排斥逻辑证明的作用呢？不是。逻辑证明可以帮助人们判断自己的认识正确与否，可以促使人们在实践的基础上迅速地作出正确的结论，又可以纠正人们在认识过程中发生的某些错误。例如，我们可以根据党中央制订的根本路线和政策，制订出适合于本地区、本部门情况的某些具体政策，而这些具体政策务须与根本政策不相抵触，也可以拿某些成功的行之有效的政策为依据，进行推理、判断，提出另外一些与之相类似的政策，等等。但这种逻辑的推断并不是主观上任意地作出的，它归根结底是以实践为基础，而且无论是进行逻辑推理的前提，还是逻辑规则自身，也都是在人类以往的实践中反复检

验和反复证明了的，其结论最后还要经过实践来检验。

共产党人必须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既然只有通过人民群众的实践才能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那么，作为无产阶级先锋队的共产党人，在实践中就要努力做到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自觉地为真理而斗争。应当承认，由于共产党人担负着领导革命事业的重任，而这个革命事业又是历史上空前伟大空前艰难的事业，因此，犯错误是很难避免的。一个人犯错误有各种各样的原因。有历史原因、阶级原因，还有个人主观的精神状态方面的原因等等。我们在这里着重剖析其认识上的原因。

第一，客观事物的暴露总是有一个过程的。拿我们目前的四个现代化建设来说，就有一个客观规律的逐渐暴露的过程。毛泽东同志在《论十大关系》这篇报告里，系统地总结过当时已认识到的若干对矛盾。但是，实践过程的继续又暴露出一些新的矛盾，而且原有的矛盾也随着新情况的出现而提出了一些新的问题。比如，如何处理好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之间的关系，就是长时期内一直没有解决好的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们把握真理的能力和这种能力所达到的范围也是受某些历史条件制约的。

第二，从主观上说，人的正确思想的获得又往往需要一个反复实践和反复比较的过程，而且要通过与错误的认识作斗争。例如，近年来，在经济体制改革中，我们在所有制形式、计划管理形式、经营管理形式、分配形式等方面进行了一些改革。这些改革虽然已经取得了一些成效，但还是局部的、探索性的，工作中也出现了某些前后不衔接，相互不配

套的问题。因此，就需要我们总结前一段改革的经验，经过周密的调查研究，反复实践，反复比较，使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规划拟得科学，切实可行。

正因为人的正确思想的获得需要一个过程，因此，毛泽东同志指出：“我们搞革命和建设，总难免要犯一些错误，这是历史经验证明了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0页）又说：“当然，我们不要因为错误难免就觉得犯一点也不要紧。但是，还要承认工作中不犯错误确实是不可能的。问题是要犯得少一些，犯得小一些。”（同上）这一观点同列宁的思想是完全吻合的。列宁说过，人们并不因为开始参加革命就变成圣人。他还说，在革命队伍里，即使是非常杰出的人，也会有霎时间的灰心、动摇，以至于产生这样或那样的错误认识。

毛泽东同志认为，同世界上的其它事物一样，错误也有二重性，对错误要作辩证分析，反对绝对化。他指出：“共产党人不要怕犯错误。错误有两重性。错误一方面损害党，损害人民；另一方面是好教员，很好地教育了党，教育了人民，对革命有好处。失败是成功之母。”“错误犯得太多了，一定要反过来。这是马克思主义。‘物极必反’，错误成了堆，光明就会到来。”（《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0页）这里阐明了真理与谬误间的相互对立，相互依存，相互贯通与相互转化。有了成绩是好事，如不能正确对待，又能使人骄傲；有了错误是坏事，如果善于总结教训，又会使人前进。从这个意义上讲，错误往往是正确的先导。

要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还必须分清真理和错误的界限。如果把真理当成谬误，把谬误当成真理，以是为非、或

以非为是，必然会造成不良后果。批评和自我批评，就是及时发现错误，修正错误的好方法。同时，要坚持真理，纠正错误，还必须有足够的勇气，而只有无私才能无畏。在历史上多少伟大的思想家、科学家及文学家艺术家，为坚持真理而遭到残酷的迫害，甚至献出了宝贵的生命。共产党人完全是为人民服务的，更应该时刻为人民的利益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最后，毛泽东同志还十分强调，对犯错误者必须抱正确的态度。按照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观点，既然认识真理有一个过程，那么，认识自己或别人所犯的错误，也必然要有一个过程，当犯错误者一时还不能认清自己所犯错误的内容、性质以及发生错误的根源时，作为犯错误者本人，要积极加以认识，而做为组织和同志既要耐心帮助，又要善于等待。毛泽东同志说：“有错误不要紧，我们党有这么个规矩，错了就检讨，允许改正错误。”（见1972年4月24日《人民日报》）

总之，是否敢于承认和及时修正自己的错误，是衡量每个共产党员能否坚持真理、坚持人民利益的一个重要标准。我们一定要克服和纠正那种在错误面前文过饰非、讳疾忌医，害怕承担责任的错误作法，一定要从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这样，才能使我们的思想水平和认识能力不断得到提高。

尊重客观规律 发挥主观能动性

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有它们自己的运动规律。事物的运动规律是客观的，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但是，人们在客观规律面前并不是无所作为的，而是可以认识客观规律，并且按照客观规律去改造世界。因此，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能动性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既不能只讲客观规律而忽视主观能动性，又不能夸大主观能动性而否认客观规律。

规律是事物固有的内部的联系，规律是发展的

规律不是清清楚楚地摆在事物外部的那些变化多端的现象，而是隐藏在事物内部的比较稳固的东西。毛泽东同志说：要从客观事物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59页）。这就是说，规律就是事物固有的内部的联系。

这种内部联系，主要表现在事物内部的各个组成部分之间本质的联系上。我国现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具有下列两个特征：一个是，我国是发展中的国家。我们的人口多，底子薄。我国虽有丰富的资源，但还远远没有充分开发和利用，经济的发展水平还比较低，经营管理水平和科学技术水平还很落后。这些就是我们的弱点。另一个是，我国又是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我国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废除了剥削制度，从而使整个社会财富可以合理地有计划地增长和分配，这是社会主义制度最根本的优越性。因

此，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的发展速度，在一个很短的时间内不可能很快，但从一个长时期来看，将会是比较快的。这就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任何不切实际的想法，急于求成或悲观失望都是违背这一客观规律的，因而是错误的。我们不管做什么工作，只要能够努力寻找客观规律，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就能达到预想的结果。

规律相对于现象来说，是稳定的。这并不是说规律是凝固不变的，而是发展变化的。任何事物都是以时间、地点和条件为转移的。条件变化了，事物及其规律也就随之发生变化。毛泽东同志曾以战争为例，详细地分析了由于战争的时间、地域和性质的不同，而使战争的指导规律不断发展变化的情形，并且指出：“一切战争指导规律，依照历史的发展而发展，依照战争的发展而发展；一成不变的东西是没有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57—158页）民主革命发展到社会主义革命，其指导规律也相应地发展了。在社会主义革命的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其指导规律也是不同的。在剥削阶级消灭之前，阶级斗争的范围是相当广的，涉及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斗争的规模是相当大的，需要经常大搞群众运动；斗争形式主要是对抗性的，急风暴雨式的；在社会生活的各种矛盾斗争中，阶级斗争处于主要的地位。当剥削阶级消灭之后，阶级斗争只是在一定范围之内存在。这种特殊形态的阶级斗争一般是通过法律程序来解决的，不再需要大搞群众运动。阶级斗争在我国虽然长期存在，并在某种条件下还会激化，但在一般情况下，在社会各种矛盾中，它已不是主要矛盾了。在社会生活中大量存在的则是人民内部的矛盾和斗争。这种情况就足以说明，阶级斗争的规律是发

展的，并不是凝固不变的。我们党之所以犯过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其认识上的原因，就是忽视了阶级斗争规律的发展，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习惯于沿用过去熟悉而又不能照搬的群众性斗争的旧方法和旧经验。这个教训是深刻的。

列宁说，黑格尔是“反对把规律的概念绝对化、简单化、偶像化”的（《列宁全集》第38卷第158页）。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武装起来的、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无产阶级政党更应当反对这种错误的思想方法。

自觉的能动性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

人类的自觉的能动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能动地反映客观世界的规律；另一方面是运用这种认识到的客观规律去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毛泽东同志说：“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但表现于从感性的认识到理性的认识之能动的飞跃，更重要的还须表现于从理性的认识到革命的实践这一个飞跃。”（《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9页）这就是人类的自觉的能动性。

自觉的能动性只有人类才具有。毛泽东同志指出，人类的“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们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区别于物的特点。”（《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45页）这就是说，只有人类才能进行有意识的活动，而物是不能的。物有运动的属性，有的物还可以当作能源使用。但是，物没有思想，没有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现代化的“电脑”虽然有自动控制作用，可以模拟人类的某些智慧功能，因而可以代替人类的某些智力活

动，代替人做一些事情。可是，“电脑”毕竟是由人设计和制造出来的，最终是在人的控制下起作用的。在人事先没有给它安排好程序的情况下，它不能主动地提出任何一个问题，更不可能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相对于人脑和人的行动来说，“电脑”及其作用只能是被动的。随着人类对“电脑”的不断改进，其“神通”必然会越来越大。但这只能说明人类的自觉的能动性越来越得到充分的发挥，而决不能证明物有什么自觉的能动性。

自觉能动性又是相对于旧唯物论者所主张的消极的和被动的反映论而言的。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论同旧唯物论虽然都是唯物论，但存在一个重大差别。旧唯物论的根本缺陷就在于离开了人们的社会实践来考察人的认识问题，考察主观与客观的关系问题。他们把客观仅仅了解成为纯客观，即不是由人们以自己的实践所“影响”和“改造”过的客观。因此，他们把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也只看作是一个“静观”，好象照镜子那样，镜子与人除了照与被照之外，不发生其它任何的联系。这就把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作了机械的和片面的了解，这种观点势必要导致对人的主观作用的否定，势必要导致机械论和宿命论。这就从根本上取消了人类的自觉的能动性。只是从马克思开始，才明确地把实践引入了认识论，最终地解决了主观对客观的反作用问题。

毛泽东同志对于人类的特殊的能动性极为重视，并把这种思想贯串于自己的全部理论和全部实践中。毛泽东同志关于人的自觉能动性的理论是建立在马克思主义关于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的关系的基础之上的，又是对中国革命的历史经验所作的深刻的哲学概括。在象旧中国那样一个生产力落

后，工人阶级人数较少，情况又异常复杂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大国里，要使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胜利，离开对人的自觉能动性的科学了解和充分发挥，简直是不能设想的。

在新的历史时期内，进一步深入认识人类的自觉的能动性，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过去，有一首歌词写得好：“樱桃好吃树难栽，不下苦工花不开，幸福不会从天降，社会主义等不来。”这是批评懒汉懦夫世界观，启发和鼓励人们发挥自觉的能动性，搞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现在，我们仍然需要继续发挥自觉的能动性，把我国早日建设成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虽然我国的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但只要充分发挥了全国人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就一定能够实现我们的宏伟目标，振兴中华。

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能动性的辩证关系

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能动性是一致的。只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认识客观规律；只有尊重客观规律，才能使主观能动性得到正确的发挥。因此，毛泽东同志说，要把客观规律和主观能动性结合起来。

发挥主观能动性是掌握客观规律的前提。如前所述，客观规律是事物的内部固有的联系。要把这种规律反映到人类的头脑中来，就要靠人类的主观能动性的发挥。人不主动地去接触客观事物和改造事物，不用脑子分析事物的现象，不对事物的各种现象进行综合，就不可能掌握客观事物的规律。人类在最初接触某种事物时，头脑里并没有关于这个事物的规律的认识。于是只好盲目地向前闯。中国共产党人在开始搞革命的时候，并不知道中国革命的规律。那时，只是一

股劲儿要革命，至于怎么革法，革些什么，那些先革，那些后革，还弄不太清楚，只是在革命实践过程中，不断地总结了成功和失败的经验教训，才逐步摸索到了中国革命的规律，克服了盲目性，增强了自觉性。我们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的规律的认识，也是通过发挥主观能动性而获得的。今后，我们只有继续发挥这种能动性，才能深入认识业已了解到的规律，并且揭示新的规律，逐步克服盲目性，不断增强建设社会主义的自觉性。

当人类掌握了某种客观规律的时候，他们的主观能动性就会得到正确的、卓有成效的发挥。毛泽东同志说：“一切根据和符合于客观事实的思想是正确的思想，一切根据于正确思想的做或行动是正确的行动。我们必须发扬这样的思想和行动，必须发扬这种自觉的能动性。”（《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45页）中国共产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在世界人民的支援下，由于懂得和运用了抗日战争的规律，充分发挥了这种自觉的能动性，在条件极其艰苦的情况下，打败了称霸亚洲的日本帝国主义，把它赶出了我国的国土。同样地，由于我们掌握和运用了中国革命战争的规律，充分发挥了这种自觉的能动性，才能用小米加步枪，打败了蒋介石的用飞机和大炮装备起来的反动军队，并把他们的残余力量赶到一群海岛上去了。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我们所取得的巨大成绩，正是认识和运用了客观规律，正确地发挥了这种自觉的能动性的结果。

当人类违背了客观规律的时候，他们越是发挥主观能动性，就越会犯主观主义的错误。一九五八年，有人提出所谓“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思想要粮就有粮，思想要

钢就有钢”等等口号，对粮食和钢铁提出不切实际的指标，结果造成很大的损失，这些思想和做法及其后果，正如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决议》所指出的那样，是“对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的缘故。一九五九年初，毛泽东同志部分地觉察到这些问题，并着手进行纠正它们。他在总结一九五八年的经验教训时指出，主观能动性有两种：一种是脱离实际的，就是主观主义；一种是符合客观规律的，是符合实际的主观能动性。凡是违反客观规律的就要受挫折。后来，他又指出，违反客观规律就会碰得头破血流。从一九六〇年冬开始，由于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重申了从实际出发，加强调查研究，才使这种主观主义在经济领域里得到一定程度的纠正。但因故未能得到彻底纠正，反而在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还有发展，以致造成了“文化大革命”这种全局性的“左”倾严重错误。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决议》在分析造成“文化大革命”的社会历史原因时说：“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不长，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更短，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有些已经比较清楚，更多的还有待于继续探索。”从思想方法的角度分析，我们党，包括毛泽东同志在内，之所以犯象“文化大革命”这样严重的“左”的错误，也是因为在很多方面没有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夸大了主观能动性的结果。通过这段历史回顾，就充分说明，发挥主观能动性必须同尊重客观规律很好地结合起来！把这两个方面割裂开来，会给我们党和人民带来多么严重的损失啊！我们必须象毛泽东同志曾经多次特别强调的那样，要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及其规律的自觉的能动

性，反对一切脱离客观实际及其规律的主观主义。

一些同志往往把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能动性完全对立起来，认为要么是尊重客观规律，不要主观能动性；要么是发挥主观能动性，不要尊重客观规律。这种非此即彼的思想方法是不对的。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做任何工作，我们都应当把这二者密切地结合起来。我们清理过去片面强调主观能动性而忽视客观规律性的“左”的指导思想，是完全必要和正确的。但不能因此又走向另一极端而完全否定主观能动性，因为在客观规律面前无所作为同样是错误的。

毛泽东同志在讲到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和人的主观能动性之间的相互关系时，有一个重要思想，就是主观的、精神的东西能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起决定作用。例如他在讲到战争中的主客观关系时就说：“战争是力量的竞赛，但力量在战争过程中变化其原来的形态。在这里，主观的努力，多打胜仗，少犯错误，是决定的因素。客观因素具备着这种变化的可能性，但实现这种可能性，就需要正确的方针和主观的努力。这时候，主观作用是决定的了。”（《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54—455页）毛泽东同志在这里说的是在一定条件下起决定作用，不是在任何条件下都起决定作用，更不是无条件地起决定作用。具体来说，就是只有主观因素符合于客观规律，主观作用才可能对客观过程发展起决定性作用。例如，中国由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发展到社会主义社会，就是在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已经造成无产阶级革命条件的情况下，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党，领导人民进行的无产阶级革命对于实现这个转变就起了决定性的作用。相反，我国1966年发动的“文化大革命”，由于对当时的形势作了

违反客观实际的错误估计，它不仅没有促进历史的发展，反而导致了一次生产力的大破坏。承认精神的因素在一定条件下起决定作用，是建立在对事物或矛盾在发展过程中其地位和作用的不平衡的这个科学认识的基础之上的。事物在由多种因素起作用的情况下，在某种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总有一种因素起决定作用，是符合事物辩证运动的规律的。这当然不是物质和精神何者为本原意义上的决定作用，而是指在精神这个因素产生之后，在它加入到事物发展过程中时，在一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可以起决定作用。恩格斯曾说：“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7页）显然，恩格斯认为“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也可以成为决定的因素。列宁在十月革命胜利之后也曾说过，一个被削弱了的贫困和落后的国家，为了取得国内战争的胜利，在这个时候决定一切的是政治因素，是工人阶级的觉悟性和坚定性。他说：“如果工人阶级决心作自我牺牲，如果工人阶级表明它善于用出自己的全部力量，那就可以解决任务……工人阶级的决心，它实现自己‘宁死不屈’口号的坚决意志，不但是历史的因素，而且是决定一切、战胜一切的因素。”（《列宁选集》第4卷第166—167页）毛泽东同志对于主观因素在一定条件下具有决定作用的论述，与恩格斯和列宁的论述完全一致。实践证明，我们在艰苦的战争年代，在人力不足、武器低劣的情况下不正

是充分发挥了人的主观能动性，才决定了战争的胜利吗？今天我们面临着艰巨的经济建设任务，如果没有党的正确领导，没有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没有对客观经济规律的正确认识，没有充分的信心和决心，也是不可能实现的。因此，我们在加速实现我国四个现代化和开创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局面时，同样应当重视精神因素在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

第三篇 唯物辩证法

毛泽东同志阐述和发挥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他指出不仅要研究客观事物的矛盾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要研究它的特殊性，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因此，不能把辩证法看作是可以死背硬套的公式，而必须把它同实践、同调查研究密切结合，加以灵活运用。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

怎样才能把我们的工作做好？邓小平同志总结了一条基本经验，就是照辩证法办事。毛泽东同志很赞成这句话。他说：“全党都要学习辩证法，提倡照辩证法办事。”（《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1—362页）要照辩证法办事，首先就必须弄清辩证法和唯物论的关系，弄清辩证法和它的对立面——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尊重辩证法必须首先尊重唯物论

毛泽东同志要求我们要尊重唯物论，尊重辩证法，并且强调首先要尊重唯物论。为什么尊重辩证法必须首先尊重唯

物论呢？这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唯物辩证法。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自然界、社会、人类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它是建立在彻底的唯物主义的牢固基础之上的。

在哲学领域有两个对子：一个是唯物论和唯心论，一个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这两组对立面在进行着斗争。这种斗争，呈现着很复杂的情况。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中，除了古代的朴素唯物主义和自发的辩证法有一定程度的结合以外，总的说来，唯物论和辩证法长期处于互相分离的状态。旧的唯物论基本上是形而上学的唯物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的辩证法。这种唯物论和辩证法分离的状态，使形而上学的唯物论不能把唯物主义原则坚持到底，在历史观上陷入了唯心主义；同时也使唯心的辩证法不能把辩证法贯彻到底，最终陷入了形而上学。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伟大历史功绩之一，就是综合了人类科学思想的成果，把辩证法和唯物论有机地统一起来，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它的唯物论是辩证的，它的辩证法是唯物的，辩证法和唯物论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则。

列宁十分重视辩证法的唯物论基础。在他写的辩证法的要素十六条中，第一条就是“观察的客观性”（《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8页）。所谓观察的客观性，就是按照对象的实际情况如实地反映它，不附加以任何外来的成分。为什么列宁把观察的客观性作为辩证法的首要因素呢？因为正如恩格斯所说：“头脑的辩证法只是现实世界（自然界和历史）的运动形式的反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1页）唯物辩证法所揭示的一般规律，是客观事物自身所固有

的。客观事物的发展本来是辩证的，人们只要真正做到从实际出发，如实反映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就必然符合辩证法。如果离开唯物论，主观主义地去观察和处理问题，辩证法就会走向自己的反面，变成诡辩论，变成形而上学。例如，江青曾胡说什么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到社会主义革命时期百分之七十五变成了走资派，并且说这是规律。这实际上是打着辩证法的旗号在搞诡辩。建国以来，我们在实际工作中，也吃过不少离开唯物论讲辩证法的苦头。比如，抓主要矛盾，这是辩证法所要求的。但是，当剥削阶级已在我国基本消灭以后，还把阶级矛盾作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来抓，未从实际出发及时实现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就使我们在政治、经济和文化建设上走了弯路，吃了大亏。所以，我们在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时，一定要牢牢记住它和唯物论的不可分割的联系，“不能把辩证法看作是可以死背硬套的公式，而必须把它同实践、同调查研究密切结合，加以灵活运用”（《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世界怎样存在着？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否发展，为什么会发展，如何发展着？这个问题在人类的认识史上，从来就有两种不同的见解。一种是形而上学的见解，一种是辩证法的见解。列宁把这两种见解称之为两种发展观。毛泽东同志继承和发挥了列宁的这一思想，把这两种见解称之为两种宇宙观。

那么，什么是辩证法，什么是形而上学，它们的根本对立表现在哪里呢？

辩证法一词，原来的意思是进行谈话，进行论战。古代哲学家在辩论时把揭露和克服对方议论中的矛盾以求得真理的方法叫辩证法。这个方法后来被推广到更广阔的领域，从对一切事物的内部矛盾的揭露中去认识事物，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各种矛盾发展的结果，就成了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辩证方法。

辩证法学说的发展经历了三种基本的形态，这就是朴素辩证法、唯心辩证法和唯物辩证法。古代的朴素的辩证法，不论在中国、在外国，很早就产生了。这种辩证法只是笼统地、大致地看到了整个世界的联系和发展变化，缺乏科学的、深刻的说明。例如，《老子》这部书看到了祸和福可以互相转化，但却说不出它的道理。到了十九世纪初，德国的黑格尔用唯心主义的观点讲了辩证法的一些规律和范畴。黑格尔虽然也讲了不少联系和发展的道理，但却认为不是客观物质世界自身在联系中发展着，而是精神的联系、精神的发展展现出世间的一切。所以，他的辩证法仍然是不科学的。到了十九世纪四十年代，马克思和恩格斯总结了无产阶级阶级斗争的经验，总结了当时自然科学的新成就，批判地继承了人类优秀的文化成果，特别是批判地吸取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的东西，抛弃了它的唯心主义的外壳，创立了最科学、最革命的唯物辩证法。

辩证法是在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中发展的。所谓形而上学，是一种思想方法，它的特点就是用孤立的、静止的和片面的观点去看世界。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表现在以下三个问题上。

第一、形而上学主张孤立地看问题，辩证法则主张联系

地看问题。

在形而上学者看来，事物是彼此隔离、互不依赖、孤立存在的。例如，具有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人，用孤立的观点去观察生物，认为在生物的各个物种之间，是没有联系的；用孤立的观点去观察人性，认为人性是和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政治制度、阶级地位没有联系的，只要一旦发现了适合“人性”的政治制度、法律制度和道德规范，就可以建立起一个完美无缺的社会。由于脱离了事物的具体历史条件，脱离了事物的周围环境去观察事物，形而上学者就必然只见部分，不见全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因而不能如实地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

和形而上学相反，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整个世界好比一个大网，网上的每一个纽结都和它的上下左右联系着。拿一个工厂来说，它和供应原料的单位有联系，和消费者有联系，和上级领导机关有联系。工厂内部各个车间、各道工序之间有联系。我们的任何一个地区、任何一个部门，都不是孤立存在的，都不能离开别的地区和部门。因此，唯物辩证法要求我们把事物放在同其他事物的联系中来考察，放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中来考察。如果我们离开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孤立地观察问题，那就连一个最简单的问题也说明不了。例如，下雨好不好？离开当时当地的具体情况，就无法正确回答。在缺雨的地方，下雨很好。在不缺雨或淫雨成灾的地方，下雨就不好了。现代科学和我们的实际生活都证明了辩证法的联系观点是完全正确的。过去，有的地方毁掉树林种粮食，结果破坏了生态平衡和水土保持，带来了水、旱灾

害。这就是不懂得农、林、牧诸业的密切联系。在工业生产上，过去也有过孤立地抓钢铁生产的现象。殊不知钢铁生产和矿砂、燃料、电力、运输等都有密切联系。这些生产上不去，钢铁工业是无法“一马当先”的。我们在实际工作中，一定要注意事物之间和事物内部的各种联系，要树立全国一盘棋的思想。有的人认为农村实行了生产责任制，可以不要计划指导了。有的人认为工矿企业扩大了自主权，可以不严格执行国家计划了。这些思想都是错误的，都没有从联系的观点看问题。在经济建设中，各个部门、地区、行业、厂矿企业、生产队之间，都是互相直接或间接联系着的，一定要在国家统一计划下互相协调，决不能你东我西，各自为政。

第二、形而上学主张静止地看问题，辩证法则主张发展地看问题。

在形而上学者看来，事物是静止的，一成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同类性质的事物的数量的增减和位置的移动，而没有性质的根本变化。一种事物永远只能反复地产生同样的事物，而不能转化为另一种不同的事物。这样，就否认了事物的发展。这种静止不变的观点，是社会上一切反动阶级和腐朽势力所拥护的。反动派为了维护腐朽事物，压抑新生事物，乐于利用这一形而上学观点去欺骗群众，以便把资本主义制度、个人主义、侵略战争等，都说成是自古即有，将来也会永远存在的东西。

和形而上学相反，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发展的。任何事物都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都有它的过去、现在和未来。一成不变的事物是没有的。事物的发展不是驴拉磨式的循环，而是由低级到高级的螺旋式的上升运动，发展

包括着旧东西的死亡和新东西的产生。例如，在我国，经过人民的革命斗争，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灭亡了，社会主义的新中国诞生了。建国以来，我们的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业、商业、科学文化事业都有了巨大的发展。实践充分证明了辩证法关于发展的观点是完全正确的。马克思说：“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因此，它理所当然地引起了一切反动派的恐怖和反对，也理所当然地得到了一切进步势力特别是工人阶级及其政党的欢迎和拥护。中国共产党就是自觉地运用唯物辩证法来促进中国社会的发展的。每个共产党员和革命干部，做工作、想问题，都要着眼于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做促进社会发展的带头人。

第三、形而上学主张片面地看问题，辩证法则主张全面地看问题。

形而上学者既然孤立地、静止地看问题，也就必然是片面地看问题。因为事物本来是各个方面互相联系的，如果孤立地去看这些方面，那就必然是只了解甲方，不了解乙方，只了解部分，不了解全体；事物本来是发展变化的，如果静止地去看它，那就必然是只了解它的现在，不了解它的过去和未来。毛泽东同志指出：“片面性就是思想上的绝对化，就是形而上学地看问题。对于我们的工作的看法，肯定一切或者否定一切，都是片面性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2页）

辩证法既然是联系地、发展地看问题，也就必然要求全

面地看问题。一切事物都是由互相矛盾着的方面组成的，复杂的事物包含着众多的矛盾方面。一事物又和周围的许多事物发生多方面的相互联系和相互影响。所以，要如实地反映客观事物，就必须全面地去把握它。列宁说：“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全面性的要求可以使我们防止错误和防止僵化。”（《列宁选集》第4卷第453页）人们的实践经验不同，在观察问题、处理问题或发表意见时，有时难免有点片面性。但是应该要求人们逐步地克服片面性，要求看问题比较全面一些。为了防止和克服片面性，有必要多调查研究，充分发扬民主，倾听群众意见。陈云同志说：“看问题往往容易产生片面性。比如这个茶杯放在桌子上，对面的人看见茶杯是有花没有把的，可是这面的人看见茶杯是有把没有花的，两人各看到一面，都是片面的，都不全面。如果两人把各人看到的一面‘交换’一下，那就全面了。”（《陈云同志文稿选编》第185页）他提倡领导干部要特别注意听反面的话，和有各种不同看法的人交换意见，才能对复杂的事物有比较全面的了解。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在处理许多实际问题的时候，都尽力按马克思主义的全面性的要求办事。所以，就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了历史性的伟大转变。

为什么形而上学是孤立地、静止地、片面地看问题呢？这是因为它否认事物内部存在矛盾，否认矛盾是事物发展变化的动力。为什么辩证法是联系地、发展地、全面地看问题呢？这是因为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有其内在矛盾，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所以，形而上学和辩证法的根本分歧，归

结到一点，就是是否承认矛盾、是否承认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内因和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形而上学认为，在客观事物中不存在矛盾，事物发展的原因不在事物的内部，而在事物的外部，在于外力的推动。例如他们认为社会的发展是社会外部的地理、气候等条件决定的；某一国家的革命运动，不是这个国家内部矛盾发展的结果，而是别的地方向那里“输出革命”的结果。这种观点，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它最终会导致从物质世界之外去寻找物质世界运动的原因，从而陷入唯心主义。这种观点，在政治上是有害的，它不是引导人们把立脚点放在自己的斗争上，而是把希望寄托于外来的帮助。

和形而上学相反，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的发展，既有外部原因，又有内部原因。内因和外因对事物的发展都是不可缺少的。比如，庄稼的生长，没有种子不行，没有一定的温度、水分、肥料也不行。但是二者比较起来，内因是更根本的。毛泽东同志说：“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主张从事物的内部、从一事物对他事物的关系去研究事物的发展，即把事物的发展看做是事物内部的必然的自己的运动，即每一事物的运动都和它的周围其他事物互相联系着和互相影响着。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任何事物内部都有这种矛盾性，因此引起了事物的运动和发展。事物内部的这种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一事物和他事物的互相联系和互相影响则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的原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6

页)。唯物辩证法认为内因是根据，外因是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社会的发展，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是第一位的原因，地理、气候等外部条件是第二位的原因。后者只有通过前者才能发生作用。中国革命的胜利，根据在于中国社会内部新旧两种势力的矛盾。国际的援助是第二位的。它只有通过中国内部的力量才能起作用。这样，辩证法就有力地驳倒了形而上学的外因论。

唯物辩证法关于内因和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的理论，是我们党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方针的理论基础。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的一个重要方面。无产阶级的解放是国际性的事业，需要各国无产阶级互相支援。但是，各国的革命事业，首先要依靠本国人民自己的努力。中国革命斗争的胜利是靠中国的革命者了解中国情况而取得的。过去，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创造了一条农村包围城市、夺取全国政权的革命道路，又创造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现在，党中央正领导着我们创造着一条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路。我们决不闭关自守，拒绝吸收外国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但是，我国是一个有十亿人口，其中八亿是农民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必须坚持自力更生为主、同时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的方针。胡耀邦同志在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指出：“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立足于自力更生，主要靠自己艰苦奋斗。这是绝对不能动摇的。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目的是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促进民族经济的发展，而决不能损害民族经济。”我们应该充分调动我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一切爱国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主要依靠现有的

技术装备和技术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同时实行对外开放，搞好对外经济关系。那种单纯依靠外国的资金和技术来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思想是完全错误的。

唯物辩证法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人们在实践中形成了对世界的总的看法的理论体系，这是世界观。运用它去观察问题和解决问题，进行工作，它就成了方法论。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世界观是方法论的理论基础，方法论是世界观的具体运用。唯物辩证法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同时又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方法论。毛泽东同志说：“我们要求把辩证法逐步推广，要求大家逐步地学会使用辩证法这个科学方法。”（《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3页）他曾建议各国工人阶级政党的政治局会议和中央委员会、党的各级地方委员会在研究问题时都要运用辩证法。为了让唯物辩证法能在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中发挥巨大的威力，我们对唯物辩证法的基本原理，要作广泛的宣传。

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

学习唯物辩证法，既要全面地领会它的丰富内容，又要牢牢地抓住其中最根本的东西。否则就会如堕烟海，抓不住中心，不能融会贯通。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规律就是对立统一规律。这个规律，不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中，都是普遍存在的。在中国的革命和建设的长期实践中，毛泽东同志熟练地运用了这一规律。他在许多著作中多次论述过这一规律。著名的《矛盾论》就是专门论述对立统一规律的重要

著作。这部著作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经典著作之一，是我们学习对立统一规律的很好的教材。

唯物辩证法是一个内容丰富的、 完整而深刻的理论体系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和发展的最完整、最深刻的学说。它具有十分丰富的内容。它包括两个总的观点、三个根本规律和若干成对范畴。

联系的观点和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两个总的观点。正如恩格斯所说：“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60页）这幅世界的总画面反映在唯物辩证法中，就是联系的观点和发展的观点。辩证法的一系列规律和范畴，都是从不同的侧面进一步具体说明事物的联系和发展的。

唯物辩证法有三个基本规律，这就是对立统一规律，量变质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毛泽东同志在讲到工作方法时曾经明确指出：“对立统一的规律，量变质变的规律，肯定否定的规律，永远地普遍地存在。”这些规律是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的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说明一切事物都是由互相矛盾着的方面组成的，“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矛盾是普遍存在的，不过按事物的性质不

同，矛盾的性质也就不同。对于任何一个具体的事物说来，对立的统一是有条件的、暂时的、过渡的，因而是相对的，对立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2页）辩证法所说的矛盾，指的就是事物内部所包含着的对立面以及这些对立面之间的又对立又统一的相互关系。

量变质变规律，说明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一切事物的发展都经历量变和质变这两种状态。从量变到质变，再到新的量变和新的质变，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说明一切事物都是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一切事物发展的全过程，都是由肯定自身的存在到否定自身，转化为他物，再到这个他物又被否定这样一个曲折前进、螺旋上升的过程。

这三个相互联系着的基本规律，构成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主体。此外，唯物辩证法还有一系列成对的范畴，如本质与现象、形式与内容、原因与结果、必然性与偶然性、可能性与现实性、全局与局部等。这些范畴是和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紧密联系着的。它们都反映了事物的本质联系。唯物辩证法的三个基本规律揭示了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的最本质的方面。唯物辩证法的其它范畴是基本规律的补充。它们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了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是唯物辩证法的有机组成部分。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在由上述诸要素所构成的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中，什么是最根本、最重要的呢？列宁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

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列宁全集》第38卷第240页）毛泽东同志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承并发挥了列宁的这一思想，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4页）如果把对立统一规律弄清楚了，我们就可以在根本上懂得唯物辩证法。

为什么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呢？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发展的内在动力。事物内部矛盾诸方面之间以及一事物与他事物之间的最根本的联系就是既对立，又统一。原子核和电子的对立统一构成原子内部联系的根本内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构成生产方式内在联系的根本内容。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对立统一构成社会形态内在联系的根本内容。所以，把握了事物的对立统一关系，就把握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事物为什么会发展？对立统一规律指出发展是事物自身的矛盾引起的。统一物内部矛盾着的方面的统一和斗争，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例如，在旧中国内部，存在着以共产党为代表的革命人民的进步势力和以国民党为代表的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势力。这两种力量在中国这块土地上相互联系、相互斗争。在斗争中人民的力量逐渐增强，反动派的力量逐渐削弱，最后导致旧中国的灭亡和新中国的诞生。唯物辩证法的三个基本规律都是讲发展的。对立统一规律阐明事物发展的内容和动力。量变质变规律阐明事物发展的状态和形式。否定之否定规律阐明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辩证法作为发展的学说，首要的是揭示事物为何发展，其次才是如何发展。所以，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唯物辩证法其它规律和范畴的中心线索。对立统一规律既然揭示了事物联系和发展的最深刻的本质，它就必然贯穿于从不同的侧面说明联系和发展的辩证法的其它规律和范畴之中。例如，量变和质变是对立的统一，肯定和否定是对立的统一，都是由于事物内部包含的矛盾的方面互相斗争所引起的。本质和现象、形式和内容等成对范畴的关系，最根本的都是对立统一。所以，把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可以更好地理解唯物辩证法的其它规律和范畴。

第三，对立统一规律是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认识的根本任务就在于从分析事物内部矛盾诸方面的辩证关系中把握事物的本质。“就本来的意义说，辩证法就是研究对象的本质自身中的矛盾”（《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把事物分为既互相对立又互相联结的两个方面加以认识，是最根本的认识方法。我们改造世界，做任何工作，都要运用这个方法。例如，我们领导生产，要处理好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的对立统一关系。我们做经济计划工作，要处理好生产和消费的对立统一关系、平衡和不平衡的对立统一关系。我们过党的生活，要处理好团结和批评的对立统一关系。违背了对立统一规律，就寸步难行。

总之，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是理解全部唯物辩证法的钥匙，是坚持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关键。我们明确对立统一规律在辩证法中的核心地位，决不是为了用它来包括和代替唯物辩证法的其它内容，而是为了深刻地、完整地把握唯物辩证法的全部内容。

毛泽东同志系统地发挥了对立统一规律

唯物辩证法是随着实践和科学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和发展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改造了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创立了唯物辩证法。这是人类思想史上的一个伟大的革命变革。由于他们当时面临的任務主要是纠正唯心辩证法的错误，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着重论证了辩证法诸规律和范畴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他们对于辩证法各个规律的主要内容和相互联系，虽然进行过一定的研究，提出过一些非常宝贵的思想，但还未来得及展开阐述它们。马克思曾运用唯物辩证法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复杂矛盾进行了科学分析，为我们留下了《资本论》的逻辑。他曾打算写一本关于辩证法的专著，可惜这一愿望在他生前未能实现。

列宁在俄国革命的实践中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斗争中运用和发展了唯物辩证法。在二十世纪初，庸俗进化论相当流行。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以此为理论基础，大肆鼓吹和平长入社会主义的谬论。这时，怎样看待事物的发展变化，是否承认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内在动力，成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斗争的焦点。有鉴于此，列宁深入地研究了辩证法，特别是深入研究了反对统一规律，明确提出了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列宁同时提出了要说明和发挥对立统一规律的任务。可惜列宁逝世过早，进一步说明和发挥辩证法核心的任务没有完成。

毛泽东同志的伟大历史功绩之一，就是在前人思维成果的基础上，总结了中国革命的丰富实践经验，系统地说明和发挥了对立统一规律。

近代中国是世界东方矛盾的集合点。这里的矛盾比起帝国主义国家、封建主义国家和殖民地国家要复杂得多。几乎世界上所有的帝国主义国家都在这里角逐，各自扶植一部分军阀势力挑起一次又一次的军阀混战。矛盾的盘根错节，斗争的激烈，主次矛盾的多变，在世界上是罕见的。这里不但有人民大众和封建势力的矛盾，而且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中华民族和各帝国主义国家的矛盾。中国共产党人面对这样的实际，特别需要创造性地运用唯物辩证法这一科学的认识工具。在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我们党既有成功的经验，又有失败的教训。党内的教条主义者和经验主义者，虽然在口头上也拥护唯物辩证法，但是在实际上他们的思想方法都是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他们不去研究中国革命的特点和规律，只是生搬硬套书本上的一般原理或我国北伐战争时的局部经验，使中国革命受到了极大的损失。为了纠正党内的主观主义特别是“左”倾教条主义的错误，毛泽东同志除写了《实践论》外，又写了《矛盾论》这一光辉著作。《矛盾论》展开说明和系统发挥了对立统一规律。《矛盾论》是中国社会、中国革命和中国革命战争矛盾运动的理论表现，是毛泽东同志集中全党智慧对北伐战争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斗争经验所作的哲学总结，是我们党反对“左”倾教条主义斗争的一个重大的理论成果。

在《矛盾论》中，毛泽东同志首先肯定了矛盾的普遍性，指出矛盾存在于一切客观事物和主观思维的过程中，贯穿于一切过程的始终。接着，着重分析了矛盾的特殊性，指出矛盾着的事物及其每一个侧面各有其特点。在研究矛盾特

殊性时，要注意矛盾和矛盾方面的主要和非主要的区别。矛盾的普遍性是矛盾的绝对性、共性，矛盾的特殊性是矛盾的相对性、个性。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关系问题，是矛盾学说的精髓。毛泽东同志进而分析了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指出了注意矛盾斗争的不同形式的重要性。这样，《矛盾论》就进一步从理论上丰富和发展了唯物辩证法关于对立统一规律的学说。后来，毛泽东同志又在其重要的军事、政治、经济、文化著作中创造性地运用和发挥了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正如《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所指出的：“毛泽东同志阐述和发挥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他指出不仅要研究客观事物的矛盾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要研究它的特殊性，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

毛泽东同志的这些重大贡献，我们将在下面逐一简要介绍。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认识事物的基础

矛盾是普遍存在的，又有各自的特殊性。鉴于党内王明为代表的“左”倾教条主义者根本不了解中国社会，不从中国的特点出发的深刻教训，毛泽东同志在阐述对立统一规律时，着重阐明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的相互关系，特别是着重阐明了研究矛盾特殊性的重要意义和方法。这些论述，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宝库，增添了新的篇章。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是共性和个性的关系

关于矛盾的普遍性，马克思、恩格斯、列宁都有过很多的论述，毛泽东同志进而对它的含义作了完整而简明的概括。他指出：矛盾的普遍性，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就是说，到处有矛盾，始终有矛盾。矛盾即是事物，即是过程，即是思想。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旧的矛盾解决了，新的矛盾又产生。矛盾不断解决又不断产生，就构成了整个世界川流不息的无限的运动过程。就整个宇宙来说，一切事物、一切过程的共性就是都有矛盾，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普遍的。就某一具体范围的事物来说，那种在这个范围内共同存在的矛盾，是这一范围内诸事物的矛盾的普遍性。例如：主观与客观的矛盾，是一切工作中普遍的共同性的矛盾。保存自己和消灭敌人，是一切军事行动中的普遍的共同性的矛盾。所以，不论从整个宇宙来说，还是从某一具体范围来说，矛盾的普遍性就是矛盾的共性、绝对性。

既然矛盾是普遍存在的，我们对任何事物、在任何时候都要坚持两点论，坚持一分为二的辩证方法。不但要看到甲方，而且要看到乙方；不但要看到正面，而且要看到反面；不但要看到过去，而且要看到未来；不但要看到顺利，而且要看到困难……。这样才能全面地认识问题和处理问题。否则，对事物不加分析，搞一点论，那就是形而上学。有的人否认矛盾的普遍性，认为有的事物有矛盾，有的事物无矛盾；有的时候有矛盾，有的时候无矛盾，这是不符合实际的。有

人说，在社会主义社会可以找到矛盾，毛泽东同志说：“我看这个提法不对。不是什么找到或者找不到矛盾，而是充满着矛盾。没有一处不存在矛盾，没有一个人是不可以加以分析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98页）。

承认矛盾的普遍性，为我们认识事物指出了方向。但是，仅仅懂得矛盾的普遍性是不够的，还必须懂得矛盾的特殊性。否则就不能具体地认识事物。

矛盾的特殊性，说的是矛盾各有特点。世界上的事物千差万别，各有其特殊的本质。这种特殊的本质是由它们所包含的各自特殊的矛盾所决定的。毛泽东同志对矛盾的特殊性作了详细的分析，提供了系统的理论说明。各种事物的矛盾都有其特点，一切事物在其发展的不同过程和不同阶段上，矛盾也有其特点。例如，中国在解放以前和解放以后这两个不同的过程中，矛盾就有很大差别。我国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前和基本完成以后，又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这两个发展阶段所要解决的矛盾也不同。前一个阶段主要是解决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后一个阶段，则主要应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即使在同一发展过程或同一发展阶段上，矛盾双方也各有其特殊性。我们只有把握矛盾各方面的特殊性，才能从整体上把握不同阶段或不同过程的矛盾的特殊性。矛盾的特殊性是矛盾的个性，由于它是暂时的、有条件的，所以是相对的。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就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的关系。这种关系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第一，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是相联结而存在的。每一事物，不但包括着矛盾的个性，也包括着矛盾的共

性。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个性也不能脱离共性单独存在。例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就存在于每一个生产单位之中。离开了它在各个具体单位的具体表现，不存在什么抽象的、一般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共性。社会主义国家的一切经济单位，都和整个国民经济计划这样那样地联系着，都受国家经济计划的制约。由于一切事物都是普遍性与特殊性的统一，所以，我们研究任何事物，都要既注意发现它的个性，又注意去发现它的共性。决不可割裂二者之间的联系。只见共性，不见个性，或只见个性，不见共性，这些都是错误的。

第二，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有差别。普遍性只是特殊性中的一部分，是特殊性中的更深刻、更稳定的本质的部分。任何个别事物的众多特征，不能完全被包括在普遍性中。例如革命的中心任务和最高形式是武装夺取政权，这是革命的普遍真理，是从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中总结出来的。然而，它没有包括夺取政权的道路是从城市到乡村，还是从乡村到城市的特殊性。所以，在运用普遍性的道理时，必须明白，许多具体的特殊情况它没有也不可能包括进去，还必须和特殊的情况相结合。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必须和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毛泽东思想之所以正确，就是由于它是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

第三，普遍性和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就整个宇宙来说，共性在其每一具体表现上转化为个性，个性在其深刻的本质上转化为共性。就宇宙中某一范围来说，某一种矛盾，在本范围内是普遍性，从更大的范围来看，它又

是特殊性。对农业生产来说，种子、土壤，水和肥都是普遍必需的条件，但对整个工农业生产来说，这又是矛盾的特殊性了。

毛泽东同志指出，“这一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是关于事物矛盾的问题的精髓，不懂得它，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5页）这是对矛盾学说的一个新的发挥。由于矛盾规律即对立统一规律，所以，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也就是对立统一规律的精髓。

为什么说共性个性的道理是对立统一规律的精髓呢？

因为只有懂得共性个性的辩证关系，才能把对立统一规律融会贯通。共性和个性的关系的道理，是贯穿在《矛盾论》里的一条基本的线索。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都可以归结为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关系。这是一切矛盾存在的基本状态。懂得了它，就掌握了理解对立统一规律全部内容的钥匙。如果不懂得它，割裂了共性和个性的关系，其结果，或者是只承认矛盾的共性，不承认矛盾的个性，把一切事物看作是无差别的同一；或者是只承认矛盾的个性，不承认矛盾的共性，否认事物之间的普遍联系。这两种倾向，都是形而上学。只有坚持共性与个性的统一，才能坚持辩证法。

只有懂得共性与个性的辩证关系，才能制定正确的路线和政策，否则就会犯修正主义或教条主义的错误。党的思想路线要求把理论同实际相结合，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际相结合。这是建立在对矛盾共性和个性关系的正确理解的基础之上的。如果否认矛盾的普遍性，否认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就是修正主义。如果否认

矛盾的特殊性，把理论当作教条，就是教条主义。这两种倾向，都违背了矛盾学说的精髓。

只有懂得共性个性的关系，才能有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我们共产党人不论做什么工作，都必须采用一般与个别相结合的工作方法。领导干部要深入一点，取得经验，指导全盘。到基层单位去蹲点，搞调查研究，解剖“麻雀”，就可以从具体的、特殊的实践中总结出有普遍指导意义的经验，产生领导上的一般号召。这些号召在付诸实行的时候，又要和个别指导相结合，在个别单位的实践中检验一般号召是否正确，以新的经验充实一般号召的内容。这样才能使一般号召不致落空，不致枯槁。不这样，就会犯官僚主义、形式主义、主观主义的错误。对于下级工作人员来说，必须把上级的指示和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具体情况相结合。上级的指示，只要是遵循科学的思想方法作出的，对这一指示所涉及的问题来说是普遍性的东西，就必须坚决执行。拒不执行或另搞一套是分散主义、无政府主义。但是，各单位又有自己的特殊情况，这是上级的一般指示中不能完全包括的。所以，在执行上级指示的时候，又必须按照实际情况有一定的灵活性。如果只是照抄照转照搬，一刀切，同样要犯官僚主义、形式主义、主观主义的错误。

由此可见，领会共性个性这一矛盾学说的精髓，对于我们理解和运用辩证法，对于我们认识问题和做好工作，都是极其重要的。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的重要意义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十分重要的。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

认识事物的基础，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基本依据。毛泽东同志说：“对于物质的每一种运动形式，必须注意它和其他各种运动形式的共同点。但是，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就是说，注意它和其他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只有注意了这一点，才有可能区别事物。”（《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3页）他强调研究问题要着眼于特点，着眼于发展。只有认识了事物的特点，才能从实际出发，使主观和客观相一致。毛泽东同志在指导中国革命战争中正是这样做的。毛泽东同志指出，战争情况的不同，决定着不同的战略战术，要从时间、地域和性质等方面把握战争的特殊性。因此，我们不但要研究战争的一般规律，而且要研究革命战争的规律，尤其要研究更加特殊的中国革命战争的规律。不了解中国革命战争的特点，就不能指导中国革命战争。毛泽东同志揭示了中国革命战争的主要特点，从而制定了正确的战略战术，引导中国革命战争取得了伟大的胜利。现在，我们也可以说，不了解今天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特点，就不能指导中国的现代化建设，就不能实现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我国是一个有十亿人口，其中八亿是农民的大国。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虽然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形成了一批技术力量，但总的来说底子很薄。经过十年动乱之后虽有初步整顿，但困难尚多。我们必须从这样的国情出发，走出中国自己的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路。就全国来说是这样，就国内每一个地区来说，也是这样。各省、各地区、各县、各公社都各有自己的特点，都要在国家统一的领导下，根据自己的特点，扬长避短，采取适合本地特点的形式、步骤和方法，

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总目标而奋斗。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区分科学研究领域的根据。各门科学是根据它们研究对象的特殊性而加以区分的。例如数学中的正数和负数，机械学中的作用和反作用，物理学中的阴电和阳电，化学中的分解和化合，社会科学中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军事学中的进攻和防御，哲学中的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等等，都是因为具有特殊的矛盾，才构成了不同的科学研究的对象。我们要进行科学研究，就必须牢牢地把握住该门科学的矛盾的特殊性。

从特殊到一般，再从一般到特殊，是人类认识运动的秩序。人们总是首先从认识许多不同事物的特殊本质开始来认识事物的，在这个基础上才有可能对各种事物进行抽象概括，找出其共同的本质。这是认识的深化。当人们认识了这种共同的本质之后，就以这种深化了的理性认识为指导，继续去研究那些尚未研究过的或尚未深入地研究过的各种具体事物，找出其特殊的本质，用以补充、丰富和发展对共同的本质的认识。例如，我们首先去认识建国以来各个时期、各项工作的特殊的经验教训，在此基础上对建国三十多年的全局性的经验教训进行总结，形成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然后，又以决议为指导，去研究和认识新的问题，进一步补充、丰富和发展决议中的思想。“这是两个认识的过程：一个是由特殊到一般，一个是由一般到特殊。人类的认识总是这样循环往复地进行的，而每一次的循环（只要是严格地按照科学的方法）都可能使人类的认识提高一步，使人类的认识不断地深化。”（《毛泽东选集》第1

卷第285页) 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毛泽东同志要求我们着重去研究当前的具体事物的矛盾的特殊性。“当前的运动的特点是什么? 它有什么规律性? 如何指导这个运动? 这些都是实际的问题。”“运动在发展中, 又有新的东西在前头, 新东西是层出不穷的。研究这个运动的全面及其发展, 是我们要时刻注意的大课题。如果有人拒绝对于这些作认真的过细的研究, 那他就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00页) 我们每个同志都要认真地、过细地去研究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中存在的各种矛盾的特殊性, 做一个坚定的、清醒的、有作为的马克思主义者。

用不同质的方法解决不同质的矛盾

人们认识矛盾的目的是为了正确地处理和解决矛盾。解决矛盾必须有正确的方法。解决矛盾的方法, 即矛盾的斗争形式是因矛盾性质的不同而不同的。

矛盾的性质具体来说千差万别, 但总的来说可以分为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两大类。对抗性矛盾是矛盾双方根本利益相反的矛盾。例如, 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矛盾、被压迫民族和帝国主义、霸权主义之间的矛盾, 都是对抗性的矛盾。一般说来, 对抗性的矛盾发展到了一定的程度, 要用对抗的斗争形式即用外部冲突、用强力破坏旧的统一体的形式去解决。因此, “在阶级社会中, 革命和革命战争是不可避免的, 舍此不能完成社会发展的飞跃, 不能推翻反动的统治阶级, 而使人民获得政权”(《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8—309页)。非对抗性的矛盾, 是对立双方根本利益一致的

基础上的矛盾。例如，人民内部工农之间的矛盾、上下级之间的矛盾、军民之间和军政之间的矛盾等等，都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对这种矛盾，只应采取发展共同利益、内部协商讨论、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及调整矛盾诸方面的相互关系等方法去解决，决不能采取对抗的办法去解决。如果解决矛盾的方法弄错了，就会引起矛盾的激化，导致不良的后果。在民主革命时期，王明等“左”倾机会主义者，曾对不赞成他们的错误主张的人采取“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方法，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建国以后，我们也曾犯过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伤害了一些好同志。在十年内乱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蓄意把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当作敌人，用种种法西斯式的残酷手段对他们进行迫害。这些沉痛教训，我们应当牢记。

即使是同一性质的矛盾，在其不同的发展阶段上，也要用不同的方法处理。比如我国农民和地主的矛盾，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用土地革命的办法去解决；在抗日战争时期，由于要联合全民族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就用减租减息的办法去处理；到了解放战争时期和建国以后，随着最后解决这一矛盾的条件成熟，就用土地改革的办法彻底解决了这一矛盾。对于敌我矛盾的处理，也要根据不同的情况采取灵活的策略，有时用战争的方法，有时用和平的方法，有时边打边谈判。我们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既有对抗性的一面，又有非对抗性的一面。对待民族资产阶级的工商业，我们曾根据不同的情况采取了不同的方法。解放战争时期和建国初期，采取了发展生产、劳资两利的政策。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又有步骤地采取了加工定货、统购

包销、公私合营、定息赎买等办法，最后解决了这一矛盾。对党内矛盾的处理，也要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具体方法。有的个别谈话，有的开会批评，有的不予处分，有的则给予或轻或重的处分。总之，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这是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必须严格地遵守的一个原则。

近来，在我国的社会经济生活领域，滋长了请客送礼、拉关系、要回扣、走后门、铺张浪费等恶劣现象。在有些地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走私贩私等经济犯罪活动相当猖獗。甚至某些经济单位和国家工作人员也参与了犯罪活动。对于这些现象，要分别情况，严肃地正确地加以处理。凡属思想认识上的错误，要通过实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来解决。违犯纪律的，要给以应有的纪律处分。触犯刑律的，要绳之以法。情节严重的，要从严处理。国家工作人员参与犯罪活动的，一律从严处理。这种区别对待的政策，充分体现了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矛盾的原则。

看问题，做工作，都要处理好主次关系

研究矛盾的特殊性，还必须注意矛盾地位的不平衡性。就矛盾的地位来说，有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的区别。认识这种情形，对于人们的实践活动意义特别重大。毛泽东同志说：“对于矛盾的各种不平衡情况的研究，对于主要的矛盾和非主要的矛盾、主要的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的矛盾方面的研究，成为革命政党正确地决定其政治上和军事上的战略战术方针的重要方法之一，是一切共产党人都应当注意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1页）

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

复杂的事物有许多对矛盾。在这些矛盾中必有一种矛盾起重要的、领导的、决定的作用。这就是主要矛盾。其它矛盾则是非主要矛盾。主要矛盾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它矛盾的存在和发展，非主要矛盾对主要矛盾也有影响。在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主次矛盾的转化，标志着事物发展过程或阶段的推移。例如在中国打倒了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完成了民主革命的任务之后的一个时期里，国内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是主要矛盾，其他如工农之间的矛盾、工农大众和封建残余势力的矛盾等都是次要矛盾。我们党抓住这一主要矛盾，采取了正确的措施和步骤来解决它，打击投机倒把，调整和改组工商业，开展“五反”（即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盗窃经济情报）和“三反”（即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斗争，实行工人监督生产，粮棉统购统销，接着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这一矛盾的解决带动了其它矛盾的解决，使我国顺利地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一九五六年，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及时分析了国内形势的重大变化，指出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根本任务是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事实已经充分证明毛泽东同志关于主要矛盾的原理是完全正确的。

毛泽东同志关于主要矛盾的学说，是在中国革命实践经

验的基础上，吸取了前人的思想成果而产生的。恩格斯说过：“应当时刻牢记主要的东西，不因那些无谓的吹毛求疵而迷失方向”（《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8卷第270页）。列宁也曾说：“政治事变总是非常错综复杂的。它好比一条链子。你要抓住整条链子，就必须抓住主要环节”（《列宁全集》第33卷第267页）。旧中国是一个有着复杂矛盾的国家。当帝国主义对中国进行侵略战争的时候，中华民族和帝国主义的矛盾成为主要的矛盾，国内各阶级间的矛盾降到了次要和服从的地位。当帝国主义不是用战争而是用政治、经济、文化等比较缓和的形式进行压迫时，我国国内的阶级矛盾就会上升为主要的矛盾，北伐战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就是这样。当国内革命战争发展到从根本上威胁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存在时，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派就会公开地站在一个极端，人民大众则站在另一个极端，成为一个主要矛盾。毛泽东同志总结了这些经验，系统地提出了关于主要矛盾的原理，并把这一原理创造性地运用于制定党的战略和策略，运用于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取得了重大的成果。

主要矛盾的原理是我党制定正确的战略和策略的重要理论根据。抗日战争时期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策略，就是根据对当时主要矛盾的分析而制定的。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以后，日本帝国主义实行完全征服中国的政策，使国际关系和中国国内阶级关系开始发生深刻的变化。中日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国内阶级矛盾下降到次要和服从的地位。中国和其它帝国主义的矛盾也降到了次要的地位。因此，中国共产党提出了中国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和世界的和平阵线相结合的策略。教条主义者不懂得这个道理，主张关门

主义，不懂得联合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结果只能是孤立自己，有利于敌人。毛泽东同志则把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加以区别，主张“把敌人营垒中间的一切争斗、缺口、矛盾，统统收集起来，作为反对当前主要敌人之用”（《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34页）。他提出了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孤立少数，各个击破的原则。这一策略思想，使我党在组织最广泛的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孤立和打击一定时期中的主要敌人，夺取斗争的胜利方面，取得了极大的成功。这种策略思想对我们当前的斗争仍有指导意义。例如，为了打击经济领域中的违法犯罪活动，党中央确定：一般案件和重大案件，重点要抓重大案件；现行案件和历史案件，重点要抓现行案件；一般干部和中高级干部，重点要抓中高级干部（包括其家属）和一些单位集体作案的。这些方针政策，都体现了抓主要矛盾的原理。

把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相互关系的原理运用于实际工作，毛泽东同志提出了“抓中心工作”、“弹钢琴，不要单打一”的科学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在一切工作中，只有抓住了主要矛盾，工作才有中心，才有重点，才有明确的主攻方向。他说：“在任何一个地区内，不能同时有许多中心工作，在一定时间内只能有一个中心工作，辅以别的第二位、第三位的工作。”（《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56页）强调抓中心工作，这并不是说可以忽略非中心工作。因为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是相互制约、相互影响的。所以在用主要力量解决主要矛盾时，必须以适当力量解决其它矛盾。这不但不会妨碍主要矛盾的解决，反而会有助于主要矛盾的解决。在现阶段，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我们的中心任务，阶级斗争已

经不是中心工作了。但是，对于在一定范围仍然存在的阶级斗争，仍必须采取正确的方针和方法去解决。否则建设工作也不能顺利进行。毛泽东同志把这种工作方法形象地比之为“弹钢琴”。弹钢琴要十个指头都工作，才能产生动听的音乐。总之，毛泽东同志历来主张在抓好中心工作的同时，兼顾其它工作。

在抓中心工作方面，我们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严重的教训。一个重要的问题是矛盾要抓得准。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党的八大正确地决定全党工作的重点要转移到发展生产上来。但是此后不久，毛泽东同志又把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当作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搞了阶级斗争扩大化。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我们的错误，疯狂进行反革命破坏，使社会主义事业遭到了很大损失。粉碎“四人帮”后有一段时间，我们仍错误地把阶级斗争当作一切工作的纲。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才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重新确定把党的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可见仅仅懂得抓中心工作是不够的，还必须抓得准确。如果抓得不准，把非中心工作当成中心工作，把真正的中心工作丢在一边，仍然是做不好工作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党中央，为我们作出了善于在实际工作中抓住中心环节带动其它工作的典范。胡耀邦同志在《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的报告中指出：“在经历了十年内乱之后，积累的问题非常之多，应兴应革的事项头绪纷繁，新的工作的开展又不可避免地要遇到新的问题。这就要求党分别轻重缓急，有秩序地进行工作，逐步解决各种问题。拿经济工作来说，十一

届三中全会首先抓住农业这一环，着重克服过去指导思想上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恢复和扩大农村社队的自主权，恢复自留地、家庭副业、集体副业和集市贸易，逐步实行各种形式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同时提高了粮食和其他部分农产品的收购价格，随后又解决了多种经营的方针问题，从而使农业面貌很快发生显著变化，由原来的停滞不前变得欣欣向荣。广大农民多年来没有象今天这样高兴过。这对于带动整个经济形势以至政治形势的好转，都起了重大作用。随着农业状况的改善，又在调整工业结构中着重解决轻重工业的比例失调问题，调整重工业的服务方向，使轻工业得到迅速发展。在这同时，还调整了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压缩了过大的基本建设规模。这样就既改善了国民经济的内部比例，也改善了人民生活。解决别的方面的问题，基本上也是采取这种抓住中心环节以带动其他的方法。”

主要的矛盾方面和次要的矛盾方面

不仅在许多矛盾中，有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别，而且在一对矛盾之中，矛盾着的两个方面也有主要和非主要的区别。这是因为，无论什么矛盾，其发展都是不平衡的。有时候双方似乎势均力敌，但这只是暂时的和相对的情形，基本的形态是不平衡。矛盾着的方面中，必有一方面是主要的，另一方面是次要的。主要方面是起主导作用、取得支配地位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所以，要认识事物的性质，只看到矛盾有两个方面是不够的，还要进一步研究其中哪个方面居于主要地位。我们看待工作，分析形势，评价人物，不仅要划清正确和错误、成绩

和缺点的界限，还要弄清楚哪个是主要的，哪个是次要的，要分清主流和支流，才能看清本质。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科学地评价了三十二年来的伟大成绩和缺点、错误，科学地评价了毛泽东同志的伟大功绩和错误，在这方面为我们作出了一个光辉的榜样。

毛泽东同志指出：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方面的地位不是固定的，而是可以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这是由事物发展中矛盾双方在斗争中力量的增减程度所决定的。随着矛盾的主要方面的转化，事物的性质也就随着起变化。例如，在旧中国，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势力是矛盾的主要方面，中国人民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革命人民的力量逐渐增长，反革命的力量逐渐削弱，最后，革命力量压倒了反革命力量，取得了政权，变成了矛盾的主要方面。于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就变成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新中国。在论述矛盾主次方面的互相转化中，毛泽东同志进一步指出：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任何事物的内部，都有其新旧两个方面，形成一系列的曲折斗争。斗争的结果，新的方面由小变大，上升为支配的东西；旧的方面由大变小，变成逐步归于灭亡的东西。矛盾的主要方面发生了转化，事物就发生质的变化。这就是新陈代谢的过程。

有的同志觉得有些矛盾，例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理论和实践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其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是永不转化的。毛泽东同志说：“这是机械唯物论的见解，不是辩证唯物论的见解。诚然，生产力、

实践、经济基础，一般地表现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谁不承认这一点，谁就不是唯物论者。然而，生产关系、理论、上层建筑这些方面，在一定条件之下，又转过来表现其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这也是必须承认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0页）这一论点，是对世界革命和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的哲学概括。当着不变更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顺利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我们实行过的土地改革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对发展生产力所起的作用就是有力的证明。当着如同列宁所说“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运动”（《列宁选集》第1卷第241页）的时候，革命理论的创立和提倡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国际工人运动由自发到自觉的发展历史就是有力的证明。当着政治文化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的时候，对于政治上和文化上的革新就成了主要的决定的东西了。我们打碎旧中国的国家机器，建立新政权的伟大实践也充分证明了这一点。我们的实践经验充分证明：在实践领域中，客观物质条件和人的主观努力是不可缺少的两个因素。一般说来，客观物质条件对主观能动性起决定的作用。但是，当具备了一定的客观条件，具备了一定的可能性时，能否把事情办好，使某种可能性实现，主观努力如何，路线、方针、政策、计划是否正确，就具有主要的决定的意义了。中国革命战争已经证明：战争的胜负，主要地决定于作战双方的军事、政治、经济、自然诸条件，这是没有问题的。然而不仅如此，还决定于作战双方的主观指导能力。战争是力量的竞赛，但力量在战争过程中变化其原来的形态，在这里，主观的努力，多打胜仗，少犯错误，是决定

的因素。客观因素具备着这种变化的可能性，但实现这种可能性，就需要正确的方针和主观的努力。这时候，主观作用是决定的了。承认这一点，恰恰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

矛盾的主要方面的原理是我们党制定正确的战略战术和各项政策的理论基础之一，也是我们更好地理解 and 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思想武器。在中国革命战争中，当着敌人在总体上占优势，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我们在总体上是劣势，是矛盾的次要方面时，我军实行了积极防御的战略。当着我方在总体上取得了优势时，就及时用战略进攻取代了战略防御。在具体的战役战斗中，我们采取了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的战法，使我军由劣势转变为优势，使敌人由优势转化为劣势。在当前经济体制的改革中，我们要正确解决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的关系问题。计划生产是工农业生产的主体，按照市场变化而在国家计划许可范围内的自由生产是计划生产的补充。在扩大再生产方面，过去我们主要靠建设新厂，现在由于已经有了几十万个工业交通企业，今后扩大再生产就必须依靠技术改造，充分发挥现有企业的作用。这样做比新建企业投资少，见效快，经济效益高。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向全党全军全国人民提出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的伟大任务。为了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全面高涨，十二大实事求是地确定了我国经济建设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和战略步骤。要求我们在今后二十年内，把农业、能源、交通、教育和科学作为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抓住这几个方面来带动其它各项生产建设事业的发展。十二大关于集中资金进行重点建设和继续改善人民生活、关

于坚持国营经济的主导地位和发展各种经济形式等方针，都正确地处理了矛盾的主次方面。

坚持有重点的两点论，反对两种片面性

唯物辩证法主张有重点的两点论。它认为一切事物都有两个对立着的方面，又主张两点之中还可以分出主次，找出重点来。辩证法的重点论是建立在两点论的基础之上的。如果离开了非重点，重点也就不成其为重点了。为了坚持有重点的两点论，从各种矛盾中抓住主要矛盾，从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中又抓住其主要方面，把一切工作都带动起来，就必须反对以下两种倾向。

第一种倾向是抓不住重点。这里又有两种情况：一种是不懂得抓中心、抓重点，把一切矛盾和一切矛盾方面都看作半斤五两，不分轻重。在工作中表现为整天忙于零碎事务，眉毛胡子一把抓。结果往往是丢了西瓜，捡了芝麻。这种均衡论的思想，必须坚决反对。有的人在重大的原则问题上，在两种相反的意见之间模棱两可，含糊其辞，既不点头，也不摇头。这种折中的做法也必须坚决反对。另一种情况是知道要抓中心工作，但是抓错了，与客观实际情况不符合。例如，在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还提以阶级斗争为纲，这就是抓错了。工业方面长期不看当时的具体情况，老是提以钢为纲，也是不切实际的。

第二种倾向是只强调重点，忽视了非重点，把中心环节从整个链子中孤立起来。例如，我们过去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里，片面强调基本建设，忽视人民生活。在基本建设中，又片面强调扩大重工业的建设规模，忽视消费品工业的建设，

忽视住宅和城市其他公用设施的建设。其结果，经济效益很差，人民生活不能得到应有的改善。在农业方面，我们许多地方，过去只重视了发展粮食生产，对其他多种经营和家庭副业有所忽视。但是，如果在注意多种经营的时候，忽视了粮食生产是主要的，也是不对的。这些教训，今后应该避免。

应当指出，在实际工作中，常常是一种倾向掩盖着另一种倾向。主要反“左”时，对当时存在着的居次要地位的右的倾向容易忽视；主要反右时，对当时存在着的居次要地位的“左”的倾向容易忽视。所以，我们要力求全面，在反对某一种主要倾向时，要注意防止另一种倾向。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很好地做到了这一点。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的报告中总结道：“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在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方针政策的过程中，力求符合客观实际，防止在注意一种错误倾向的时候忽视另一种错误倾向。在历史大转变的时刻，由于旧思想、旧习惯的严重影响，由于对新事物缺乏经验，加上其他社会政治因素的作用，人们思想上的片面性是很容易发生的。近几年来，对党的解放思想的方针，对毛泽东同志和毛泽东思想的评价，对社会主义现阶段阶级斗争形势的估计等重大原则问题，在一部分党员和党的干部中出现过不同倾向的错误认识。有些同志不能完全摆脱过去‘左’倾错误的影响，有意无意地要回到‘以阶级斗争为纲’的老路上去。另外一些同志则偏离马克思主义的轨道，发展到了怀疑甚至否定党的领导和社会社会主义道路的地步。党在这些重大原则问题上，始终保持坚定的立场，及时地正确地开展了反对‘左’和右的倾向的两条战线的思想斗争。党中央一

方面系统地清理了‘文化大革命’期间提出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即还要实行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的错误理论，防止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继续发生，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的建设，恢复和发展党的统一战线工作；另一方面，重申以坚持党的领导为中心的四项基本原则，批评和制止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并对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各种犯罪活动进行坚决的打击。在处理许多实际问题的时候，都尽力按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和全面性的要求办事。因此，我们才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把许多相当复杂的思想问题和社会政治矛盾处理得比较妥善。”

事物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是客观存在的，发展变化的。要真正找出它们是不容易的。只有深入实际，调查研究，才能发现和把握住它们，才能做好工作。

矛盾的双方又统一，又斗争，

推动着事物的运动 and 变化

一切事物的运动和变化，都是由事物矛盾诸方面又统一，又斗争而推动的。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问题，是对立统一规律的中心内容。只有深入研究并领会了这个问题，才能深刻地认识矛盾和正确地解决矛盾；才能自觉地推动事物的发展，促成事物的转化，达到革命的目的。在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中，毛泽东同志运用这一原理作为观察问题、制定政策和策略的理论武器，积累和总结了丰富的经验，深刻地阐明了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从而丰富和发展了唯物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

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个基本属性

一切矛盾都有两个基本属性，这就是同一性和斗争性。同一性又称统一性。斗争性又称对立性。一切矛盾着的方面都是既对立，又统一，所以矛盾规律即是对立统一规律。我们要弄通对立统一规律，就必须弄清矛盾的同一性、斗争性及其相互关系。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同一性指的是矛盾双方的互相联结关系。毛泽东同志对矛盾的同一性作了简要而深刻的说明。他说：“同一性、统一性、一致性、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依赖（或依存）、互相联结或互相合作，这些不同的名词都是一个意思，说的是如下两种情形：第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每一种矛盾的两个方面，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第二、矛盾着的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其相反的方面转化。这些就是所谓同一性。”（《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1—302页）

同一性的第一种情形，说明矛盾着的双方，不能孤立地存在，只能成双成对地存在。这就是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的关系。假如没有和它作对的一方，它自己这一方就失去了存在的条件。例如：生和死，共处在生物统一体中。没有生，就没有死；没有死，也无所谓生。进攻和防御，共处于战争之中。没有攻，无所谓防；没有防，也无所谓攻。其它如祸和福、顺利和困难、剥削和被剥削、压迫和被压迫、民主和集中、纪律和自由等等都是这样。对立怎样能够是同一的？就是因为它们在不同一的基础上谁也离不开谁，互为存在的条件。

同一性的第二种情形，说明矛盾的同一不是僵死的、不变的同一，而是发展变化的同一。对立面之间不仅互相依存，更重要的，是它们在一定的条件下各向自己的对立面所处的地位转化了去。例如：战争转化为和平，和平转化为战争。胜利转化为失败，失败转化为胜利。无产阶级由被统治者转化为统治者，资产阶级由统治者转化为被统治者，等等。为什么矛盾双方会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呢？因为它们之间是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的，是有一条由此达彼的桥梁，可以互相过渡的。毛泽东同志曾形象地说：两个泥菩萨打烂了和成泥再捏成两个，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说的就是矛盾双方的互相渗透。在阶级社会里，和平中孕育着战争的因素，这因素发展到一定程度，就爆发战争。战争中孕育着和平的因素，这因素发展到一定程度，就实现和平。世界上没有万古永存的具体事物。物极必反，发展到极点就是灭亡。辩证法的转化学说是客观世界实际情况的反映。只有反动派和形而上学者，才认为对立面之间是凝固的、不转化的。“共产党人的任务就在于揭露反动派和形而上学的错误思想，宣传事物的本来的辩证法，促成事物的转化，达到革命的目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5页）

什么是矛盾的斗争性？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互相对立、互相限制、互相否定的性质。它有着丰富的内容和多种多样的形式。军事冲突是斗争。政治、经济、文化领域两个阶级、两种势力的较量，两种认识的商讨是斗争。人民内部同志间的批评和自我批评、交换意见、研究问题也是斗争。斗争性是无所不在的，它是矛盾的共性。不能把斗争性归结为某一种具体的斗争形式。“四人

帮”就曾把矛盾的斗争性歪曲为“对着干”。其实“对着干”只是矛盾斗争的一种情形，在绝大多数场合，矛盾的斗争并不表现为“对着干”。如在人民内部上级与下级、领导与群众、军队与人民、工人与农民就绝不应“对着干”。事实证明：“对着干”不过是“四人帮”向党和人民猖狂进攻的一个反动口号。

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

列宁曾经指出：“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同等作用）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

（《列宁全集》第38卷第408页）毛泽东同志继承和发挥了这一思想。他强调指出这是就具体事物中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来说的。“对于任何一个具体的事物说来，对立的统一是有条件的、暂时的、过渡的，因而是相对的，对立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2页）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所谓相对的，就是指有条件的、暂时的。所谓绝对的，就是指无条件的、贯彻始终的。要理解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首先要明确这一点。为什么说矛盾的同一性是相对的？因为对任何一个具体事物来说，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都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矛盾着的方面，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才能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然而条件总是要发生变化的。条件变了，矛盾双方就不能在原有的统一体内互相依存了。例如，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互相依存，共处在资本主义社会之中是有条件的。这条件就是生产力发展的一定水平、资产阶级占有主要生产资料和

国家政权、无产阶级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还未发展到能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等等。这些条件不是一成不变的。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程度，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觉悟起来，组织起来，用革命手段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时，这种旧的依存关系就不存在了，资本主义社会就转化为社会主义社会了。所以，毛泽东同志认为矛盾的同一性要在一定的必要的条件之下。缺乏一定的必要的条件，就没有任何的同一性。他又说：“矛盾着的对立的双方互相斗争的结果，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在这里，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斗争着的双方都不会转化。”（《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8页）所以，研究矛盾的同一性，最重要的就是要去认识矛盾双方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的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认识了这些条件，就掌握了这个具体事物的发展规律，就可以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发挥主观能动性，或者去创造条件保持某种对人民有利的依存状态，或者去创造条件使事物发生有利于人民的转化。同一性的相对性告诉我们任何事物都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发展变化的。所以我们要树立转化的思想。在胜利面前，要防止因骄傲而转为失败，要继续努力，把工作提到更高的水平。在困难和挫折面前，要有革命的乐观主义精神，对斗争的前途充满信心。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总会转化为纸老虎、豆腐老虎的，它们的表面强大是暂时的。暴雨会停，乌云会散，革命事业的前途是光明的。

为什么说矛盾的斗争性是绝对的？因为对任何一个具体的事物来说，不论是在矛盾双方互相依存的时候，还是在互相转化的时候，都存在着斗争性。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要由斗争来维持。矛盾双方的互相转化，靠斗争来实现。事物

由量变状态到质变状态，都是由矛盾双方的斗争引起的。如果矛盾的斗争间断了，事物的发展也就停止了。而这是不可能的，只要有对立面存在，就有斗争，不过斗争发展的程度不同、规模不同罢了。斗争性无条件地贯彻于每一具体事物的始终，所以它是绝对的。

同一性和斗争性虽有相对绝对之别，却无重要不重要之分。人们有时强调了某个方面，那是因为当时的具体情况需要强调它。在另一种情况下，又应强调另一个方面。同一性是相对的，决非说它是不重要的。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全党的团结，难道不都是极其重要的么？国民经济的平衡，难道不是极其重要的么？所谓平衡，就是矛盾的暂时的统一。这种统一是相对的。由于矛盾的斗争，过一些时候，又会出现新的不平衡、不统一。我们的经济计划工作者就要调整计划或制定新的计划，以便克服不平衡，求得新的平衡。这样才能使国民经济各部门按比例地健康地发展。这就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不平衡是绝对的，这并不是说一切不平衡都是好的。过去在经济建设的指导上，由于有“左”的错误，急躁冒进，对国民经济的平衡重视不够，造成了比例关系的失调，带来了财政经济的困难。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才使国民经济逐步走上了健康的轨道。

明确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不承认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在理论上必然离开辩证法，走向形而上学。例如，如果认为同一性是绝对的，那么，一切事物就只能永远是老样子，资本主义制度

就可以永远存在了。如果认为斗争性不是绝对的，那么就会认为有些事物、有些时候是没有斗争的。这又会得出否认矛盾的普遍性和运动的绝对性的结论。所以，要坚持辩证法，就必须坚持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事物的运动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不是孤立存在的，它们互相结合，同存于每一具体事物之中。同一性离不开斗争性，对立面的互相依存靠斗争，互相转化也靠斗争。任何一个统一体的产生、发展和消灭都离不开斗争，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没有正确的党内斗争，就不会有党的团结。没有正确的统一战线内的斗争，就不会有统一战线的巩固和发展，没有蛋白体的自我更新的斗争，就不会有生命。另一方面。斗争性也离不开同一性，斗争性就寓于同一性之中。矛盾双方互相依存的时候有斗争，互相转化的时候也有斗争。矛盾着的双方总要有联结才能斗争起来。这就叫同一之中有斗争，个性之中有共性，相对之中有绝对。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事物的不可分离的两种基本属性。

毛泽东同志说：“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7页）他又说：“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2页）这就是说，在事物发展的动力问题上，只看到斗争的作用或者只看到同一的作用，都是片面的、形而上学的。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矛盾就是既同一，又斗争。正是同一性与斗争性结合在一起，决定

一切事物的生命，推动一切事物的发展。

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是很明显的。它是使矛盾双方的力量对比发生改变的力量，它是最后使矛盾得以解决的力量。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进行了长期斗争的结果。真理是在同谬误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理论是在同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只有经过斗争，才能解决问题。只有经过斗争，才能改造世界。在斗争中前进，这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我们共产党人，应当永远站在革命斗争的最前列。

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在过去很长一段时期内宣传得不够。好象一提同一性也是事物发展的动力之一就是修正主义。其实这是一种误解。恩格斯就曾肯定过矛盾的暂时平衡状态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他说：“物体相对静止的可能性，暂时的平衡状态的可能性，是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因而也是生命的根本条件。”（《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63页）假如太阳和地球之间没有引力和斥力之间的暂时的相对的平衡，地球就会或者被吸入太阳，或者被抛入离太阳更远的太空。那样，地球上生物的发展就根本不可能了。所以，同一性是事物发展的前提、基础和必要条件。同一性提供了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的可能和趋势。没有同一性这个联系矛盾双方的桥梁，矛盾就不可能转化，不可能由旧质发展为新质。实践经验告诉我们，党的团结有利于党的发展。国民经济的平衡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生物体内部吸收和排泄之间的平衡以及生物体和外部环境的相对的统一，是其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政治上的安定团结、党的正确的方针政

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发展的必要条件。所以，任何忽视同一性的倾向都是错误的。

既然相对的同一性和绝对的斗争性是结合在每一客观事物之中，共同推动事物发展的，所以我们在做任何工作时，都必须把同一性和斗争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在同一中把握斗争，在斗争中把握同一。决不能把同一性和斗争性割裂开来。如果只抓住某一面，丢掉了另一面，就必然要犯错误。如果只注意同一性，否认斗争性，就必然要犯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如果只注意斗争性，不注意同一性，就必然要犯“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这两种错误，在我们党的历史上都曾经发生过。毛泽东同志所阐发的关于同一性和斗争性的辩证法，正是在同这些错误倾向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

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在一系列重大问题上，作出了在斗争中把握同一，在同一中把握斗争的光辉榜样。党中央要求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同心同德，进一步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群策群力，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在强调安定团结的同时，又不放松必要的斗争。中央提出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克服领导思想上的软弱涣散状态；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纠正不正之风；要打击经济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等。在对外关系方面，我们一方面要实行开放政策，吸收和利用一些外国的资金和技术，另一方面又要抵制资产阶级的思想作风的腐蚀。在进行斗争时，党中央十分注意斗争的方式方法，使这些斗争服从于安定团结的需要。中央强调对思想上的问题要采取疏导的方针，不搞政治运动，在打击经济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中不搞群众运动等等，都体现了安定团结的精

神。结果，正如邓小平同志所说：“现在我们国内有了真正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体制改革的第一步很成功，就是一个明证。现在全国上下可以安下心来搞建设了。”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

量变质变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状态和形式，表明事物的发展是从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无限交替的过程。毛泽东同志自觉地运用这一规律指导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丰富和发展了它。毛泽东同志把量变质变规律和对立统一规律紧密联系起来加以考察，提出了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和“胸中有数”等思想。学习这些，对于我们各条战线上的实际工作，都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

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具体的统一。世界上没有只有质没有量的东西，也没有只有量没有质的东西。所以当我们说明事物的时候，就需要既说明它的质，又说明它的量。当我们说十斤米、五尺布、三本书的时候，这里的米、布、书说的是质，十斤、五尺、三本，说的是量。人们认识事物，必须既认识它的质，又认识它的量。

什么是质？质就是事物的性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其它事物的特殊的规定性。质的规定性是客观事物固有的。小麦、棉花、大豆、钢铁、石油、煤炭，各有其不同的质，所以人们才可以把它们区别开来。

事物的质是由什么规定的？毛泽东同志明确指出，质是由矛盾的特殊性规定的，具体地说，质主要是由主要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他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这就是世界上诸种事物所以有千差万别的内在的原因，或者叫做根据。”（《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3—284页）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不同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在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在社会主义社会，无产阶级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所以这两种社会就有质的区别。

认识事物的质对人们的实践活动是十分重要的。不认识事物的质，就不能正确地制定政策，也不能正确地执行政策。不认识事物的质，就无法正确地处理问题、解决矛盾。如果把事物的质看错了，在行动中就必然会犯错误。过去我们党曾一度未认清林彪、江青一伙的本质，让他们爬上了中央政治局的高位，就是一个深刻的教训。毛泽东同志主张要划清两种界限，即划清革命和反革命的界限，成绩和缺点的界限。有的人反对官僚主义，把我们说得一无是处，没有把我们的官僚主义和旧中国的官僚主义区别开来，这就从根本上犯了错误。其次，在革命队伍中还要划清正确和错误、成绩和缺点的界限。要弄清什么是主要的，什么是次要的。一个人的工作，究竟是三分成绩七分错误，还是七分成绩三分错误？必须有一个根本的估计。抓不住主要方面，就会把问题的性质弄错了。划清了这两条界限，事情就好办了。毛泽东同志认为区别了不同的质，才可以实行区别对待的政策。例如，在文艺创作上，作家对三种人要采取不同的态度：对

敌人要暴露其残暴和欺骗；对统一战线中的同盟者要有赞扬，有批评；对于人民群众，人民的政党和军队，应该赞扬。对人民中的缺点错误，应该说服教育，决不能采取讥笑或敌视的态度。我们的文艺应该使人民团结进步，同心同德，向前奋斗，而决不是相反。

要深刻地认识事物的质，就必须调查研究，分析事物的内在矛盾，把握其矛盾的特殊性。事物的特点表现在许多方面。要着重把握其主要的特点。比如社会主义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质的区别在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文化上都有表现，但最主要的区别在于社会主义社会是以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实行无产阶级专政。而资本主义社会则是以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其它方面的区别都是为这个根本的质的区别所规定的。

什么是量？量也是事物的一种规定性。它指的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等等。事物的量是多方面的。一个公社，可以从土地面积的大小、人口的多少、产量的高低、发展的快慢等方面去衡量。一个工厂，可以从设备数量、工人人数、产量、产值、利润等方面去衡量。一支军队，可以从人员武器的多少、政治觉悟的高低、战斗力的强弱等方面去衡量。对事物的量的认识是认识运动的深化。只知其质，不知其量，人们的认识还是笼统的。既知其质，又知其量，认识就具体化了。

认识事物的量，对人们的实践活动是非常重要的。对一个指挥员来说，不了解敌我兵力多少、各种兵器的数量、距离的远近、地形的状况，就非打败仗不可。医生不了解病人的体温、脉搏、血压等生理的病理的数据，也治不好病。所

以我们不但要认识事物的质，而且还要认识事物的量。

使事物能保持其特定的质的量的界限，叫做度。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摄氏零度到一百度这两个端点，就是液态水所能允许的温度变化的度。低于零度它变成了固态水，高于一百度它变成了汽态水。其它一切事物，也都有自己的特定的度。不达到这个度或超过了这个度，该事物就不能保持其原有的质，而变成别的质了。

在实际工作中，把握事物的度是十分重要的。要把握事物的度，就必须“胸中有数”。毛泽东同志说：“胸中有‘数’。这是说，对情况和问题一定要注意到它们的数量方面，要有基本的数量的分析。任何质量都表现为一定的数量，没有数量也就没有质量。我们有许多同志至今不懂得注意事物的数量方面，不懂得注意基本的统计、主要的百分比，不懂得注意决定事物质量的数量界限，一切都是胸中无‘数’，结果就不能不犯错误。”（《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80页）这里所说的决定事物质量的数量界限，就是度。

毛泽东同志在工作中是很善于把握事物的度的。在土改中划分农村阶级时，他经过调查，提出划分富农和中农的界限是看其剥削量是否超过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刘少奇同志说：“党内斗争不是斗得愈厉害愈好，而应有适当限度，应讲求适当，‘过’与‘不及’都是要不得的。”（《刘少奇选集》上卷第212页）只有掌握了度，才能使我们的实践活动达到预期的目的。如果“情况不明决心大，胸中无数办法多”，是一定会失败的。原子弹的爆炸有一个临界体积，不知道它，就造不出原子弹。农作物各有其适当的密度，太稀太密了都不好。发奖金也有个度，滥发奖金必然效果不好。在社会主

义建设中，积累和消费的比例有其合理的度。基本建设的投资太多了不好，太少了也不行，要掌握其恰到好处的界限。陈云同志说：“建设规模的大小必须和国家的财力物力相适应。适应还是不适应，这是经济稳定或不稳定的界限。”

要根据不同的情况来确定我们对某一事物的度的态度。对于旧的事物，我们要在条件成熟时过它的度，革它的命，使它灭亡。对于一切对革命人民有利的事物，我们要保持它的度，不越过它的度，使它能健康地存在和发展。这两种情况都要求我们“胸中有数”。

量变是事物发展的相对静止状态， 质变是事物发展的显著变动状态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必然经历的两种状态。事物总是由量变到质变，再由质变到新的量变和新的质变，由低级到高级无限地发展着。这是量变质变规律的主要内容。毛泽东同志从事物的内在矛盾运动中深刻说明了量变质变规律。他说：“无论什么事物的运动都采取两种状态，相对地静止的状态和显著地变动的状态。两种状态的运动都是由事物内部包含的两个矛盾着的因素互相斗争所引起的。当着事物的运动在第一种状态的时候，它只有数量的变化，没有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好似静止的面貌。当着事物的运动在第二种状态的时候，它已由第一种状态中的数量的变化达到了某一个最高点，引起了统一物的分解，发生了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显著地变化的面貌。……事物总是不断地由第一种状态转化为第二种状态，而矛盾的斗争则存在于两种状态中，并经过第二种状态而达到矛盾的解决。”（《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6—307

页)这一段话,既说明了量变和质变的区别,又说明了量变和质变的内在联系。

什么是量变?量变是事物的量的变化,它包括数量的增减、场所的变更。量变是逐步的、不显著的、比较缓慢的。这时,事物内部矛盾着的双方互相依存,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呈现出相对静止的状态。在量变阶段,矛盾的斗争还未达到使双方力量对比发生根本改变的程度,所以,尽管量发生了变化,原有的统一体仍然存在。事物的运动变化,总是从量变开始的。在复杂的事物中,量变有复杂的情况。毛泽东同志在《论持久战》一书中,揭示了在复杂事物中量的变化的复杂性,要求我们把握量变的总方向和总趋势。他指出,在抗日战争的第一阶段,敌我双方各有两种方向相反的量变。日本方面既有向上的变化,也有向下的变化。向上的变化是它扩大了占领地和人口,掠夺到了某些资源;向下的变化是它伤亡了几十万人,消耗了大量的武器弹药,士气下降,国内人心不满增加,国际舆论责备增多等等。它的向上变化抵消不了向下的变化。因为从土地来说,它只占领了某些点、线,广大农村不在它手中;从人口来说,敌占区的绝大多数人是反对它的;从资源来说,开头几年它除去投下的资本外,所得不多。所以日本力量的变化的总趋势不是上升,而是下降。中国方面也有向下和向上两种变化。向下的量变表现在国民党统治区土地、人口、经济力量和军事力量的减少,这是旧质的量在减少。向上的是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的发展、抗日根据地的增多和扩大等等,这是新质的量在增加。这两种变化相比较,向上的变化是主要的。把握了中日双方量变的总趋势,就对抗战胜利的前途增强了信心。今

天，我们国家里也有向上和向下两种量变。向上的是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军事力量，向下的是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残余势力和思想影响。这个发展的总趋势是谁也改变不了的。

什么是质变？质变是事物性质的变化。质变是迅速的、显著的，是飞跃，是在旧质基础上渐进发展过程的中断，是矛盾双方在互相转化时的运动形态。质变也是由矛盾的斗争引起的。量变阶段的矛盾斗争，使新的一方力量逐渐增大，旧的一方力量逐渐削弱，到了一定的程度，矛盾的主要方面变成了次要方面，次要方面变成了主要方面，这就发生了质变。例如当一个国家革命人民的力量在斗争中发展壮大，超过反革命力量时，就可以推翻反动势力的统治，使人民掌握政权，于是这个国家就发生了质的变化。质变在个别场合也有倒退的，如某个国家反革命复辟，某个共产党员蜕化变质等。但大量的、成为发展的总趋势和主流的，是前进的、上升的质变。

质变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这是被矛盾的特殊性及其所处的外部条件所决定的。从大的方面来说，质变的形式可以分为爆发式和非爆发式两类。采取暴力外部冲突的形式实现质变是爆发式的质变。象炸弹的爆炸，阶级社会里的社会革命，都是这类形式。非爆发式的质变是采取和平的方式实现的。新质的要素逐渐积累，旧质的要素逐渐衰亡。语言的发展、类人猿的进化为人、思想的改造，都是非爆发式的。非爆发式的质变，在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是大量的。对某一事物究竟应采取何种形式实现质变，要从实际出发，进行具体分析。如果对应该采用爆发式的事物采用了非爆发式的质变

形式，例如在阶级社会里反对进行暴力革命，便是改良主义或右倾机会主义。如果对该采用爆发式的事物采用了爆发式的质变形式，就要犯“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加以解决。这种矛盾的不断解决，不采取爆发的形式，不表现为激烈的外部冲突，不需要再进行夺取政权的政治革命，而是采取非爆发的逐步过渡的形式。这种和平发展时期的革命，已不同于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力革命，它具有新的内容和形式，具有新的含义。“对于党和国家肌体中确实存在的某些阴暗面，当然需要作出恰当的估计并运用符合宪法、法律和党章的正确措施加以解决，但决不应该采取‘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方法。”（《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这些教训，我们应该牢记。

量变和质变是互相转化的。量变到了一定程度，必然产生质变。质变之后，又必然开始新的量变。这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例如：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程度，就会引起生产关系性质的变化。人们不断地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就可以变成一个自觉的共产主义战士。反过来，一个共产党员如果逐渐接受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不加抵制，发展下去就会蜕化变质。毛泽东同志运用量变引起质变的道理指导革命战争，主张“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在中国革命战争的很长的时期内，从总体上看，敌军人多，装备好，处于优势；我军人少，装备差，处于劣势。怎样才能使我军变劣势为优势呢？最主要的就是在具体的战役战斗上集中数倍于当面之敌的兵力。我军数量上的增加到了一定的程度，就

可以实现由弱到强，由劣势到优势的质变，就可以歼灭敌人。这样的歼灭战逐渐打下去，敌军的数量就会越来越少，我军的数量就会越来越多。到了一定的程度，就会实现我军不仅在局部上而且在总体上由弱到强、由劣势到优势的质变，从而带来战略和战局的根本变化。中国人民解放军正是在这一方针的指引下战胜了国内外的一切敌人的。

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必须建立在量变的基础上。所以，我们要想使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改变面貌，就必须重视量的变化。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就必须踏踏实实、一点一滴地从现在做起，从我做起。“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我国古代哲学家荀况也说：“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这是很对的。如果不耐烦做量变的工作，在量变未到一定程度时就性急地搞质变，这就要犯“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不注意生产力的发展程度，一味过早地去改变生产关系是错误的。一九五八年，有些地方搞“吃饭不要钱”，取消商品生产，有些地方企图两三年就实现共产主义。实践证明这是行不通的。因为生产力的发展还没有做好这种质变的准备。“四人帮”鼓吹“穷过渡”，是别有用心的，也是违背量变质变规律的。

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量变发展到一定的关节点，质变就必然发生。这时要阻止质变的发生是不可能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里生产力和人民群众的觉悟程度、组织程度发展到一定程度时，社会主义革命就一定会爆发并取得胜利。那种在革命时机成熟时不敢革命的右倾机会主义是错误的。既然量的积累发展下去会引起质的变化，为了不致在工作中

犯大的错误，毛泽东同志要求各级领导要随时掌握下面的工作进程，及时互通情报，交流经验，纠正错误，发扬成绩。不要等几个月或半年以后，问题成了堆，局面变坏了才去解决。那样犯错误的已经犯过，来不及纠正，损失太大。我们在自己的工作中，就要提防和避免这种情况的出现。

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

事物的量变状态和质变状态不但是互相转化的，也是互相渗透的。毛泽东同志认为，量变和质变是对立的统一。量变中有部分的质变，不能说量变的时候没有质变；质变是通过量变完成的，不能说质变中没有量变。在事物进入最后的质变以前，总的说来处于量变状态，但又有许多部分质变。不促进大量的量变，不促进许多的部分质变，最后的质变就不能到来。这些思想是总结了自然界和社会中的大量现象，特别是总结了长期复杂的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而作出的科学论断。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有两种情况：一种是阶段性的部分质变，一种是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根本性质未变而阶段发生了质的变化。这是由于事物内部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发展的不平衡而产生的。毛泽东同志说：“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及为此根本矛盾所规定的过程的本质，非到过程完结之日，是不会消灭的；但是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的阶段，情形又往往互相区别。这是因为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的性质和过程的本质虽然没有变化，但是根本矛盾在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上采取了逐渐激化的形式。并且，

被根本矛盾所规定或影响的许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暂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缓和了，又有些是发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9页）例如，从自由资本主义到帝国主义，就是资本主义社会中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我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也经过了北伐战争、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这几个不同的发展阶段。一个人从童年到少年、青年、壮年和老年，也经历了许多阶段性的质变。

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全局未发生根本的变化，但在局部范围发生了质变。它可以发生在总的量变过程中的任何一个阶段上。这是事物的某一方面的矛盾在某一局部范围内的解决。例如，在民主革命时期，我党领导人民在若干农村建立了革命根据地。在那里，政权的性质、人民的地位都和旧中国有质的不同。这已经是新的质，不过它在全国所占的比例很小，因此还不能马上引起全国性的质变。但是这种新质的要素增长起来，却可以而且必然会引起事物全局的质变。在战争中，从全局来看，敌人被歼灭一个师只是量变，但从这个师的局部来看，它由存在到不存在，又是部分质变。一个工厂里的机器设备的部分更新，也是部分质变。

认识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对于指导革命工作是十分重要的。只有注意到局部性的质变，才能及时制定正确的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解决新阶段出现的新问题。只有积极创造条件，促使部分地区和部门发生部分质变，才能加快全局的根本质变的到来。要使一部分农民先富起来，这样整个农村就可以更快地富起来。实现四个现代化，也可以先从某个方面、某个局部范围化起。现代化的养鸡厂、农

场、工厂……一个一个地多起来，整个伟大祖国的繁荣富强就可以更快实现。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不仅表现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而且表现在质变过程中也有量的扩张。

质变是一个过程。当事物的质变开始时，新的质并不是同时在全体上出现，而是在旧质范围内首先突破一点或几点，接着在数量上迅速扩张，直到普及全体。解放战争时期在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之后，我军横渡长江，蒋介石反动政权土崩瓦解，我们的新政权一个省又一个省地在中国大陆上迅速扩张开来，这就是在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农业合作化高潮时也有类似的情况。建国以后经过了几年的准备和示范，到了一九五五年，农业生产合作社在数量上迅速增加，实现了全国合作化。质变中的量的扩张普及到全体之日，就是事物的根本质变全部完成之时。这种扩张来势迅猛，和量变过程中的缓慢变化不同。当这种形势到来时，我们就要坚决勇敢地因势利导，去夺取更大的胜利。

事物的发展是曲折前进的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处在永恒发展之中。当我们从长过程来考察事物的发展方向和运动过程时，就会看到事物的发展是由肯定到否定，又由否定到否定之否定，采取螺旋、波浪的形式，除旧布新，由低到高，曲折前进的。毛泽东同志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否定之否定原理，指导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强调了事物发展是波浪式曲折前进的过程。当谈到中国人民革命事业时，他说：“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

的”。这一论断集中地表达了毛泽东同志关于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基本思想。

事物是肯定方面与否定方面的对立统一

任何事物内部从发展趋势看，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的因素，都是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肯定是保持事物存在，维持事物现状的因素；否定是促使事物灭亡，打破事物现状的因素。两种因素既互相依存，又互相斗争。当否定方面由小到大战胜了肯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时，事物就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如在生物进化中，遗传代表肯定方面，变异代表否定方面，当变异因素战胜了原有的遗传因素时，新的物种就产生了。社会发展也是这样，在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是矛盾的肯定方面，无产阶级是矛盾的否定方面，当无产阶级经过长期斗争取得统治地位时，资本主义社会就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

肯定和否定在事物发展中各有自己特定的作用。一般来说，肯定代表保守和稳定的方面，否定代表进步和变革的方面。毛泽东同志认为，保守和进步，稳定和变革，都是对立的统一，这也是事物的两重性。保守的一方面也有积极作用，可以使不断变革中的事物在一定时期内相对固定起来，或者相对稳定起来；但是如果只有保守和稳定，没有进步和变革的一方面，事物就永远停顿下来，不能发展了。这就是说，对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的作用，我们必须进行具体分析，不能笼统地肯定一方而否定另一方。

肯定在事物存在和发展的不同时期，其作用是不同的。在事物产生后的一定阶段，肯定方面是新兴的上升的力量，

因而对事物的巩固和发展起着积极作用。它使事物保持质的相对稳定性，使千差万别的事物得到区分，从而为各门科学研究提供具体对象。它是否定因素存在的前提，为否定因素的发展创造条件、开辟道路。例如，在育苗以前，没有对种子的保存和肯定，也就不可能在以后否定种子，长出庄稼。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也是相对稳定的，作为肯定方面的社会主义因素，无疑对社会发展起着积极作用。社会主义因素的巩固和发展，同时也是为共产主义因素的发展创造条件，开辟道路。在事物趋向灭亡的阶段，肯定方面丧失了存在的合理性，因而成为阻碍否定方面发展的消极因素。例如资本主义社会走向灭亡时，作为肯定方面的资产阶级必然要采取种种手段，残酷镇压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阻碍历史的发展。毛泽东同志说的“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他就不倒。这也和扫地一样，扫帚不到，灰尘照例不会自己跑掉”（《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077页），就是这个道理。

否定因素存在两种不同的情况，它们在发展过程中起着完全不同的作用。一种是推动事物发展的新兴力量，当条件成熟时，它必然要战胜肯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另一种是阻碍事物发展的残余力量，它最终要被消灭。例如，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封建主义、资本主义思想残余，这是必须努力清除的。我们所说的辩证的否定，指的是推动事物前进的否定因素。这种否定因素代表事物的发展方向，因而必须根据事物发展规律，努力促其成长。辩证的否定包含在肯定之中，是事物自身的否定，而不是外力强加的主观任意的否定。马克思说：“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例如，种子中包含着否定种子的胚芽；资本主义社会里存在着它的掘墓人——无产阶级。这决不是人为地创造出来的，而是事物内部运动的必然结果。辩证的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是继承和变革的统一，它本身又包含着肯定因素。一方面，事物只有通过内在的否定才能得到发展和变革。另一方面，否定又包含了对旧事物的积极因素的继承和联系。否定是扬弃，既发扬，又抛弃；既要扬其精华，又要弃其糟粕。它只是否定旧事物的本质，而不是否定一切。例如，社会主义否定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但同时又继承了资本主义时代遗留下来的积极因素，如较为发达的生产力和先进的科学技术以及某些生产管理经验等。如果否定一切，一切都推倒重来，决不可能带来历史的进步。

既然肯定和否定是辩证统一的，我们对一切事物都应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不能笼统地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在运用这个原理观察社会主义社会的时候，更是如此。毛泽东同志说：“不应该肯定我们的一切，只应该肯定正确的东西；同时，也不应该否定我们的一切，只应该否定错误的东西。”（《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0页）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在总结历史经验中正是这样做的。我们否定了持续十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这一全局性的“左”倾严重错误。这是因为历史已经判明，“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对它只能全盘否定。但对于在国家动乱的情况下，党和人民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的斗争，工业、农业、基本建设和科学技术方面取得的成就以及中国人民解放军保卫国家

安全的功绩等，又必须给予肯定。因为这一切并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我们取得的成就比这要大得多。这些成果是广大干部和群众为了减少“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损失所做的贡献，是完全正确的，所以，必须加以肯定。此外，我们党还运用毛泽东同志关于肯定、否定的理论，进行了一系列拨乱反正，在否定“左”倾错误指导思想的同时，恢复和发展了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肯定因素，对国家的光明前途作出了科学的论证，从而统一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认识。

世界上没有直路，要准备走曲折的路

事物内部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矛盾，决定了事物的发展采取曲折前进的形式。“世界上的事物，因为都是矛盾着的，都是对立统一的，所以，它们的运动、发展，都是波浪式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1页）波浪式前进，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当肯定方面居支配地位时，是事物发展的肯定阶段。当否定方面逐渐战胜了肯定方面，事物就发生了质变，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这是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但是在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的同时，本身又孕育着否定自己的因素。于是，物极必反，又会发生新的质变，进入否定之否定阶段。当然，肯定和否定是相对而言的，在每一个阶段内部也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两种因素。事物的发展一般经过两次否定，形成一个周期。否定之否定阶段作为否定阶段的对立面，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由于它把前两个阶段积累起来的成果综合起来，其形态就更加完善和全面。事物就是这样沿着“之”字形道路，形成一连串不封闭的圆

圈，从低到高，由简到繁，无限地向前发展的。这也就是从肯定到否定，再从否定到否定之否定的波浪式发展过程。事物按照这种三段式螺旋上升，曲折前进的现象是普遍存在的。例如麦粒——麦株——麦粒，原始公有制——私有制——公有制，实践——认识——实践，生产——消费——生产，进攻——防御——进攻等等。劳和逸，睡眠和起床，开会和散会，打仗和休整等也都是有起有伏，波浪式前进的。当然，事物发展的三段式，不能作为一个机械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它主要是表明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发展的形式有起落，斗争的过程有反复，前进中有后退，上升当中有逆转。但江流千转终归海，事物总是要不断前进的。

关于事物波浪式前进的论断，是毛泽东同志自觉地运用否定之否定规律总结我国革命实践经验，指导革命运动的高度概括。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他就对人民革命战争和根据地建设的曲折反复过程作了深刻的阐述。他说：割据地区的扩大采取波浪式的推进政策，反对冒进政策。政权发展是波浪式地向前扩大的。打破“围剿”的过程往往是迂回曲折的，不是径情直遂的。为了进攻而防守，为了前进而后退，为了向正面而向侧面，为了走直路而走弯路，是许多事物在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的现象。毛泽东同志由此得出的深刻结论是：“革命的道路，同世界上一切事物活动的道路一样，总是曲折的，不是笔直的。”（《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41页）建国以后，毛泽东同志在总结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经验时指出，合作化要分别不同地区规定发展速度，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中间要歇一歇。两山之间有一谷，两波之间有一伏。在经济建设上，要有进有退，主要的

还是进，但不是直线前进，而是波浪式地前进。为了把道理讲得深透，毛泽东同志用形象化的语言说：“太阳的光射来叫光波，无线电台发出的叫电波，声音的传播叫声波。水有水波，热有热浪。在一定意义上讲，走路也是起波的，一步一步走就是起波。唱戏也是起波的，唱完一句再唱第二句，没有一口气唱七八句的。写字也起波，写完一个字再写一个字，不能一笔写几百个字。这是事物矛盾运动的曲折性。”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1页）毛泽东同志关于波浪式前进的重要思想为我们党制定正确政策和策略提供了理论基础，也是我们做到革命坚定性和策略灵活性的统一的理论根据。这对于我们克服形而上学的方法和树立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无疑是具有重要意义的。

事物发展的前进性，要求我们具有革命的坚定性，认清方向，勇往直前，在任何情况下不为困难所吓倒，不为挫折所屈服。然而，形而上学的观点却否认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只承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并把事物发展的曲折性说成是周而复始的循环论。革命的队伍中的右倾投降主义者也是只看到事物发展的曲折性，看不到前进的方向，因而对革命前途丧失信心的。我国革命经历了迂回曲折的过程。在民主革命时期经历了胜利——失败——胜利的“之”字形道路；在社会主义时期又几经马鞍形的曲折。但是“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革命事业总是曲折前进的。每一次曲折都不是单纯的重复，不是原地转圈，而是推向更高的发展阶段。当然，历史的曲折有种种复杂的情况，有客观过程本身出现的不可避免的曲折，也有由主观错误所引起的人为的曲折，甚至还可能出现暂时的局部倒退。我们既要看到曲折的必然

性、难免性，又要看到避免因错误而造成大的曲折的可能性。即使出现了人为的曲折，如果正确地吸取历史经验教训，也可以把坏事变好事，使我们更好地前进。因此，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必须向前看，不能被复杂的曲折现象所迷惑，丧失革命信心。十年内乱给我国社会主义历史造成了很大曲折。有的人因此而对共产主义事业产生怀疑、动摇，个别人甚至背离四项基本原则，鼓吹资产阶级自由化。这是十分错误的。对于这种现象，必须予以批评以至必要的斗争。

事物发展的曲折性要求我们具有策略的灵活性，要审时度势，因势利导，循着客观事物发展的曲折道路胜利前进。形而上学的另一种观点，是把事物的前进性绝对化，只承认事物发展的直线式，不承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革命队伍中的“左”倾盲动主义就是持直线论观点的典型。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第五次反“围剿”中，“左”倾盲动主义者拒绝必要的退却，反对诱敌深入的方针，要拚消耗，“两个拳头打人”，“御敌于国门之外”。结果，不想退却，却带来了更大的退却和曲折。在社会主义时期，形而上学思想主要表现为“左”的指导思想，它无视我国国情和事物发展的曲折性，把革命和建设的道路看得笔直而又笔直，急躁冒进，片面追求高指标、高速度，拒绝必要的退却。结果，欲速则不达，反而造成了更大的人为的曲折。这个问题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才开始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从此经济建设又走上了正确的轨道。在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的情况下，如果不进行调整，不但不能顺利前进，反而会使潜伏的危险扩大起来，造成经济生活的全面紧张。只有适时地进行调整和某些项目的下马、后退，

走这样一段弯路，才能避免走更大的弯路。看起来似乎是慢，实际上是快。这是毛泽东同志关于波浪式前进的这个重要思想在新的历史时期的具体运用和发展。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事物的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的过程，就其实质和内容而言，在一般情况下也就是新事物否定旧事物的过程。事物的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这就决定了新生事物既是不可战胜的，同时成长的道路又是艰难曲折的。毛泽东同志说：“任何事物的内部都有其新旧两个方面的矛盾，形成为一系列的曲折的斗争。斗争的结果，新的方面由小变大，上升为支配的东西；旧的方面则由大变小，变成逐步归于灭亡的东西。”（《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298页）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不论在自然界和在社会，一切新生力量，就性质来说，从来是不可战胜的。旧事物总是被新事物所代替。因此，在理论和实践上努力支持新生事物的成长，正确对待新生事物，这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原则问题。

正确识别新生事物是支持新生事物的前提。新事物是指符合客观规律和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事物。旧事物是指日益腐朽、趋于灭亡的事物。新事物在发展过程中，对旧事物进行了批判的继承，并加以创新，因而必然超过旧事物，取得胜利。我们判断新与旧，不能从形式上看出出现的先后、一时发展的快慢、力量的大小，更不能看人们的自我标榜，而必须根据事物的本性，依靠群众的社会实践进行检验。在社会历史领域里，当代的新生事物必然是符合历史发展方

向，符合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利益的东西。我们必须看到，在社会主义时期，一些腐朽力量，往往乔装打扮，以旧充新。林彪、江青一伙以新生力量自我标榜，实际上却代表极端腐朽的力量。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和实现四化的战略决策，体现了社会发展方向和时代要求，符合广大人民的利益和愿望，它是具有光明前途的伟大新生事物。可见，认识新生事物，要抓其本质，要抓方向。

正确对待新生事物，必须认识新生事物的发展规律。

“任何新生事物的成长都是要经过艰难曲折的。在社会主义事业中，要想不经过艰难曲折，不付出极大努力，总是一帆风顺，容易得到成功，这种想法，只是幻想。”（《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9页）这就是新生事物成长的规律。新生事物在其诞生和成长之初，往往比较弱小、稚嫩，处于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它本身也还不够完善，尚不能完全摆脱旧事物的束缚。同时，旧事物往往也不甘心退出历史舞台，因而竭力压抑、排斥和摧残新事物的发展。所以，新生事物在发展过程中难免遇到暂时的挫折，只有经过艰苦的斗争，才能最后战胜旧事物。即使新事物取得了支配地位，旧事物的残余也不会马上自动消失。新事物仍然要经过曲折复杂的斗争，才能巩固自己的阵地，使旧事物彻底灭亡。“斗争，失败，再斗争，再失败，再斗争，直至胜利——这就是人民的逻辑”（《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24页）。毛泽东同志所说的人民的逻辑，也就是新生事物成长壮大的规律。认清了这一客观规律，我们才能正确对待新生事物。

热情支持新事物是马克思主义者的使命。新生事物的成长既然是艰难曲折的，我们就不能期待它自发成长，而必须

做扶植新生事物的促进派，为它的成长开辟道路。新生事物总是通过与旧的事物的斗争而为自己开辟前进的道路的。在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制度这个伟大的新生事物已经建立并在各个领域取得了支配地位，这就为各个领域中新事物的成长创造了良好条件。毛泽东同志说：“同旧社会比较起来，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新生事物的成长条件，和过去根本不同了，好得多了。但是压抑新生力量，压抑合理的意见，仍然是常有的事。”（《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89页）在我们的社会里，新生事物大量涌现，并且得到党和国家的爱护与大力支持。因而在全国各条战线都有大量的新人新事、新的发明创造在健康地发展。这是主流，是基本的东西。但是，我们也要看到，由于十年内乱的破坏和旧的思想残余的存在，主观主义、官僚主义、特权思想以及个人主义等非无产阶级意识的存在，新生事物遭到压抑、打击的现象也时有发生。对于革命者来说，要做扶植新生事物的促进派，首要的问题是肃清自己头脑中旧的思想残余，牢牢掌握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随时注意同妨碍新事物成长的各种因素作斗争。对于领导干部来说，还有一个善于发现、鉴别、帮助以及推广新事物的问题。为此，要求我们的领导者深入实际，加强学习，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和科学知识，否则新事物就是在眼皮底下也许不能发现，至于当四化建设中的“伯乐”更是无从谈起。总之，对待新生事物需要采取马克思主义的态度和方法，只有这样，新事物才能顺利战胜旧事物，健康而茁壮地成长起来。

第四篇 历史唯物论

毛泽东同志从中国的历史状况和社会状况出发，深刻研究中国革命的特点和中国革命的规律，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的思想，创立了无产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

毛泽东同志和中国共产党，依据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所创造的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经济政治条件，采取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方针，实行逐步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具体政策，从理论和实践上解决了在中国这样一个占世界人口近四分之一的、经济文化落后的大国中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艰难任务。……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但人民内部还存在着各种矛盾，必须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人类的实践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

重视生产活动在人类社会中的最终决定作用，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原理。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对这一原理作过许多新的概括和发挥。这是我们在当前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新时期，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

生产活动是解决人的物质生活的根本途径

人类社会要生存必先解决人的物质生活需要。这个问题不解决，一切都无从谈起。所以，马克思指出：“生产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东西”。毛泽东同志也说：“人类的实践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59页）。为什么生产活动具有如此重要的作用呢？毛泽东同志对此进行了系统的分析和概括。

首先，生产活动是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的根本途径。毛泽东同志说：“在没有阶级的社会中，每个人以社会一员的资格，同其他社会成员协力，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在各种阶级的社会中，各阶级的社会成员，则又以各种不同的方式，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同上书，第260页）这就清楚地告诉我们，人类要生存，社会要发展，必须首先解决吃饭、穿衣、住房以及其它物质生活的需要。而这些东西的取得，只能靠人们用自己的劳动去生产出来。如果停止生产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

期，任何一个民族都要灭亡。由此可见，在粉碎“四人帮”以前，在我国一度存在的忽视生产的现象，显然是错误的。人们不是消极地适应环境，而是用生产活动去积极地改造环境，在同自然的斗争中创造出自身生存和发展的条件。同时看到，生产活动不是个人的孤立的活动的。它是社会的生产，是需要人们共同完成的事业。离开了社会，离开了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生产活动无法进行下去，人们的物质生活问题也不可能得到解决。

当然，除了生产活动以外，人们所从事的其它活动，无疑地与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都有着重要的关系。其中尤其是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对阶级社会的发展起着直接的推动作用。但是，进行这些活动的先决条件和物质基础，仍然是生产活动。只有解决了人们的物质生活问题，满足了衣食住行的起码需要，然后才有可能从事政治、科学和艺术等活动。而这些活动的开展程度，又取决于生产活动为它们所提供的必要物质条件的丰富程度。

其次，生产活动是人们认识的来源。人类的生产活动，表现为人与自然的关系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们只有通过生产活动，才能获得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在农业生产活动中，人们掌握了农作物的生长同自然界的密切关系，了解了其中的内在联系即规律性，更重要的是认识了人类所具有的改造自然的能力。这样，人们通过生产活动，就“逐渐地了解自然的现象、自然的性质、自然的规律性、人和自然的关系”（同上书，第259页）。对于社会的认识，情形也是一样。人们“经过生产活动，也在各种不同程度上逐渐地认识了人和人的一定的相互关系”（同上书，第259—260页）。这种相

互关系，既表现在经济上，也表现在政治上。从经济上看，人类社会一切有益的生产活动都是互相依存、互相联系、互为条件的，共同构成社会发展的基础。人们也就在这种相互关联的生产过程中，结成一定的经济关系，得到了对社会的认识。从政治上看，人们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又逐步认识到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在生产中所处的地位也就不同，从而构成了人类社会的阶级关系。人们的认识，就是这样在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中，一步一步地形成和深化的。

再次，人类社会要随着生产活动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而发展。历史进程表明，人类社会的产生和发展，其决定的因素是生产活动。生产活动永远不会停留在同一个水平上，它要随着实践经验的积累而不断提高。所以，受它制约的人类社会也不可能停留在一个阶段上，也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当人们运用新的生产工具和知识技能，创造出更多的物质财富时，人们就获得了新的生产力。新的生产力必然改变人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一切社会关系，也改变着社会的性质，推动着社会的发展。马克思对此有过形象的说明：“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因此，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还必须具备生产社会化条件和一定的生产发展水平。有人以此为借口否定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显然是十分错误的。判断一个社会是不是社会主义的，应该全面进行考察，把握其全部特征。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应该是：消灭了剥削制度和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按劳分配，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以及建立起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政权。还有作为社会主义发展的必

然要求和最终结果的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除去这些特征之外，社会主义还必须有一个特征，就是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以此来衡量，我国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就基本上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至于生产的社会化，它当然是社会主义社会本身所不可缺少的，但是，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从初期的社会主义阶段到更成熟的阶段，生产的社会化的程度必然会越来越高。现阶段的我国社会虽然还不是成熟的社会主义社会，但就生产的社会化而言，已经具备社会主义社会的条件，怎么能说我们的社会还不是社会主义的呢？

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科学世界观的马克思主义，揭示了生产活动的历史地位和作用，为无产阶级提供了改造客观世界的思想武器。它必将在巩固社会的物质基础、提高人们的认识能力、推动社会前进等方面发挥出巨大的作用。

革命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

人类的生产活动及其发展，能够改变社会的性质，推动社会的前进。当落后的生产关系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必然要爆发社会革命。“革命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就是毛泽东同志从生产活动的矛盾运动中得出的科学结论。

在人类社会，生产力作为最活跃的因素，它的发展也并不是一帆风顺的。除了要受到人们认识自然的水平限制以外，最主要的，是生产关系对它的影响。当社会的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时，便同原来与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发生了矛

盾，原来的生产关系由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了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桎梏。于是，社会革命的时刻就来到了。可见，革命之所以发生，根本的原因在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从而也是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

在阶级社会里，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斗争，表现为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激烈的阶级斗争。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情形就是如此。在旧中国，依附于帝国主义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残酷地剥削和压迫劳动人民，使全国数万万人民处于饥寒交迫的境地。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代表着最落后最反动的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不打破这些反动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得到解放。因此，毛泽东同志说：“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任务，除了取消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以外，在国内，就是要消灭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改变买办的封建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198页）而要判断一个政党在中国人民中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和大小，归根到底要“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28页）。这说明，革命的发生及其结果，都是紧密地同生产力的解放联系在一起的。解放生产力，这既是革命的目的和任务，也是衡量革命是否搞好了的一个主要标志。

由旧中国的社会性质所形成的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的特点，决定了我国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即社会主义革命也必须把解放生产力作为自己的目的。新中国成立后，我们要继续完成民主革命的任务，比如在新解放区完成

封建土地制度的改革；要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这些都是为着继续解决旧的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束缚，都是为着进一步解放生产力。因此，毛泽东同志说：“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我们用了七年的时间，先后消灭了封建的生产关系，改造了资本主义和小私有的生产关系，使新的生产关系基本确立起来，达到了解放生产力的目的，显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威力。

革命是为了解放生产力，革命又能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发挥重要的促进作用。经过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革命，打碎了束缚生产力的枷锁，必然大大激发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调动起社会各方面的有利因素，从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即使在封建生产关系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88页）看不到或者不承认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对社会生产力所起的推动作用，都是不对的。在社会主义制度根本变革了旧的生产关系以后，生产力就必然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发展。“社会主义不仅从旧社会解放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也解放了旧社会所无法利用的广大的自然界。”（《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53页）我国社会主义革命所取得的辉煌成就就是证明。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总结的：“农业和手工业由个体所有制变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私营工商业由资本主义所有制变为社会主义所有制，必然使生产力大大地获得解放。这样就为大大地发展工业和农业的生产创造了社会条件。”（1956年1月26日《人民日报》）

总之，社会政治革命和社会生产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提出了变革生产关系的革命要求，革命的胜利又推动着生产的发展。我们要善于遵循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正确认识革命和生产的辩证关系，促进生产的不断发展。

保护和发展生产力是社会主义历史时期的根本任务

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也是社会主义社会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在社会主义社会中，虽然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但是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相比，有着根本不同的性质，它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可以通过社会制度本身不断地加以解决。在这种情况下，努力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就成为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根本任务了。毛泽东同志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制度基本确立以后及时地指出：“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7页）

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同人民的切身利益是紧密相联的。在人民贫困的基础上建不成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必须消灭贫困，为社会全体成员建立富裕和文明的生活。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这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也是社会主义优越于资本主义的主要标志。充分发挥这种优越性，就要努力发展生产，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为社会创造出丰富的物质财富，从而为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提供雄厚的物质基础。很难设想，在一个技术落后、生产力水

平低下、社会经济贫弱的国家，人民却能够过着比较高的物质文化生活。害怕人民富裕的思想，不是社会主义的思想。毛泽东同志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在民主革命胜利前夕就要求全党迅速改变在生产上无知的状况，尽快地学会生产工作，恢复和发展生产事业。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改善工人和全体人民的生活，我们的社会主义政权才能维持，无产阶级才能站稳脚跟并不断地取得胜利。

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又是完成无产阶级历史使命的物质保证。毛泽东同志所阐明的“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给我们开辟了一条到达理想境界的道路，而理想境界的实现还要靠我们的辛勤劳动”（同上书，第386页），就包含着努力发展社会主义生产，以实现共产主义的深刻意义。无产阶级在消灭了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以后，还要继续完成逐步消灭一切阶级差别和社会差别，实现共产主义的历史使命。完成这项艰巨而伟大的历史使命，需要我们不断完善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建设以共产主义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而其中基本的东西，还在于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主要是由于生产力发展不足而造成的，它们也只有在不断提高生产力水平的过程中才能逐步消灭。人类最高理想的共产主义社会，它的主要特征无一不是同社会生产力水平直接相关的。因此从这些方面来说，努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对于完成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具有决定性的作用。

总之，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生产力的发展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这一方面是因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较旧

时代生产关系更能够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就是指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因而生产不断扩大，因而使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能够逐步得到满足”（同上书，第 373 页）。另一方面是因为社会主义国家是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国家，因而能够把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充分发挥他们的创造力，“向一切可以发挥自己力量的地方和部门进军，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替自己创造日益增多的福利事业”（同上书，第 253 页）。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责任，就是要善于运用这些有利条件，达到发展生产力的目的。

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毛泽东同志向全党提出了认真建设社会主义工业化、向自然开战的任务，要求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技术革命和经济建设上来。党的八大也提出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在这些思想的指导下，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了很大成果。可惜的是，这些思想并没有能贯彻执行到底。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党的工作重点并没有切实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以后则进一步发展成为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的根本任务被“以阶级斗争为纲”所取代。结果，社会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国民经济受到巨大损失。这个历史教训值得我们永远记取。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了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变，作出了把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这是新形势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的决定性步骤，是毛泽东同志有关正确思想的继续和发展。经过反复实践，我们党终于找到适合我国国情的发展经

济的新路子，提出了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的十条方针。这是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的方针，在实际工作中已经显示出越来越大的威力。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证明，凡是我們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坚定不移地去实现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的根本任务，生产事业就带动整个社会主义事业的前进；而一旦我们背离了这个根本任务，社会生产力就会遭到破坏，整个社会主义事业必然受到损失。联系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学习毛泽东同志提出的“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的理论，将会使我们在四化建设中保持清醒的头脑，处理好发展生产同其它工作的辩证关系，以保证我们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永远沿着正确轨道前进。

社会基本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这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总结国际和国内的经验，首次将这两对矛盾概括为社会基本矛盾，并指出它们也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同时还具体分析了它们在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特点，以及正确处理的方法，从而形成了系统的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这是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发展基本动力原理的重要发展，也是我们今天了解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理解当前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重要思想武器。

社会基本矛盾贯串于整个人类社会的始终

马克思在表述他所创立的历史唯物论时说过：“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83页）从这个表述中可以清楚地看出，马克思虽然没有使用“社会基本矛盾”这一概念，但他明显地把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这两对矛盾的交互作用看作是贯串于整个人类社会始终的、推动整个人类社会前进的基本动力。

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和坚持社会基本矛盾是贯串于整个人类社会始终、推动整个人类社会前进的基本动力这一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这本是毫无疑问的事情。然而，自从世界上部分国家建立了人类历史上空前美好的社会主义制度之后，却有人逐渐离开了这一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只有“政治上和道义上的完全一

致”而无矛盾。即使象斯大林那样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在这个问题上也犯了错误。他“在一个长时期里不承认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6页）。我国一九五六年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从而跨入社会主义行列之后，也曾出现过类似思想。不少人认为，我国既然已是社会主义社会，那就不应该有矛盾。这种观点使一些人在社会主义社会诸矛盾面前缩手缩脚，处于被动地位。因此，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究竟还有没有矛盾？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是贯串整个人类社会始终、推动整个人类社会前进的基本动力的原理还灵不灵？就成为十分尖锐而急需回答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同志于一九五七年二月作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重要报告。在这个报告中，他以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经验教训为借鉴，以我国刚刚建成的社会主义现实为依据，首次把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作为一个全面性的问题提了出来。他不仅明确地指出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仍然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而且还具体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性质、特点和情况，说明社会主义社会正是在正确处理和解决基本矛盾的过程中才日益巩固和发展的。毛泽东同志的这些回答，不仅揭示出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的动因，找到了解决社会主义社会诸矛盾的根本途径的方法，而且维护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是贯串人类社会始终并推动人类社会前进的基

本动力这一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

我们承认，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同是社会的基本矛盾，但它们的关系并不是并列的，两者相比，前者更基本，后者则根源于或从属于前者。然而，在说明社会发展变化时，两者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如果把两者割裂开来，看不到前者，把社会运动看作是单独由上层建筑决定的，就不能揭示社会运动的物质根源；看不到后者，把社会运动看作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这一矛盾自发运动的结果，又必然导致自发论。不错，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的发展和变化要受到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的制约，然而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的解决，又有赖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矛盾的解决。所以，只有将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同时承认它们都是社会的基本矛盾，才能很好地说明社会发展的客观历史进程。

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同阶级社会

基本矛盾有着本质区别

毛泽东同志指出，尽管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仍然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但是，它在社会主义社会同在阶级社会，有着“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同上书，第373页）。

首先，赖以存在的基础和矛盾的性质不同。在阶级社会中，由于生产资料私有，因而社会基本矛盾是在私有制的基础上展开的。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由于生产资料公有，因而社会基本矛盾是在公有制的基础上展开的。赖以存在的社会基础不同，矛盾的性质也就不同。立于私有制基础之上的社

会基本矛盾必然表现为对抗性的，而立于公有制基础之上的社会基本矛盾则必然是非对抗性的。

其次，与阶级斗争的关系不同。在阶级社会中，由于剥削阶级是生产资料的占有者，它总是要维护其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劳动者虽是生产力的代表者，但由于他们不占有生产资料，因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它总是想方设法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样，阶级社会中的基本矛盾就必然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可是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不存在了。无产阶级既是生产资料的占有者，又是生产力的直接代表者，还是国家和企业的主人，因而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就不再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

再次，解决的方法也不同。由于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表现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剧烈的阶级斗争，因而它不可能由旧制度本身来解决，只有用推翻旧制度的办法才能解决。而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只要党和国家的各级领导权，特别是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掌握在马克思主义者和人民群众手中，社会基本矛盾就会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

既然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同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有着如此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因而也就决定了它同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有着根本不同的运动特点。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特点是，由基本适应到基本不适应，再到完全不适应，最终导致旧制度的彻底毁灭。而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特点则是自始至终表现为又相适应又相矛盾。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究竟是怎样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呢？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关系来看，其相适应表现在：公有制的建立，结束了劳动者不占有生产资料的状况，实现了以计划经济为主，克服了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在人与人之间建立了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在个人消费品的分配上，实行了“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消灭了旧社会那种“劳者不获、获者不劳”的现象。这一切，都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前景。就我国情况来说，自从开始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以来，生产力以旧社会无法比拟的速度向前发展，这表明我国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基本是适应生产力的。其相矛盾表现在：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内部，以及这两种公有制之间，在某些领导干部和管理人员中，在分配问题上，都存在一些不够完善的环节。

多年来，在解决这类矛盾方面，我们有成功的经验，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也有失误和教训。这是由于我们在胜利面前滋长了骄傲自满情绪，急于求成，片面夸大了生产关系的作用。后来在“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又利用我们这个错误，搞什么“割资本主义尾巴”、“穷过渡”等，把本来就存在的矛盾又发展到更为严重的程度，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给全国人民带来极大的损失。这些问题直到三中全会以后才得到妥善的处理。我们党提出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坚决纠正正在经济建设中长期存在的“左”倾指导思想，不适应生产力的许多矛盾正在逐步地得到解决。

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关系来看，其相适应表现在：人民民主专政制度的建立，共产党领导地位的确立和以马列

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形成。这一切，都对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社会主义经济的巩固和发展，起了巨大的积极的推动作用。其相矛盾表现在：由于资产阶级思想、封建主义思想以及小资产阶级思想的旧习惯势力的存在，由于经验不足，上层建筑中不可避免地还存在一些缺陷和弊病。例如机构臃肿，层次重叠，人浮于事，职责不清，工作效率低，官僚主义等等。目前，党中央和国务院决定进行的机构改革，正是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自觉地在上层建筑中进行的一场改革。在一定意义上，我们说机构改革是一场革命。但这是一场对于机构、体制的革命，而不是对于人的革命。这种革命，是在我们党领导下，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的，其目的就是要使上层建筑更加适合经济基础，进一步改善和加强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

总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已经建立起来了，它们是同生产力的状况和经济基础的状况相适应的；但是，它们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同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因此，我们必须不断地在上层建筑领域和生产关系领域进行必要的改革，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生产力发展的需要；同时还必须大力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迅速发展生产力，以推动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发展和变革。这就是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

社会基本矛盾作用和反作用

毛泽东同志不仅明确指出社会基本矛盾交互作用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基本动力，而且科学地分析了社会基本矛盾中矛

盾双方的不同地位和作用。

首先，毛泽东同志指出，在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矛盾中，经济基础是决定方面，在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中，生产力是决定方面。从总的历史发展过程来看，上层建筑决定于经济基础，经济基础（即生产关系）又决定于生产力，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他说：“谁不承认这一点，谁就不是唯物论者”（《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0页）。同时，毛泽东同志又指出，“生产关系、理论、上层建筑这些方面，在一定条件之下，又转过来表现其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同上）。当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发展状况相适应的时候，它有力地推动生产力的发展，相反，当它同生产力发展状况不相适应的时候，就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当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相适应的时候，便起进步作用，相反，当它同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时候，便起阻碍作用。毛泽东同志强调指出：承认这种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同上书，第301页）

基于社会基本矛盾中矛盾双方的这种决定作用和反作用，人类社会必然按照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和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向前发展。所不同的是，这个一定要适合的规律，在阶级社会中是通过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来实现的；在社会主义社会则完全是在社会主义制度内部，通过对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的不断改革、调整来实现的。这个事实，不仅说明社会主义制度比阶级社会有着无比的优越性，而且也说明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的积极的反作用，在社会主义社会中表现得特别突出。然而，无产阶级在运用这个规律的时候，必须十分慎重，要有科学态

度。在自觉调整生产关系的时候，必须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出发；在自觉调整上层建筑的时候，必须充分考虑经济基础的实际状况。否则，同样会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是有过严重失误的。

本来，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革命的任务已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 发展 生产力。但是由于我们指导思想上的片面性，为了尽快把国民经济搞上去，不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而是不断地变革生产关系，似乎生产关系变革越多越快就越革命，就越会推动生产力的发展。与此同时，在政治生活中又犯了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以致发展到“文化大革命”这样全局性的、长时期的“左”倾严重错误。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明确指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以后，虽然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还没有最后完成，但是革命的内容和方法已经同过去根本不同。对于党和国家肌体中确实存在的某些阴暗面，当然需要作出恰当的估计并运用符合宪法、法律和党章的正确措施加以解决，但决不应该采取‘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方法。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进行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既没有经济基础，也没有政治基础。它必然提不出任何建设性的纲领，而只能造成严重的混乱、破坏和倒退。”错误和挫折教育了我们，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将正确运用社会基本矛盾的规律，自觉地、妥善地处理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适应问题。

但是，当着我们总结了历史的经验，并开始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对我们具体制度中的某些缺陷和弊病

自我调节、自我完善的时候，却有人又以反对官僚主义为借口，散布我国现在有一个“官僚主义者阶级”，并说这个“官僚主义者阶级”同人民大众的矛盾是当前我国的主要矛盾。我们并不否认，官僚主义在我们党和国家机关工作中确实严重地存在着。但是，我们必须懂得，官僚主义并不是社会主义制度本身固有的产物。我们国家机关中由于旧社会影响和社会主义某些具体制度上的不健全、不完善而滋生的官僚主义，既不同于旧中国的官僚主义，也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的官僚主义，它已经不是原来意义的、完整形态的官僚主义，而是一种残存的、正在被克服的官僚主义。这是我们在观察处理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官僚主义问题时必须时刻牢记的一个基本观点。我们国家生活中的官僚主义既然与社会主义制度没有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而且是党和人民要努力加以清除的东西，所以，消灭官僚主义不但不需要破坏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相反，它只能也一定能在不断健全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的过程中得到逐步实现。那种抹杀官僚主义的本质，把它同社会主义制度混为一谈的论调是完全错误的。

阶级斗争在我国革命的不同历史时期的地位和作用

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是无产阶级的强大思想武器。毛泽东同志说：“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的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的唯心主义。”（《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24页）历史的经

验一再表明，当我们运用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正确处理阶级斗争问题的时候，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就胜利，就前进；当我们背离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错误处理阶级斗争问题的时候，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就失败，就后退。现在，我们的国家进入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历史发展新时期，正确认识阶级斗争在这个时期的地位和作用，对它进行妥善处理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大课题。

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阶级斗争

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深刻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原因。他说：“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新旧之间的矛盾，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推动了社会的前进，推动了新旧社会的代谢。”（《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7页）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新旧之间的矛盾，集中地表现为进步阶级和反动阶级之间的激烈冲突。因此，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巨大杠杆和直接动力。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在领导革命运动的过程中，必须深刻认识这一历史发展的规律，自觉地运用它，因势利导，夺取胜利。

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中，以毛泽东同志为杰出代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科学地分析中国的阶级状况，创造性地提出了一整套适合中国国情的阶级斗争的理论和策略，引导革命走向胜利，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

早在一九二六年，毛泽东同志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就鲜明地提出了对中国各种社会力量进行阶级

分析，以分清敌友的问题。他说：“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中国过去一切革命斗争成效甚少，其基本原因就是因为他们不能团结真正的朋友，以攻击真正的敌人。”（同上书，第3页）

“我们要分辨真正的敌友，不可不将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及其对于革命的态度，作一个大概的分析。”（同上书，第3页）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阶级关系错综复杂。社会的主要特点是：（一）随着帝国主义入侵和本国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发展，封建时代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被破坏了，但是，地主对农民的残酷剥削依然如故，封建的经济关系在社会中仍然占优势。（二）帝国主义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不但操纵着中国的经济命脉，榨取中国人民的血汗，而且控制着中国的政治和军事，奴役和压迫中国人民；为了统治中国，他们还培植起一个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直接为他们的利益服务。（三）封建帝王的专制政权被推翻了，代之而起的是地主、军阀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的统治，反动的本质未变。（四）民族资本主义有了某些发展，并在政治生活、文化生活中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它没有成为社会经济的主要成分，力量十分软弱。（五）以工人、农民为主体的人民群众贫困破产，毫无政治权利，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挣扎在死亡线上。毛泽东同志在分析我国社会特点的基础上指出：“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这些就是近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的矛盾。”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94页）地主阶级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完全是国际资产阶级的附庸，代表着中国最落后、最反动的生产关系，阻碍着中国生产力的发展，是极端的反革命

派。代表中国城乡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民族资产阶级，对于中国革命具有矛盾的态度。他们在受外资打击、军阀压迫感觉痛苦时，需要革命，赞成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运动；但是当着革命有无产阶级的勇猛参加，对于他们向大资产阶级的地位发展不利时，他们又怀疑革命。毛泽东同志根据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及其对革命的态度得出结论说：“一切勾结帝国主义的军阀、官僚、买办阶级、大地主阶级以及附属于他们的一部分反动知识界，是我们的敌人。工业无产阶级是我们革命的领导力量。一切半无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是我们最接近的朋友。那动摇不定的中产阶级，其右翼可能是我们的敌人，其左翼可能是我们的朋友——但我们要时常提防他们，不要让他们扰乱了我们的阵线。”（《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9页）因此，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阶级斗争的主要内容，就是以工人、农民为主体的人民大众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斗争。

革命的中心任务和最高形式是武装夺取政权，是战争解决问题。毛泽东同志说：“在阶级社会中，革命和革命战争是不可避免的，舍此不能完成社会发展的飞跃，不能推翻反动的统治阶级，而使人民获得政权。”（同上书，第308—309页）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在中国表现尤其明显。旧中国没有资产阶级民主，无议会制度可利用，反动派凭借武装力量对人民实行恐怖统治，血腥镇压人民的每一微小反抗。军阀、地主、各种反动势力和政党都奉行“有军就有权”的原则，各自拥有军队，谁有枪谁就有势力，谁的枪多，谁的势力就大。这就迫使中国人民只能采取武装斗争作为阶级斗争的主要形式，拿枪杆子打天下，用战争来解决自己同帝国主义、

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之间的矛盾。毛泽东同志说：“在中国，离开了武装斗争，就没有无产阶级和共产党的地位，就不能完成任何的革命任务。”（《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09页）这种武装斗争，是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农民战争。无产阶级用先进的思想、组织性、纪律性教育农民，提高农民的觉悟，并对民族资产阶级实行又团结又斗争的政策，从而结成广泛的统一战线，建立农村根据地，开展武装斗争，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这就是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胜利所走过的具体道路。

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时期的阶级斗争

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国内的主要矛盾发生了变化。毛泽东同志说：“在打倒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即是工人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65页）。这就是说，建国以后，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已经成了国内的主要矛盾，资产阶级已经成了革命的对象，消灭资产阶级已经成了这个时期阶级斗争的主要内容。

由于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是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民族资产阶级在一定程度上参加过这个革命，所以，在革命后建立起来的新民主主义社会中还会有民族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的经济成分。这种资本主义经济成分对于国计民生，有积极的有利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不利的一面。为了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在革命胜利以后的一个

相当时期内，还需要尽可能地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积极性，容许它有一个适当的发展。但是，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阶级本质，往往对国民经济发生消极的破坏作用，使他们同工人阶级的矛盾变得尖锐起来。解放后，我们进行的“五反”运动，就是这种矛盾尖锐化的表现。同时，资本主义工商业毕竟是一种私有制经济，同社会主义公有制之间存在着根本性的矛盾，因此，它的发展又不能象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那样不受限制。这种限制必然会引起资产阶级的反抗，这就不可避免地要发生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毛泽东同志说：“限制和反限制，是新民主主义国家内部阶级斗争的主要形式。”（同上书，第93页）这种斗争在我国新民主主义时期表现得极为明显、普遍。由于工人阶级居于绝对的优势，牢牢地掌握着国家政权，所以，这些斗争总是使资产阶级受到了削弱，而工人阶级则在政治上、经济上、思想上得到了加强。

新民主主义社会是一个过渡时期。资本主义经济和社会主义经济这两种根本对立的经济成分，不可能在新民主主义社会中长期和平共存。随着历史的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之间的矛盾必然日益尖锐。就是说，在资本主义企业和国家的各项经济政策之间，在它们和社会主义企业之间，在它们和本企业的职工之间，在它们和广大人民群众之间，利益的矛盾和冲突越来越明显，必须解决。所以，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我国历史发展的客观要求。通过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消灭资产阶级，消灭剥削制度，这就是我国在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时期的阶级斗争的基本任务。

在我国，消灭资产阶级不仅是不可避免的，而且有以和

平方式实现的可能。毛泽东同志指出，我国资产阶级有剥削工人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它对工人阶级的剥削，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但是，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如果处理得当，这个矛盾可以转变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用和平的方法解决。正是在这个思想的指导下，我们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了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找到了一条经由国家资本主义这个阶梯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成社会主义企业的具体道路，用和平的方法消灭了资本主义。

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无产阶级剥夺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可以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无偿没收；一种是和平赎买。俄国十月革命后，列宁曾多次提出向资产阶级赎买的问题，但是，俄国资产阶级不接受而是发动反革命暴乱，因此俄国无产阶级就采取强制手段没收了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我们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运用于中国，成功地实现了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曾经一再提出但一直未能实现的设想，创造了一整套把资本主义经济和平改造为社会主义经济的经验，丰富了马列主义的理论宝库。毛泽东同志指出，国家资本主义“是在人民政府管理之下的，用各种形式和国营社会主义经济联系着的，并受工人监督的资本主义经济”，

“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逐步完成社会主义过渡的必经之路”（同上书，第88、98页）。在实践中，我们采取了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经销代销、公私合营以及由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到全行业公私合营这样一些由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具体形式，在这方面创造了成功的经验。我们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在马克思主义关于和平赎买的理

论指导下进行的，而这个改造的胜利又证明了和平赎买理论的正确。同时，我们还把对企业的改造同对人的改造结合起来，在对企业进行改造的同时，采取教育的方法，逐步改造资本家，并创造条件，使他们由剥削者变成了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是一场尖锐的阶级斗争，但却是一场不流血的斗争。这种用和平的方式消灭资本主义经济和资产阶级的办法，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的创举，是对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的重大发展。当然，要在政治思想方面也彻底战胜资产阶级，还要有一个相当长的过程；但是，经过这场斗争，资产阶级作为阶级毕竟是被消灭了，剥削制度也不再存在了。一九五六年九月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指出：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建立起来。我们基本上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这是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

我国现阶段的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在分析我国现阶段阶级斗争的形势时指出：“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阶级斗争已经不是主要矛盾。由于国内的因素和国际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既要反对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又要反对认为阶级斗争已经熄灭的观点。”《决议》的这个论断是完全正确的，完全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

在这个问题上，我们首先要实事求是地承认剥削阶级在我国已被消灭，承认阶级斗争已不再是国内的主要矛盾。应当看到，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我们在大陆上已经消灭了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富农阶级、民族资

产阶级。这是这两次革命的伟大成果。这些阶级中的绝大部分人，现在或者已经老死，或者经过长期的劳动已经被改造成了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尽管还有一些顽固分子没有得到改造，但那只是极少数人的问题，已不成其为阶级。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在我国已被消灭了，这是一个客观事实。不承认这个事实，实际上是否定了我们干了几十年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否定了我们对剥削阶级分子所进行的几十年的改造工作，这当然是不对的。既然剥削阶级已经不存在，阶级斗争当然也就不再是国内的主要矛盾，这是不言而喻的。

那么，国内的主要矛盾是什么呢？《决议》指出：“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只要不发生大规模的外敌入侵，我们就决不能离开这个工作重点。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曾经犯过错误，走过弯路，要永远牢记历史的经验教训。

当然，我们说阶级斗争已经不是国内的主要矛盾，并不是说国内已经没有阶级斗争了。“现在，还有形形色色的敌对分子从经济上、政治上、思想文化上、社会生活上进行着蓄意破坏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活动。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主要表现为人民同这些敌对分子的斗争。”（胡耀邦：《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这就是说，人民同各种敌对分子的斗争，是我国现阶段还在一定范围内存在

着阶级斗争的主要内容。这是因为：

第一，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了，但剥削阶级的残余分子和其他敌对分子还存在，一有机会，他们就兴风作浪。

第二，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了，但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还将长期存在，它必然会对一些人起腐蚀作用。现在有一部分新剥削分子、腐化变质分子、严重的刑事犯罪分子，就是革命队伍中的不坚定分子由于受了剥削阶级思想的腐蚀而演变成的。

第三，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了，这只是就大陆而言的，在台澎金马和港澳地区，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仍然存在。他们当中的反动分子和利欲熏心之徒，必然通过各种方式对大陆和内地进行侵蚀。

第四，国际上，帝国主义、霸权主义和各种敌对分子无时无刻不在想方设法从政治上、经济上和思想文化上对我国进行渗透、破坏和颠覆活动。

第五，随着对外经济交往的发展，西方资本主义腐朽思想和资产阶级生活方式也会通过各种渠道侵袭进来。

以上因素一天不消除，我国社会中就一天存在阶级斗争，而且在一定的条件下还会尖锐起来，给社会主义事业造成损失。因此，我们要警钟长鸣，要象《决议》所要求的那样，“对敌视社会主义的分子在政治上、经济上、思想文化上、社会生活上进行的各种破坏活动，必须保持高度警惕和进行有效的斗争。”当前，对于经济领域里的违法犯罪行为，必须坚决打击，依法惩处。这是保卫社会主义制度的需要。

然而，我们不能把现阶段的阶级斗争同剥削阶级消灭以前阶级对阶级的斗争等量齐观，同等看待，而要看到它们的不同之处。

首先，今天在我们社会中存在的反革命分子和敌特分子，各种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犯罪分子，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余分子，没有改造好的极少数地主富农分子和其它旧剥削阶级的某些残余，已不可能形成一个公开的完整的阶级。他们的活动反映着被消灭了的剥削阶级的利益和愿望，人民群众同他们的斗争，反映了原来的被剥削阶级同剥削阶级之间的利益冲突，所以这种斗争仍然是阶级斗争。但是，他们毕竟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完整的阶级，而只是剥削阶级的残余，所以，这种斗争已不同于历史上的阶级对阶级的斗争，而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或者说是人民群众同剥削阶级残余的斗争，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特殊遗留。

第二，历史上的阶级斗争是新兴的、进步的阶级起来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目的是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则是无产阶级为了保护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反对恢复旧的生产关系，反对开历史的倒车。

第三，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中居于主导地位，往往采取急风暴雨式的群众运动的形式表现出来，而现阶段的阶级斗争则已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解决的办法主要是依靠正常的工作制度和法律。认识现阶段的阶级斗争同历史上的阶级斗争的不同之处，有助于我们正确处理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问题，也有利于我们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处理当前我国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诸如

在人民内部，由于受国外和海外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的影响，而产生的资产阶级自由化、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思想和行为，皆属于具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但是，一般说来，这种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解决的方法主要是采取批评的方法，积极的思想斗争的方法，来克服这些错误思想和行为，使矛盾得到解决。只有这样我们的国家才会安定团结，社会生产力才会迅速发展。

列宁说：“阶级关系，——这是一种根本的和主要的东西，没有它，也就没有马克思主义”（《列宁全集》第32卷第240页）。阶级斗争问题是无产阶级政党必须妥善处理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当前，我们既要防止把阶级斗争扩大化，也要反对认为阶级斗争已经熄灭。只要我们严格遵循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实事求是地认识我国现阶段阶级斗争的状况，正确处理阶级斗争问题，我们就一定能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在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事业中，取得更大的胜利。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我们的社会里还存在着阶级斗争，还有敌我矛盾，但是，大量的是人民内部矛盾。十二大报告指出：“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我国社会存在的矛盾大多数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阶级斗争已经不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因此，我们要严格区别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以便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调

动一切积极因素，建设高度物质文明和高度精神文明的社会主义。为了实现这一任务，学习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是十分重要的。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一个总题目

在历史发展的进程中，社会各阶级的状况和它们之间的关系不是固定不变的。尤其是在革命迅猛发展时期，阶级力量的消长和阶级关系的变化十分急剧。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敏锐地反映这种变化，并适应变化了的情况，制定自己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这是领导革命走向胜利的一个前提条件。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战略家。在中国革命发展的过程中，他能够及时提出符合历史发展要求的革命战略和策略。

一九四九年，中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一九五六年，我们又取得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基本上消灭了剥削制度，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由于这两个胜利，我国的阶级状况发生了根本变化。帝国主义势力被赶走了，官僚资产阶级在大陆上被消灭了，地主阶级也被消灭了，富农阶级正在消灭中，民族资产阶级分子正处在由剥削者变为劳动者的转变过程中，农民和其他个体劳动者已经变为社会主义集体劳动者，工人阶级已经成为国家的领导阶级，牢牢地掌握着对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导权。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同志明确地提出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他指出，在我国，阶级斗争虽然还没有完全结束，但是，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社会中大量存在的是人民

内部矛盾，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已经成了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总题目”。为了从思想上武装干部，他发表了著名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马克思主义发展的历史上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人民内部矛盾产生的根源、处理的办法以及在一定条件下两类矛盾互相转化等问题，为我们正确认识和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

要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首先就要严格区别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分清敌我。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什么是敌，什么是我？对这个问题，毛泽东同志作了明确的回答。他说：

“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4页）敌我之间的矛盾是在根本利益完全对立的基础上产生的矛盾，是對抗性的矛盾；人民内部矛盾则是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产生的矛盾，是非對抗性的矛盾。这是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必须把他们严格区别开来。在这个问题上，有两种倾向要反对。有右倾思想的人，认敌为友，把敌我之间的對抗性的矛盾当作人民内部的非對抗性的矛盾，纵容了敌人。有“左”倾思想的人，把敌我矛盾扩大化，把人民内部矛盾当成敌我矛盾，把本来不是反革命的人也看作是反革命。这两种倾向都是错误的，都不能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

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区别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必须有正确的指导思想。多年来，我们党由于指导思想不端正，因而犯过右的错误，但更多的是犯“左”的错误。在一九五七

年的反右派斗争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中，又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这种错误指导思想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从根本上纠正过来。我们要牢记这个历史的教训，在观察处理社会矛盾的时候，一定要采取科学的态度，慎重对待，认真地把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区别开来，防止犯“左”的或右的错误。

既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人民内部又为什么会有矛盾呢？从根本上说，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民内部产生矛盾是由于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

从经济方面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发展是相适应的，并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但是，由于社会主义还存在着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这样两种公有制的关系问题（即使在同一种公有制内部，也还存在着不同社会集团、不同经济部门和单位之间的关系问题），存在着积累与消费、生产与生活的关系问题，存在着由于按劳分配而产生的差别，存在着经济管理中的种种问题，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还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这些矛盾就是社会主义社会产生人民内部矛盾的经济根源。

从政治方面看，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制度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是相适应的，它有助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但是，在人民内部还存在着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问题，国家机构中存在着官僚主义作风，国家制度的某些环节上存在着缺陷，就是说，我们的政治制度还不够完善。这些不完善的地方，又是和经济基础相矛盾的。

这些矛盾就是社会主义社会产生人民内部矛盾的政治根源。

从思想方面看，在我国，无产阶级思想居于统治地位，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全国人民的指导思想，这是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精神力量。但是，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乃至封建阶级思想的存在，又是社会主义发展道路上的障碍，在人民内部不可避免地要产生先进和落后的差别；另外，每一个人的认识能力是不同的，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同人的主观认识之间往往会有矛盾。这种认识上的矛盾反映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上，也会形成矛盾，即形成能比较正确地认识客观事物的人同比较不能正确认识客观事物的人之间的矛盾。所有这一切，就是社会主义社会产生人民内部矛盾的思想根源。

总之，由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社会主义社会中存在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是完全合乎规律的现象。在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面前，我们既不能熟视无睹，拒不承认，也不能惊惶失措，缩手缩脚，而要自觉地把握住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个“总题目”，学会正确处理它，并经过不断地解决人民内部的矛盾，推动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

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

毛泽东同志说：“不同质的矛盾，只有用不同质的方法才能解决。”（《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6页）敌我之间的矛盾是對抗性的，只能用专政的方法解决；与此相反，人民内部的矛盾是非對抗性的，只能用民主的方法解决。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这是马克思主义者必须严格遵守

的一个原则。

我们的国家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社会主义是我们的根本利益所在，对于反抗社会主义革命，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人，必须实行专政，镇压他们的破坏和反抗，不如此不足以保卫社会主义制度。但是，专政的方法不适用于人民内部，人民自己不能向自己专政，不能由一部分人民去压迫另一部分人民。毛泽东同志说：

“凡属于思想性质的问题，凡属于人民内部的争论问题，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去解决，只能用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而不能用强制的、压服的方法去解决。”（《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8页）当然，也不是说在人民内部就一点强制性的东西也不能有。为了维护生产秩序和社会安定，调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我们必须有健全的法制和带强制性的行政命令、条例、规章制度等等。人民中间的犯法分子也要受法律的制裁。这是完全必要的。这些强制性的东西同民主的方法是并行不悖、相辅相成的。没有法制，民主就没有保证。但是，就一般情形来说，人民内部矛盾是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它的这种规定性决定了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去解决，离开了这个根本原则，就要犯极大的错误。这是我们要时刻记住的。

毛泽东同志总结我们党的历史经验，把这种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民主方法，概括成一个公式，叫做团结——批评——团结。就是说，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历史和现实的经验都证明，这是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一个正确方法。在这个问题上，首先是要有团结的愿望。主观上必

须是为了弄清思想，分清是非，帮助同志，加强革命队伍在原则一致的基础上的团结。没有团结的愿望，排斥异己，痛快一时，乱打一顿，是根本不可能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其次要正确开展批评。要做到这一点，有两个问题必须注意：第一，要反对自由主义。对错误的东西必须加以揭露，不讲情面。不能掩盖矛盾，文过饰非。没有这一条，人民内部矛盾是不可能得到正确解决的。第二，批评要适当。要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要科学地分析缺点错误的性质和程度，不搞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没有正确的态度和适当的方式，人民内部矛盾也不能得到正确解决。

毛泽东同志还把用民主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这个原则，具体化为一系列的方针政策，这就是“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等。这些方针政策的根本着眼点，就是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人，并尽可能地将消极因素转变为积极因素，为建设社会主义这个伟大的事业服务。

我们的国家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经济落后，情况复杂，要把国家管好，一个重要的问题是要对全国人民统筹兼顾，适当安排。毛泽东同志指出，我们作计划，办事情，想问题，都要从我国有几亿人口这一点出发，千万不能忘记这一点。要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这三者的利益。无论是教育问题，就业问题，生产问题，知识分子问题，少数民族问题，以及其它各项问题，都要从统筹兼顾的观点出发，根据实际可能的条件，作出适当的安排，使亿万群众各得其所，各司其事，各尽其力。只有这样，全国上下才能同心同德地建设社会主义。

毛泽东同志说：“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是一个基本性的同时也是长期性的方针，不是一个暂时性的方针。”（同上书，第414页）“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是促进科学和文艺繁荣发展的方针，也是进行一切工作的好方法。一般说来，领导我们的国家，可以有两种不同的方法，这就是放和收。放，就是放手让大家讲意见，使人们敢于说话，敢于批评，敢于争论，发展各种意见之间的相互争论和相互批评。对于错误意见，不是压服，而是说服，以理服人，决不是以力服人。收，就是不许人家说不同的意见，谁发表了错误的意见就“一棍子打死”。毛泽东同志说：“两种方针：放还是收呢？二者必取其一。我们采取放的方针，因为这是有利于我们国家巩固和文化发展的方针。”（同上书，第415页）

毛泽东同志指出，“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是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提出来的。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因为共产党同民主党派有长期合作共事的历史，取得政权后，对于确实致力于团结人民从事社会主义事业的、得到人民信任的党派，我们没有理由不对它们采取长期共存的方针。所谓互相监督，就是各党派互相提意见，互相批评。这对于建立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关系很有好处。

实践证明，这些方针政策是完全正确的，反映了社会主义发展的客观规律，符合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需要。当我们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政策的时候，人民内部的矛盾就能得到正确的解决，国家就安定，社会主义事业就前进；当我们偏离这些方针政策的时候，国家就动乱不安，各项工作就徘徊不前，甚至倒退。

我们党是有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优良传统和丰富经验的。从一九二七年建立革命军队和革命根据地起，我们就用这个方法处理党群关系、军民关系、官兵关系、几部分军队之间的关系、几部分干部之间的关系，得到了巨大的成功。到了抗日战争时期，我们总结历史的经验，把这个方法建立在更加自觉的基础上，并用它解决了党内教条主义者同广大党员之间的矛盾，团结了全党，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全国解放后，我们把这个方法推广到全国，要求一切工厂、农村、机关、学校都采取这个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的矛盾，从而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可惜的是我们没有始终如一地坚持这个方法。一九五七年以后，我们在一些问题上混淆甚至颠倒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离开了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这个优良传统，以致发展到“文化大革命”那样的严重局面，给党和人民带来了不幸。现在，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也以新的形式表现出来，出现了一些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诸如资产阶级自由化、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思想和行为等。一般说来，这也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的条件下，对于这些带有阶级斗争性质而又不属于阶级斗争范围的社会矛盾，我们更要正确认识，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因此，我们要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深入研究如何在新的形势下，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以便团结全国人民完成四化建设的宏伟任务。

防止人民内部矛盾激化

一般说来，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的。但是，如果处

理不当，或者失去警觉，麻痹大意，也可能发生对抗。这种情形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我国历史上都曾经发生过，很值得我们注意。

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分析，在以下几种情形下，人民内部矛盾可能激化，甚至发生对抗。

(一)领导者官僚主义严重。我们的干部，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人民的勤务员，社会的公仆。然而，作为领导者，他们同群众之间总会有一定的矛盾。这种矛盾一般是非对抗性的，不难解决。但是，如果领导者对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不当或者沾染了剥削阶级的作风，高高在上，不关心群众疾苦，对群众迫切要求解决而又可能解决的问题不予解决，甚至从社会的公仆变成了社会的主人，利用职权谋私利，站在群众头上作威作福，那么，他们同群众的矛盾就会激化，甚至发生对抗。有的地方闹事，领导上的严重官僚主义往往是一个重要的原因。

(二)对群众缺乏思想政治教育。人民群众是有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的。但是，应当承认，有些群众往往容易注意当前的、局部的、个人的利益，而不了解或者不很了解长远的、全局的、集体的利益；不少青年人由于缺乏经验，不了解中国人民的今天是经过了千辛万苦才争得的，要建设美好的社会主义社会还要经过长期的艰苦劳动。因此，他们常常会有一些不正确的思想和不恰当的要求。这也是一种人民内部矛盾。如果领导机关不做思想政治工作，不在群众中进行切实的、生动的革命传统教育，并且把国家的困难向他们作真实的说明，和他们一起研究解决困难的办法，那么，这种人民内部矛盾也可能激化，甚至发生对抗。

(三)反革命的挑动、资产阶级思想的腐蚀，也会使人民内部矛盾激化，甚至发生对抗，使人民内部矛盾变为敌我矛盾。

(四)处理不当，方法不对，也会使矛盾激化，甚至发生性质的转化。《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必须正确认识我国社会内部大量存在的不属于阶级斗争范围的各种社会矛盾，采取不同于阶级斗争的方法来正确地加以解决，否则也会危害社会的安定团结。”从一些地方的材料来看，这确实是一个大问题。许多问题，本来是人民内部矛盾，但由于处理不当，终于发展成激烈的冲突或刑事犯罪，这就尖锐地向我们提出了防止人民内部矛盾激化的问题。为此，我们必须认真地克服官僚主义，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多做疏导工作，及时解决那些应当解决而又可能解决的问题。对于少数坏人的挑拨、煽动和破坏，必须坚决揭露，触犯刑律的，必须绳之以法。

毛泽东同志指出，由于社会主义社会已经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人民内部的矛盾激化起来，甚至发生对抗，这种情况通常只是局部的暂时的现象。然而，激烈的冲突总是会给国家带来巨大的损失，使社会动荡不安，不符合人民的利益和愿望。因此，我们要努力防止人民内部的矛盾激化。

人民的团结是我们事业必胜的保证。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中一定会有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要我们去妥善解决。因此，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和掌握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从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以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战略思想出发，用积极的态度对待人民内部矛盾，用民主的方法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盾。只要我们目的明确，思想端正，方法对头，我们就一定能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从而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中取得更大的成就。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是历史唯物论的基本观点之一。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的过程中，继承和发展了这一理论，指出：“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80页），并且把它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结合起来，首次制定了“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从而培养和形成了我们党同人民群众密切联系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这样，一切为了群众，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就成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

究竟谁是历史的主人？在过去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历史唯心论的回答一直占据着统治地位。它认为，历史是由少数“英雄豪杰”、“天才人物”的意志决定的，而人民群众只不过是“愚昧无知”的“群氓”，是“英雄人物”的盲目追随者。自从历史唯物论产生以来，彻底推翻了这种错误的传统观点，第一次提出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真正主人的科学论断。

为什么说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呢？毛泽东同志曾对此作过科学论证。

首先，“社会的财富是工人、农民和劳动知识分子自己创造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27页）劳动人民从来都是物质生产的直接参加者。他们以自己的辛勤劳动，不仅创造了各种生产工具，为社会提供了生产资料，而且为人类的衣、食、住、行提供了生活资料。正是由于他们从事着生产劳动，创造着大量的物质财富，方才使社会有了赖以存在的基础，使人们有了进行其它一切活动的前提。另外，还由于人民群众在生产劳动中，不断积累经验，改进工具，提高生产力水平，最终必然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推动社会由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过渡。可见，离开人民群众，就谈不上社会的存在和发展。

其次，人民群众不但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而且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虽然在阶级社会里，由于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分工，科学文化为剥削阶级所垄断，劳动人民的聪明才智受到严重摧残和压抑，然而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不能否定人民群众在创造精神财富中所起的决定性作用。因为人民群众既为精神财富的创造提供了物质生活条件和物质手段，又为精神财富的创造提供了唯一的源泉，还为某些艺术创作和科学发明直接付出了智力和体力上的劳动。人民群众的生活“是一切文学艺术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唯一的源泉”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7页）。离开了人民群众的生产劳动，任何精神财富的创造都是不可能的。至于到将来实现了共产主义社会之后，由于消灭了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人民群众就不仅为精神财富的创造提供了物质基础和材料来源，而且将是精神财富的直接创造者。

再次，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社会每经过一

段相当长的量变阶段之后，必然会出现一个根本变革的时期。社会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这完全是由于劳动群众在日常生活中不断改进工具，积累生产经验，努力提高生产力水平的结果。但是当社会一旦由于生产力的不断提高而到了非变革不可的时候，实现这个变革的决定力量还是人民群众。我们这样说，并不意味着我们否定新兴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曾经作为人民的一部分参加和领导过革命，并在推翻奴隶制度和封建制度的斗争中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但是我们必须看到他们之所以能够起重要作用，正是依靠了劳动群众的力量。历史早已证明：没有奴隶们的暴动，奴隶制就不会被消灭；没有农民参加革命斗争，封建地主阶级的专制统治就不会被推翻；没有无产阶级的暴力革命，资本主义制度也就不会被埋葬。

现在，人民群众是历史的真正主人的论断，在我们的革命队伍中，早已作为普通常识而被人们所接受，但是要真正理解并切实变成自己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事实上，在我们实际生活中，否定或忽视人民群众是历史主人的错误倾向还是经常发生的。这一方面表现在对以往阶级社会的分析上，由于在那里劳动人民不是国家的主人，一直处于被剥削奴役的地位，而且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起来斗争时，又往往以失败而告终，这就容易使一些人看不到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中的决定作用。另一方面则表现在对社会主义某些问题的观察和处理上，由于过分相信自己、相信领袖，而不相信群众、不依靠群众。实际上，这都是对人民群众是历史主人的观点的否定。因此，我们必须认真清除各种轻视或否定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中起决定作用的倾向，切实

树立起人民群众是历史主人的思想。

杰出个人在历史上的重要作用

毛泽东同志在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主人的同时，从不否定杰出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不但不否定，而且认为在一定条件下这种作用是相当大的。他说：“指导伟大的革命，要有伟大的党，要有许多最好的干部”，“要有几百个最好的群众领袖”（《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55页），否则，革命是难以成功的。

历史唯物论认为，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特别是当历史发展到酝酿社会变革的转折时代，客观上提出以新的社会制度来代替旧的社会制度的任务的时候，代表着历史发展趋势的先进阶级和人民群众，为了完成这一任务，就迫切需要产生杰出个人。只要历史的发展提出这样的要求，那杰出个人就或早或迟地在人民群众的伟大斗争中涌现出来。十九世纪中叶，适应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斗争的需要，产生了马克思、恩格斯这样的无产阶级的伟大导师。二十世纪初期，在中国适应推翻封建帝制、建立民主共和国的客观要求，便产生了象孙中山这样杰出的革命先行者。历史一再表明，每一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伟大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当然历史上的一切反动阶级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巩固其统治，也需要产生自己的代表人物，如中国历史上的曾国藩、袁世凯、蒋介石和外国历史上的希特勒、墨索里尼等，就是适应反动阶级的需要而出现的。不过这些人物都不在杰出个人之列，而我们所说的杰出个人是在人民群众斗争中产生的，反映群众利益

的，带领群众前进的人民领袖。

杰出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究竟起什么作用呢？其作用就在于体现时代的要求，集中群众的愿望，代表群众的利益，总结群众的经验，提出正确的理论和路线，启发群众的觉悟，组织群众的力量，指明前进的道路，并运用自己手中掌握的权力和在群众中享有的威信，带领群众更有效地创造历史。如果没有杰出个人的这种作用，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就会受到很大影响。恩格斯谈到马克思的作用时曾经说过：我们之所以有今天，都应归功于他的理论和实践活动；没有他，我们至今还会在黑暗中徘徊。对于毛泽东同志来说，情况也是这样。如果没有毛泽东同志的领导，我们很可能还在黑暗中摸索。可见，杰出个人是何等重要！

这是不是说，没有杰出个人，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就会停止呢？不是的。事实上，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是永远不会停止的。问题只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没有杰出个人的领导同有杰出个人的领导有很大不同：没有杰出个人领导时，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是分散的、缓慢的；有杰出个人领导时，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则是集中的、迅速的。但是人民群众总不会长久没有自己的领袖。他们在自己创造历史的过程中，特别在推动历史实现根本变革的时候，总会造就出自己的领袖来的。可见，肯定杰出个人的作用并不否定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也不改变历史前进的总趋势，而只是对历史的发展起促进或延缓的作用。

承认杰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为什么不能否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是因为杰出个人的活动从来是受各种社会因素制约的。首先，杰出个人的活动要受客观历史条件

的制约。杰出个人“活动的舞台，必须建筑在客观条件的许可之上”，他们的思想和行动，“不能超越客观条件许可的限度”（《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46页），不能违背客观规律。其次，杰出个人在历史上作用的性质和大小，必定受到他所从属的那个阶级的制约。历史上的某些剥削阶级代表人物，虽然当他们所代表的那个阶级处于上升阶段时，尚能顺应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不同程度地反映人民群众的要求，但是由于受其阶级的局限，也不可能充分发动和依靠人民群众。因而也不能为人民群众找到一条彻底解放的道路。只有无产阶级的革命领袖，才能真正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引导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战胜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再其次，杰出个人在历史上作用的大小还受到各个时代人民群众历史实践的制约。杰出个人只有依据人民的实践，反映群众的愿望，得到群众的拥护和支持，才能变成推动历史前进的巨大力量。毛泽东同志正是清醒地看到了杰出个人所受到的这些制约，方才实事求是地评价了杰出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他说：“事业是多数人做的，少数人的作用是有限的。应当承认少数人的作用，就是领导者、干部的作用，但是，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作用，有了不起的作用的还是群众。干部与群众的正确关系是，没有干部也不行，但是，事情是广大群众做的，干部起一种领导作用，不要夸大干部的这种作用。”（《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151页）

热爱革命领袖和反对个人崇拜

鉴于杰出个人特别是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发展中起着

十分重要的作用，所以，我们一向主张热爱无产阶级领袖，维护无产阶级领袖权威，反对那种否定任何权威，否定无产阶级领袖及其作用的无政府主义思潮。但是，我们又坚决反对对无产阶级领袖的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

热爱领袖同个人崇拜是根本对立的。我们之所以热爱无产阶级领袖，那是因为他们长期的复杂的艰苦的斗争中为人民建立了巨大功勋，历史证明他们的理论与实践是正确的。虽然他们当中有人也会犯严重错误（至于一般错误人人都会犯的），但能够根据群众实践经验不断加以纠正，因而他们是人民的旗帜，全党的代表。再说，他们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也决不是孤立于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之外的一种什么独立的作用，而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总过程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我们对领袖的热爱和维护，本质上体现着对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和人民群众的利益的高度珍视和保护。但是个人崇拜与此不同，它的基本特征就是夸大个人的作用，贬低群众的作用。当然，它的具体表现是多种多样的：有时表现为把领袖看作为决定党和国家命运，解放群众的“救世主”；有时表现为把领袖置于党和人民之上，要求全党全民忠于某一个领袖；有时表现为把领袖说成是不受主客观条件限制的，一贯正确的天降之才；有时表现为把领袖置于党纪国法之外，禁止人民群众和广大党员对其进行监督和批评。凡此种种，都把领袖看作是高于群众之上的神。

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从历史唯物主义出发，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十分注意防止和反对个人崇拜。早在民主革命时期，毛泽东同志就指出：“我们说马克思主义是对的，决不是因为马克思这个人是什么‘先哲’，而是因为他的理论在我们的实

践中在我们的斗争中证明了是对的。”（《反对本本主义》）全国解放前夕，党中央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提议，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作出了反对突出个人的决定，禁止给党的领导者祝寿、禁止以党的领导者的名字作地名、街名和企业名，禁止对个人歌功颂德。在制定我国第一部宪法时，毛泽东同志又亲自删去了某些赞扬领袖的条文。他说：“这不是谦虚，而是因为那样写不适当，不合理，不科学。”他还说：“我们除了科学以外，什么都不要相信”，“中国人也好，外国人也好，死人也好，活人也好，对的就是对的，不对的就是不对的，不然就叫做迷信。”（《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131页）在党的第八次代表大会上，邓小平同志代表党中央进一步强调了反对个人崇拜问题，重申了党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所作的反对个人崇拜的几项规定。这说明，在党的八大之前，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对防止和反对个人崇拜是十分重视的。

但是，自一九五七年起，随着我们党取得的一系列伟大胜利，毛泽东同志的威望也达到了高峰。在这特别需要谨慎的时候，毛泽东同志反而逐渐骄傲起来，逐渐脱离群众和脱离实际，日益把个人凌驾于党中央之上，加之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由于没有正确解决领袖和党的关系问题而出现过的—些严重偏差，对于我们党所产生的消极影响，个人崇拜就逐渐发展起来。到了十年内乱时期，个人崇拜又被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所利用，进一步发展到极端，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

我们国家为什么会出现如此严重的个人崇拜呢？首先它有深刻的历史根源。我国是一个封建历史很长的国家，封建专制主义思想遗毒很深，很难在短时间内彻底肃清，因而家

长制、一言堂、英雄人物决定一切等剥削阶级传统观念，不时缠绕着人们的头脑。其次，它还有认识论根源。由于杰出个人确实是历史运动的组织者和领导者，他们的确比一般人站得高，看得远，这就很容易使人把历史运动的成就都挂在伟大人物的名下。第三，从组织原则来看，我们没有把党内民主和国家政治社会生活的民主加以制度化、法律化，或者说远没有确立法律应有的权威，因此为个人崇拜的滋长提供了条件，致使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集体领导原则和民主集中制原则受到损害。第四，更为重要的是党内出现了林彪、康生、江青这样一些野心家。他们为了实现其篡党夺权的野心，竭力利用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在个人崇拜问题上的失误，推波助澜，把个人崇拜推向了极端。这对我党来说确实是一个十分沉痛的教训！

这里必须指出，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在个人崇拜问题上的失误同林彪、康生、江青一伙在这个问题上的所作所为有本质不同，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不是历史唯心论的信奉者，而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及其领袖犯错误的问题。即使在林彪、康生、江青一伙制造个人崇拜甚为猖獗的时候，党内很多同志以及毛泽东同志本人都在不同程度上同他们的唯心史观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毛泽东同志指出，他不是什么“天才”或“先哲”，他的无产阶级世界观的确立，曾经历过一个革命转变的历史过程；他不是什么“一贯正确”的超人，而是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也犯有错误的凡人；他并没有穷尽真理，而是对许多问题仍在继续研究之中。他揭发和批判了林彪一伙宣扬的天才论，号召全党同他们划清界限，不要上当受骗。毛泽东同志在个人崇拜这个问

题上虽然犯了严重错误，但他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所进行的斗争是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

鉴于在领袖问题上犯个人崇拜错误的沉痛教训，我们一定要遵循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个基本原理，树立党必须由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德才兼备的领袖们实行集体领导的马克思主义观点，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同时我们还必须维护党的领袖人物的威信，保证他们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此外，在组织上切实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贯彻少宣传个人的方针，避免权力过分集中，废除终身制等等。只要我们认真做到这一切，那么，防止个人崇拜现象再度重演，是完全可能的。

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 其它一切工作的生命线

毛泽东同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在总结我国革命和建设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的生命线”的科学命题。这个重要思想是已被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证明的客观真理。今天，正当我们建设高度物质文明和高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时候，认真学习毛泽东同志这一科学命题，并在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是十分必要的。

思想政治工作是一切工作的生命线的科学依据

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的生命线的提法，准确地表述了思想政治工作在革命工作中的地位和作

用。因为思想政治工作最根本的目的，在于用革命思想和革命精神教育干部和群众，启发人们的革命觉悟，并通过实践提高人们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不言而喻，这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因此，思想政治工作不用说废止，就是稍微一放松，其它工作都会丧失生命活力，陷于软弱涣散，以致走到邪路上去。思想政治工作之所以有如此重要的作用，是有科学依据的，它完全符合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社会意识反作用于社会存在、政治反作用于经济的原理。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但社会意识不是消极地、被动地反映社会存在。社会意识一旦产生，就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就对社会存在起着能动的反作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这一基本原理，是指导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的锐利武器。

毛泽东同志发挥了马克思主义的这个哲学原理，他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 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 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0—301页）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变更生产关系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当着组织机构、国家体制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的时候，对于上层建筑的改革就成了主要的决定的东西。在这样的条件下，生产关系、上层建筑就表现为决定作用。因此，人们要善于把握时机，自觉地运用这个理论，以促成事

物向好的方向转化。此外，人们从事的任何活动，都是有思想、有目的的自觉行动。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符合客观实际思想和行动，都能够发挥出改变环境、改造世界的巨大的反作用。

毛泽东同志还科学地阐明了经济和政治的辩证关系，要求人们要十分重视政治对经济的反作用。在阶级社会中，任何一个阶级所提出的政治纲领、主张、要求，都集中反映了这个阶级的根本利益。它在经济的基础上产生，又反过来为巩固和发展自己的经济基础开辟道路。无产阶级的根本经济利益，就是消灭剥削，消灭阶级，建立生产资料公有制，发展社会生产力，最大限度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而无产阶级率领广大劳动人民推翻剥削阶级的统治，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其目的也在于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满足人民的经济需要，进而实现共产主义。因此，政治对于经济的反作用，是丝毫也不容置疑的。

毛泽东同志关于精神对物质、政治对经济的反作用的一系列论述，为我们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而思想政治工作正是使精神和政治的反作用得以充分发挥的重要手段。因此，我们通过这方面的学习，应该进一步认识到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从而提高我们贯彻执行的自觉性。我们知道，任何一种先进思想都不是群众头脑中自发产生的，它只能是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的结果。历史经验证明，工人阶级虽然自发地倾向社会主义，但却不能自发地产生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只有靠外部的灌输。而思想政治工作就是这种灌输的工作。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旧思想也不

会自行消灭。任何一种社会意识形态一旦形成，就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反映旧制度的旧思想的残余，总是长期地留在人们的头脑里，不愿意轻易地退走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44页）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不破不立，不塞不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如果无产阶级思想不战胜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资产阶级思想、封建阶级思想残余以及小资产阶级思想就必然腐蚀革命的队伍。当前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的抬头以及开展反对资产阶级思想腐蚀的斗争，就是一个极好的例证。

我们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任务是非常艰巨的，也是极为光荣的。几十年来的革命实践从正反两方面证明：凡是思想政治工作做得扎实细致的时候，我们的工作就进行得卓有成效；相反地，凡是削弱甚至取消思想政治工作的時候，革命和建设事业就必然遭受损失。回顾我们党的历史，早在工农红军创建之日，毛泽东同志就把思想政治工作摆到重要的位置，后经延安整风运动，创造了一整套制度和方法并形成了优良传统，只是在“文化大革命”当中才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严重破坏，因而造成思想混乱，使得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非无产阶级思想乘机泛滥，甚至有的至今尚未完全克服。这是值得我们永远引以为鉴的。

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的保证

我们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所以能够发挥重大的作用，这是因为思想工作同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是相统一的，政治工作必须结合经济工作和其它工作一道去做。离开了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就会变成毫无意义的空头

政治。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顺利进行和取得胜利的保证。毛泽东同志指出：“思想工作和政治工作是完成经济工作和技术工作的保证，它们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这种保证作用，主要表现在下面几个方面：

第一，思想政治工作为其它一切工作指明正确的政治方向。思想政治工作要体现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对各项工作、对全体干部和群众在方向上的指导作用。就我国当前的情况而言，坚持在党的领导下走社会主义道路，这就是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的政治方向。背离了这个方向，任何工作都必定失败。我们只有运用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反复不断地对广大干部和群众进行坚持党的领导、社会主义道路、无产阶级专政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教育，才能保证一切工作朝着正确方向前进。目前的中心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而实现四化的最深厚的力量源泉，又在人民群众之中。因此，向人民群众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就成为推动现代化建设朝着正确方向迈进的思想保证。这个艰巨的教育任务，必须靠思想政治工作来完成。因此，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把进行坚定的政治方向的教育放在头等重要的地位。

第二，思想政治工作从根本上振奋人民的革命精神。用先进的思想武装干部和群众的头脑，是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任务。我们在从事任何一项工作的时候，都要做到思想先行，引导干部和群众深刻理解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明确自己肩负的责任，工作的目的和意义，从而自觉地把本职工作同共产主义理想联系起来，把自己的言行同维护人民的利益

联系起来。思想政治工作还要渗透到工作过程中去，结合具体实践不断进行。只有这样，先进的思想、无产阶级的革命精神才能主动地、持久地发挥出来，才能在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奋斗中转化成巨大的物质力量。毛泽东同志精辟地论述过政治工作在人民军队建设中的作用。他指出，军队的现代化建设和战略战术，固然是战胜强敌的重要因素。但是，军队的基础在士兵，如果没有政治精神贯注于军队之中，没有进步的政治工作去执行这种贯注，就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官兵的战斗热忱和革命精神，去达到革命的目的。民主革命时期，在极端困难的物质条件下，我们党正是依靠了坚强的思想政治工作，激发了全体干部战士英勇献身的革命精神，终于推翻了旧制度，建立了新中国。同样，目前要最大限度地发挥干部和群众建设四化的热忱，也必须依靠思想政治工作来振奋起革命精神。只要我们坚定不移地这样做下去，我们的四化大业就一定会成功。

第三，思想政治工作能够教育干部和群众掌握正确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对广大干部和群众普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教育，端正思想路线，树立正确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这也是思想政治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毛泽东同志曾形象地比喻说，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不解决桥和船的问题，过河的任务是不能完成的。因此，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担负起解决方法问题的任务。要教育干部和群众在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的时候，不从抽象的定义出发，也不从主观想象出发，而要从客观存在着的事实出发，使自己的思想合于客观外界的实际，善于按照实际情况去做工作，避免犯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错误。同时也要克服主观性、片

面性、表面性，学会全面地、本质地看问题。例如，在当前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斗争中，就不会因为要搞活经济而不敢斗争，也不会因为开展这一斗争而害怕把经济搞活。通过思想政治工作，既能坚定干部和群众的政治方向，焕发出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又能使之掌握正确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这样，党的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就有了可靠的保证，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才不会偏离方向。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胡耀邦同志指出：我们的事业要有两大奋斗目标：一个是建设社会主义高度的物质文明，一个是建设社会主义高度的精神文明。没有高度的物质文明，就没有社会主义事业的胜利；没有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样也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为了实现这个宏伟的目标，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必须进一步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威力，用思想政治工作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使我们的国家成为生产力高度发展，人民物质文化生活不断得到改善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使我们的人民都成为有革命理想、讲革命道德、守革命纪律的有文化的人民。在当前的形势下，进一步做好思想政治工作，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进行共产主义思想和共产主义道德的教育，反对封建思想残余和资本主义思想的腐蚀，具有迫切的现实意义。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的指导思想，也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指导思想，因此，教育干部和群众掌

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在今天就显得格外重要。我们的干部，是各条战线建设社会主义的指挥员，肩上的担子是很不轻的。他们的马列主义水平高不高，直接影响着建设事业的成败。就目前的情况看，在我们的干部中无论是学习马列主义或者钻研专业知识都显得不够，同形势的要求很不适应。有些同志满足于辛辛苦苦、忙忙碌碌、糊糊涂涂地做工作，有的甚至对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理解不够，贯彻不力，以致精神不振，贻误了工作。这些都需要在轮训干部当中通过思想政治教育，加以认真解决。三中全会以来，经过反复实践，我们党制定出了一系列适合我国国情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这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我国四化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实际的有生命的马克思主义。在思想教育过程中，我们要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也要学习党的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把两者具体地结合起来。通过学习，进一步坚持马克思主义，树立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自觉地用革命理论指导自己的行动，带动广大群众卓有成效地做好本职工作。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是具有战略意义的、长期的任务，是思想政治工作的中心。四项基本原则，最重要的就是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道路这两条。在我国现在的条件下，没有党的领导，就不可能搞社会主义。党的领导是能否建成社会主义的关键。因此，党的领导正确或错误，坚强或软弱，都直接联系着社会主义事业。只有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党的领导才能正确而坚强。背离了社会主义，也就无所谓党的领导了。这是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一再证明了

的真理。我们要教育干部和群众认识这个真理，掌握这个真理。要坚信我们的党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的，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具有巨大优越性的。我们的国家经过十年内乱而能在较短的时间里恢复过来，并且有了可喜的发展，这本身就显示了党的力量，社会主义的力量。在前进的道路上，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我们党的工作可能出现失误甚至犯错误，这是难于完全避免的。这就提出了一个改善党的领导的任务。要注意抵制非无产阶级思想的影响，搞好党风党纪和党性修养，不断提高党的战斗力。但是任何人都不能以改善党的领导为理由，削弱、摆脱以至破坏党的领导。当然，也不能因为加强党的领导而忽视认真做好改善党的领导的工作。同样，社会主义作为一个崭新的事物，它的发展也不可能一帆风顺。社会主义的完善需要一个过程。我们切不可因为改革一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和人民利益的具体制度而怀疑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一切有害于社会主义的言论和行动都是错误的。只要我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把握住这个总的政治方向，正视前进道路上的困难，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去解决这些困难，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必将越来越巩固。

当前开展的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斗争，从性质上说，是一场反对资本主义思想腐蚀的斗争。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应当把反腐蚀的教育作为一项长期任务，坚持不懈地抓下去。我们实行对外经济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无疑是完全正确的。但同时要清醒地估计到，国际国内资本主义思想一定会趁机腐蚀我们的队伍，俘虏其中的意志薄弱者。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事实，已经证明了这一点。由于资本主义思想的影响，在一部分干部和群众中，革命意志衰退，个人

主义膨胀，不关心祖国的前途、人民的理想，却斤斤计较于个人的利害得失。如果放松警惕，任凭这些思想自由发展，那就要偏离方向，不仅经济搞不好，社会主义性质都有被改变的危险。我们要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广大群众的共产主义觉悟，自觉抵制资产阶级思想影响。

几十年来，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一贯重视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并形成了实事求是、有的放矢、深入细致、和风细雨、循循善诱、以理服人等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好方法、好经验，保证了革命和建设的顺利发展。为了坚持社会主义制度，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要认真学习和进一步发扬这些优良传统，在新的形势下更好地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作用。

第五篇 哲学的解放与党的工作

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作，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了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这些立场、观点和方法，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它们不仅表现在《反对本本主义》、《实践论》、《矛盾论》、《〈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等重要著作中，而且表现在毛泽东同志的全部科学著作中，表现在中国共产党人的革命活动中。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让哲学变成人民群众手中的锐利武器

马克思早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就说过：“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5页）。这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从产生之日起，就是同无产阶级改造社会的斗争紧密结合在一起的。无产阶级

一旦掌握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个精神武器，就能形成一种改造世界的伟大物质力量，在这里，马克思实际上已经提出了哲学的解放，让哲学变成人民群众手中的锐利武器这样一个历史任务。马克思提出的这一重要思想，在我们党领导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在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指导下，得到了比较充分的实现。

哲学的解放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固有要求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一个根本特点，就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它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概括。毛泽东哲学思想，总结吸收了广大群众实践斗争的经验，形成了自己的特点和风格，是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毛泽东同志曾经反复指出，哲学与群众斗争是密不可分的。群众斗争离不开哲学，同时哲学也离不开群众的实践。人民群众改造世界的实践斗争，离开了科学世界观与方法论的指导是不行的。一百多年来，中国人民为了抵御帝国主义，为了使自己的国家富强起来，从西方资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武器库中学来了进化论、天赋人权论以及资产阶级民主共和等思想武器，但是都不中用，只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宇宙观和社会革命的学说才是中国人民百战百胜的武器。不仅革命是如此，建设也是如此。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固然要刻苦学习各门具体科学和工程技术，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反映了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的一般规律，给人以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因而它对于各门具体科学都有指导作用。毛泽东同志反对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包括哲学当作教条，当作空谈的材

料，不同群众斗争发生联系。这样的理论与哲学是没有用处的。如果哲学只停留在书本上，封闭在书斋里，脱离群众的生活和斗争，这样，哲学就会失去发展的源泉，变成僵死的、没有生命力的东西。毛泽东同志不仅从理论上进一步发挥了马克思关于哲学解放的思想，而且把这个思想变成了现实。

为了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变成群众手中的锐利武器，毛泽东同志历来主张，要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具体化，废除洋八股与空洞抽象的调头，代之以新鲜活泼的、为中国老百姓所喜闻乐见的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同时，要让马克思主义哲学走出书斋，走下哲学家的讲台，为广大干部群众所掌握，把哲学运用于人民群众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斗争。我们看到，在这两方面，毛泽东同志都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并为我们树立了榜样。

毛泽东同志在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最善于发现群众的创造，总结群众斗争的经验，作出哲学的概括，再用以教育群众，指导群众的斗争。在延安时期，毛泽东同志从哲学的高度总结了群众斗争与党内斗争的经验，写成了《实践论》、《矛盾论》这样的光辉哲学论著和其它许多充满辩证法光辉的论著。在表达方式上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比如用“实事求是”这样的成语概述认识论的根本原理，使广大群众易于掌握。毛泽东同志还亲自到抗大作哲学讲演，并在延安组织“新哲学会”，作哲学的宣传与普及工作。延安整风运动，可以说就是一次哲学普及运动，使广大干部从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束缚下解放出来。全国解放以后，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同志总结社会主义实践的经验，写出了《关

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等新的哲学论著，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与历史唯物论，同时对于哲学的普及又提出了新的要求。一九五七年一月毛泽东同志说：“全党都要学习辩证法，提倡照辩证法办事。”（《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1—362页）同年十一月又说：“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概念，关于辩证法，需要作广泛的宣传。我说辩证法应该从哲学家的圈子走到广大人民群众中间去。”（同上书，第498页）六十年代，毛泽东同志又提出：“让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和书本里解放出来，变为群众手里的尖锐武器。”他还提出，搞几十个或者百把个例子，来说明对立的统一和相互转化的概念，向群众作普及宣传，以便搞通思想，提高认识。他鼓励搞哲学的同志写联系实际的哲学文章，希望哲学工作者到工厂、农村去，写通俗的文章，要用劳动人民的语言来写。总之，毛泽东同志总是强调哲学和群众、哲学和生活的联系，要求用辩证唯物主义武装群众的头脑，使他们学会用哲学的武器去正确认识和运用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推向前进。

既反对神秘化 又反对简单化

全国解放以后，在毛泽东同志关于哲学解放的思想指导下，广大干部和哲学工作者对哲学的普及和通俗化做了大量工作，打破对哲学的神秘观念，掀起了多次群众性学哲学的热潮。五十年代初期，广大干部从学习社会发展史开始，后来又学习《实践论》、《矛盾论》，到一九五八年以后工农兵学哲学，总的说来，确实取得了很大的成绩。通过哲学的

普及教育，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些基本的观点与方法逐渐深入人心，象“实事求是”、“没有调查没有发言权”、“一分为二”、“抓主要矛盾”、“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等哲学观点成了广大群众的思想武器，并且用以指导自己的工作与生活。在群众性学哲学、用哲学的过程中，那些理论与实际结合得比较好的单位与个人，一般地说都收到了比较好的效果。大庆油田的工人靠“两论”起家的事迹就是全国各条战线无数典型中的一个。他们确实是从《实践论》、《矛盾论》中获得了智慧和力量，善于把革命精神同科学态度结合起来，在实践中认识到油田的勘探与开发，都离不开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指导。在群众性学哲学、用哲学活动中，还涌现出大量的先进模范人物，如王进喜、雷锋等。毛泽东同志在一九六三年五月一次谈话中指出，要破除迷信，不要把哲学看得那么神秘，那么困难。哲学是可以学到的。雷锋那样年青的同志就懂得一点哲学。一九六五年一月，徐寅生同志写了《关于如何打乒乓球》一文，受到了毛泽东同志的称赞，说全文充满了辩证唯物论，处处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当然，如同任何新生事物都会有这样那样的不足之处一样，建国以来的哲学普及工作，群众性的学哲学活动也有一些问题，主要是出现了形式主义、简单化的倾向。这种情况起初是由于“左”倾思潮的干扰，等到后来，经林彪、康生、江青一伙的破坏，例如鼓吹“顶峰论”、“走捷径”、“背警句”等谬论，才给群众性的学哲学带来了极大的危害。他们把生动、丰富的毛泽东哲学思想变成僵死的教条，让人们天天顶礼膜拜。在这种思想影响下，简单化、庸俗化

之风盛行起来，“一百个为什么？”“几十个怎么办？”一类东西也相继出现，人们碰到什么问题都可以对号入座，照方抓药，把群众性学习哲学的活动引上了邪路。

哲学的解放，哲学的普及，这本来是一个正确的方向，结果却被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歪曲，以致连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本身也遭到厄运，被一些人误解。但是，我们只要具体分析一下，就会看出，群众性学哲学活动所受到的破坏，既不能归咎于哲学解放的本身，更不能归咎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毛泽东哲学思想。自从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就是一次很好的哲学解放运动。通过这次群众性的学习和讨论，破除了猖獗一时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摆脱了“两个凡是”的束缚，纠正了神秘化、简单化的倾向，恢复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从此，群众性学哲学的活动又走上了正确轨道。

哲学普及仍然是思想战线的重要任务

当前，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需要马克思主义，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建设过程中，我们要不断探索自然的奥秘，认识建设的规律，解决主观与客观的矛盾，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打击经济领域和其它领域的破坏活动，所有这些都离不开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的指导，离不开马克思主义哲学、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指导。广大群众尤其是青年人，只有掌握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才能认清时代，摆正个人和集体的关系，献身于四个现代化的宏伟事业。因此，在新的

历史时期，进一步做好哲学普及工作，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武装群众的头脑，是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

哲学的普及与提高，如同其它科学一样，不是矛盾的，而是统一的，相辅相成的。我们应该在普及的基础上提高，在提高的指导下普及。毛泽东同志在谈到文艺工作时说：“普及是人民的普及，提高也是人民的提高。而这种提高，不是从空中提高，不是关门提高，而是在普及基础上的提高。这种提高，为普及所决定，同时又给普及以指导。”（《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9页）毛泽东同志这段话同样适用于哲学。毛泽东哲学思想需要提高，需要有一些同志专门从事这方面的研究整理工作。毛泽东哲学思想还要适应时代的要求，在总结实践经验与科学发现的基础上得到新的发展。这样才能满足新时期的需要，才能回答实践提出的问题，指引群众前进。与此同时，毛泽东哲学思想又需要普及，要有相当数量的同志从事哲学通俗化的工作，从立场、观点、方法和作风等方面写出理论结合实际、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哲学论文、小册子。这项工作做好了，既解决了哲学的普及问题，又为提高提供广阔而深厚的基础。

搞好哲学普及，还要坚持哲学的科学性，分清科学的通俗化与庸俗化的界限。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门科学。科学就要求有准确的概念，有系统的论证，并且经过实践的检验。哲学的科学性与哲学的通俗化是不矛盾的。通俗应该是科学的通俗，就是说内容应该是完整的，科学的，表现形式是通俗的，生动活泼的，为群众所喜闻乐见的。而庸俗化则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种歪曲，就是把完整的、系统的科学原理随心所欲地进行曲解。列宁曾经说过：“我们要告诉作

者，庸俗化和浅薄同通俗化相差很远。通俗作家应该引导读者去了解深刻的思想、深刻的学说，他们从最简单的、众所周知的材料出发，用简单易懂的推论或恰当的例子来说明从这些材料得出的主要结论，启发肯动脑筋的读者不断地去思考更深一层的问题。”“在庸俗作家的眼里读者都是一些不动脑筋，也不会动脑筋的人，他不是启发读者了解严整的科学的初步原理，而是通过畸形的简单化的充满庸俗玩笑的形式，把某一学说的全部结论‘现成地’奉献给读者，读者连咀嚼也用不着，只要囫圇吞枣就行了。”（《列宁全集》第5卷第278—279页）当然，要做好哲学的通俗化是不容易的。毛泽东同志和其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理论家在这方面为我们树立了榜样，目前有些哲学工作者也作了有益的尝试，我们应该沿着这个方向继续努力。

把哲学运用到党的全部工作中去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世界观与方法论的统一，它既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的革命理论，又是无产阶级改造世界的方法。无论是马克思、恩格斯，还是列宁、斯大林，都是这样看的。毛泽东同志在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世界观的同时，从方法论方面则有更多的贡献。他不但在思想方法方面作了许多精辟的发挥，而且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领导工作，把工作方法提到辩证法、唯物论的高度，从而把马克思主义哲学运用到党的全部工作中去。

哲学用于党的全部工作是它本身的要求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作了高度的概括。他说：“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论有两个最显著的特点：一个是它的阶级性，公然申明辩证唯物论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再一个是它的实践性，强调理论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反过来为实践服务。”（《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这样，毛泽东同志就把哲学与党和人民群众的实际斗争密切联系起来，突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战斗武器的作用。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性特点，要求把哲学运用于党的全部工作，注重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这是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总结无产阶级实践斗争经验的基础上产生的，是无产阶级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无产阶级政党指导思想的理论基础。它不能仅仅停留在理论形态上，而必须同党领导的群众实践斗争紧密结合起来。为了使马克思主义哲学起到指导实践的作用，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分析形势，制定政策，组织群众，指导工作，就要求有一套由理论向实践转化的环节，这就是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毛泽东同志曾经说过：“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没有桥或没有船就不能过。不解决桥或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同上书，第125页）事实正是如此。方法不对，不仅达不到预期的目的，而且会给革命事业带来损失。有的干部的世界观可以是唯物主义的，但是做起工作来脱离实际，仍然会作出唯心的估量与

决策，给革命工作造成损失。

毛泽东同志正是从马克思主义哲学实践性的要求出发，十分强调在实际工作中贯彻唯物论，反对唯心论和形而上学。早在《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中，毛泽东同志就提出教育党员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方法来作政治形势的分析和阶级势力的估量，以代替主观主义的分析和估量。在《反对本本主义》一文中，又提出了反对教条主义这样一种主观主义的主要表现形态，提倡调查研究这样一种根本的方法，把工作方法提到必须坚持唯物主义、反对唯心的估量这样一个思想原则的高度。延安整风期间，毛泽东同志写的有关整顿党的作风的文章，突出地强调反对主观主义，把主观主义看成是没有党性或者党性不完全的一种表现。一九四二年《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一文，把领导方法同认识论密切联系起来，提出了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和个别相结合这样两条基本的领导方法。一九四九年三月，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所作结论中专门讲了工作方法问题，一共讲了十二条，既是讲的思想方法，又是讲的工作方法。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同志同样重视方法问题。一九五八年初专门写了《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其中有一些是理论原则，有一些是工作任务，但主要是讲工作方法。毛泽东同志说，我们现在的主要目的，是想在工作方法方面求得一个进步，以适应已经改变了的政治情况的需要。经过一九五八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暴露出指导思想上的某些主观唯心主义弊端，毛泽东同志在一九六二年七千人大会上的讲话以及一九六三年写的《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从认识论高度作了总结，精辟论述了认识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问

题，教育全党总结经验，掌握科学的思想方法与工作方法。毛泽东同志除了一些专门论述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的著作外，在他写的全部哲学著作，包括《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以及其它有关政治、军事等重要著作中，如《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论政策》等，也都是既讲理论，又讲方法的。我们从中可以获得丰富的有关思想方法、工作方法的启示与教益。

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

毛泽东同志创造性地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具体化为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系统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把毛泽东思想的灵魂，即贯穿于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概括为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三个基本方面。这三个方面的统一，是毛泽东思想的灵魂，也是由毛泽东同志具体化了的一整套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的总纲。其主要内容：

一、一切从实际出发，注重调查研究。毛泽东同志反复强调，党对工作的一切结论必须产生于调查情况的末尾，而不是在它的先头；要分析具体情况，从不同地区，不同历史条件的具体情况出发，决定当地当时的工作任务和实现这些任务的方法；干劲一定要有，假话一定不可讲；要发动群众，一切经过试验等；并且提出了解剖麻雀、蹲点、种“试验田”等具体的工作方法。一九六一年初，毛泽东同志总结一九五八年以来的教训，在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八届九中

全会上的讲话中，再次提出调查研究。他说，做工作要有三条：一是情况明，二是决心大，三是方法对。过去战争年代，调查研究比较认真，有实事求是的传统。进城以后，特别是最近几年，我们调查做得少了，不大摸底了，大概是官做大了。他并且说，我这个人就是官做大了，从前在江西那样的调查研究，现在就做得少了。同年三月在广州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还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给中央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的一封信》，信中指出，中央要求从现在起，县级以上党委的领导人员，首先是第一书记，认真学习毛泽东同志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把深入基层（包括农村和城市），蹲下来，亲身进行有系统的典型调查，每年一定要有几次，当作领导工作的首要任务，并且定出制度，造成风气。

二、坚持一分为二，全面地、发展地看问题。毛泽东同志最善于运用辩证法来领导实际工作，用辩证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从而在复杂的斗争中能够清醒地分析形势，制定正确的策略，夺取斗争的胜利。他把辩证法运用于政治斗争，制定了一整套又联合又斗争的统一战线策略与各种政策；他把辩证法运用于军事斗争，创造了一整套以少胜多、以弱胜强的克敌制胜的战略战术；他把辩证法运用于实际工作，运用对立面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的原理，充分利用各种条件，变阻力为助力，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因祸而为福，转败而为功”，千方百计克服困难去争取胜利；他把辩证法运用于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提出了一系列精辟的论述，诸如：通过对矛盾特殊性的分析，从本国、本地区的特点出发，订出工作任务与方法，走自己

的路；对于任何问题采取分析的态度，不要肯定一切，也不要否定一切；要分清事物的本质方面和非本质方面，抓住主流，避免迷失方向，同时逐一解决非主流方面的问题；注意重点和统筹兼顾，抓住和解决主要矛盾，把中心工作和其它工作结合起来，学会弹钢琴；充分估计事物发展的两种可能性，从最坏处着想，向最好处努力；要胸中有“数”，不仅注意事物的质量界限，而且注意事物的数量界限；要重视对立面，充分发挥反面教员的作用；要注意发展中的阶段，既不能停滞不前，又不能超越事物发展的阶段性；以及检查评比、开现场会、抓两头带中间等具体工作方法，都有着重要意义。

三、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毛泽东同志把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观点运用于党的工作，提出了领导与群众相结合的方法。他说，必须坚定地信任群众的多数，首先是工农基本群众的多数，这是我们的基本出发点；一切为群众谋利益的工作，都要从群众的需要和可能出发，都要尊重群众的自愿，由群众自己下决心，反对恩赐观点；领导机关所作的决定必须是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回到群众中去接受检验；在集中起来和坚持下去的过程中，实行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的方法；在任何工作中都要坚持引导群众前进进一步的原则，既反对命令主义，又反对尾巴主义。为了贯彻群众路线，毛泽东同志还提出一些具体制度和办法，如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工人参加管理、开展比学赶帮超竞赛等。毛泽东同志在主持中央工作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决定重大问题，制定重要决策，总要充分听取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意见，几上几下，反复修改，最

后才作出决定。

在新时期坚持和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

现在，我国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全国人民面临着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具有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强国的新任务。三中全会以来，经过拨乱反正，各方面的工作走上了正确的轨道，形势很好。但是也要看到，我们面前的任务是复杂而艰巨的，在新的情况下，我们还会不断碰到许多新的问题，要求我们进一步坚持毛泽东哲学思想，并在实践中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

在新的时期，党的工作重心已经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个新的课题，要求我们不仅要懂得革命的哲学，而且更要懂得建设的哲学。我们要学会运用唯物辩证法正确分析和处理社会主义建设中一系列带有根本性的问题，例如集中必要的资金搞好建设与改善人民生活的关系；建设物质文明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关系；坚持统一的集中的计划指导与发挥各地方、各部门、各企业的积极性的关系；以及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与发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的关系，等等，以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在新的时期，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在一定条件下还可能激化。在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条件下，不可避免地存在着资产阶级思想腐蚀与社会主义思想反腐蚀的严重斗争。在人们思想上，一方面“左”的错误思想的影响还没有肃清，另一方面右的思想又有所发展，出现了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倾向。至于人们在认识上的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的矛盾，更是长期、普遍存在的。这些矛盾也要正确地

加以分析和处理。

这些新情况、新问题要求我们在新时期坚持毛泽东哲学思想，创造性地把毛泽东哲学思想运用于实际斗争与党的全部工作中去。也就是说，对毛泽东哲学思想，一要坚持，二要发展。因为毛泽东同志晚年犯了错误，有的人就企图否认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科学价值，否认它对我国革命和建设的指导作用。持这种错误态度，就谈不上坚持毛泽东哲学思想。不坚持，发展就没有了基础。反过来，如果对毛泽东哲学思想采取教条主义的态度，不去研究新情况，回答新问题，并且用新的经验丰富与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那么毛泽东哲学思想也就会由革命的、发展的变成保守的、僵化的东西，就会落到时代的后边去，结果也就不能坚持下去。所以，要坚持就要发展，不发展就不能坚持，这二者应该是统一的。

新时期的工作向我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我们的干部尤其是担负领导工作的干部，注意防止主观主义与片面性，进一步提高领导水平与领导艺术。毛泽东同志曾经谆谆教导：“对我们的同志，应当进行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的教育，以便端正思想，善于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克服困难，少犯错误，做好工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这个端正思想路线、加强思想方法、工作方法修养和锻炼的重大任务，是毛泽东同志和其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所长期重视并做得卓有成效的事情。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有责任依据辩证唯物主义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创造出的一套适应新情况、新特点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从而把工作做得更好。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把党的各项工作大大向前推进。

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 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

我们无论在改造社会或改造自然的斗争中，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之间的矛盾是经常发生的，或者主观落后于客观，或者主观超越于客观。这个矛盾如果不及时解决，必然会影响改造客观世界的进程。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正是为了解决这个矛盾，使主观和客观相统一。

无产阶级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两项任务

马克思曾经说过：“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9页）这一论断揭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但是，我们决不能据此而认为无产阶级的唯一任务就是改造客观世界。如果这样理解，显然是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的。马克思还说过：“在革命活动中，在改造环境的同时也改变着自己。”（《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34页）所谓“改变着自己”，也就是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

毛泽东同志在长期革命斗争中，结合中国革命和党内斗争的实践经验，发挥了马克思的上述思想。他在《实践论》中明确地说：“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实现下述的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所谓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也就是解决思想和实际、理论和实践之间的矛盾，从而使思想符合实际，使理论

和实践相统一。自从人类在地球上诞生以后，几乎每个人都在同自然和社会的斗争中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不过，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这种改造是不自觉的；只有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后，并且以它为指导，这种改造才变为自觉的行动。改造主观世界从不自觉到自觉的发展，这是人类文明的一大进步，由于人们经常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其认识能力就逐步得到提高，改造客观世界的任务就不断得到实现，我们可以毫不夸大地说，如果人们不随着对客观世界的改造而改造主观世界，就不可能有人和人类社会的不断进步，作为“万物之灵”的人，也只能永远过着茹毛饮血的原始生活，很难同猿猴之类有什么本质的区别。

为什么要把改造主观世界说得如此重要呢？

首先，人们改造自然或社会的一切活动，都不是本能的动作，而是有意识、有目的的，是在一定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思想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对于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的成败具有决定意义。我们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一段历史就足以说明这个问题。在大革命失败以后的艰难岁月里，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终于找到了符合中国国情的以农村为中心，建立革命根据地，开展武装斗争，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道路。这条道路的发现和实践，使革命力量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冲破重围，由弱变强，由小变大，在短短几年内取得了伟大胜利。可是，就在这胜利前进的时候，党内连续出现“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犯错误的人根本不顾我国的国情，照搬外国的经验，反对以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几乎葬送了整个革

命事业。这一胜一败的事实充分说明，只有以符合客观实际的正确思想作为行动的指南，才能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达到预期的目的；如果用违反客观实际的错误思想指导自己的行动，只能是盲目蛮干，在无情的客观规律面前碰得头破血流。

其次，客观世界是无限的，同时，它又是不断发展的。随着客观世界的发展变化，作为认识来源的实践也不断向纵深发展，客观世界必然向人们展示出新的领域，新的方面。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如果不努力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就不可能适应千变万化的客观实际，就会成为时代的落伍者。如何根据中国的国情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就是当前摆在我们面前的改造客观世界的一项新课题。这在历史上没有过，在书本上也没有过。这对我们每个同志来说，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之间，不可避免地会有矛盾。如果我们的思想认识落后于实际，停滞在过去的水平上，就不能适应现代化建设。因此，我们只有加强对主观世界的改造，深入实际，扎扎实实地分析和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才能卓有成效地完成现代化大业。

再其次，在阶级社会里，由于人们所处的阶级地位不同，其思想认识也就有根本的差异。剥削阶级在上升的历史时期，他们的思想有时虽然也反映某些客观实际，在某种程度上符合人民的利益和要求，但由于他们自身的局限性，就其整个思想体系来说，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是歪曲的、颠倒的。这种歪曲的颠倒的思想总是要腐蚀劳动人民的灵魂，影响他们改造客观世界的进程。在社会主义社会，剥削阶级、特别是资产阶级的思想影响还会长期存在，对人们的思想仍然发生腐

蚀作用。因此，我们只有不断清除剥削阶级的思想影响，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人人都要改造，工人阶级也要改造

自觉地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是我们每一个现代化建设者的崇高任务。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在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过程中，人人需要改造，剥削者要改造，劳动者也要改造”（《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82页）。

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现代化的、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伟大任务。要完成这个任务不是轻而易举的。我们必须树立长期建设的战略思想，振奋精神，同心协力，艰苦奋斗，勤俭建国。根据我国实际情况，大约经过近二十年的奋斗，全国工农业总产值可以翻两番，人民的消费可以达到小康水平。到那时，我国的经济就可以从新的起点出发，较快地达到经济比较发达国家的水平。可是，有些人是怎样看待这一宏伟目标呢？他们或者看不到我们的有利条件，对前途缺乏信心，对现代化建设存在着悲观失望的情绪；或者看不到我国目前仍然存在着的困难，看不到我们的任务非常艰巨复杂，急于求成。很明显，前一种人是思想落后于客观实际，后一种人是思想超越于客观实际，都是主观同客观相脱离的。这些人的思想认识如果不从根本上进行改造和提高，那他们就会同现代化建设的客观实际不相适应，同我们的党和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不相适应。思想认识正确与否，直接影响着人们参加现代化建设事业。只有思想认识和客观实际相一致的人，才能以极大的热情和高度的自觉参加现代化建设，才能在现代化建设中充分

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

如果有人认为自己的主观世界是十全十美的，不需要改造，那就正好说明他需要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是一种矛盾的关系。它们之间的一致只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今天它们在这个问题上一致了，明天在另一个问题上又会不一致，这是极平常的现象。人们的主观世界正是在同客观世界的这种一致——不一致——一致的矛盾过程中不断提高和日益完善的。所谓十全十美的主观世界，就是把自己的思想看成是绝对正确、永恒不变的。世界上哪有这么回事！这种看法显然是一种形而上学的观点。改造思想并非是什么羞耻之事。从根本来讲，它是帮助人们提高认识能力，提高政治觉悟和道德水平。不进行思想改造，我们就不能进步，就不能做好工作。毛泽东同志就曾说过：“我这个人从前就有过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的思想，马克思主义是后来才接受的。我在书本上学了一点马克思主义，初步地改造了自己的思想，但是主要的还是在长期阶级斗争中改造过来的。而且今后还要继续学习，才能再有一些进步，否则就要落后了。”（同上书，第382—383页）“活到老，学到老，改造到老”，这是周恩来同志生前的至理名言。象这些久经考验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尚且认为自己需要不断学习，不断改造，我们有什么理由说自己没有改造主观世界的必要呢？

从剥削阶级过来的人和从个体经济变为集体经济的劳动者需要改造，这对许多人来说，比较好理解。但是，作为近代中国最进步、最革命的工人阶级也需要改造，有人就有些想不通。马克思列宁主义告诉我们，工人阶级的科学社会

主义思想不是自发产生的，而是靠无产阶级政党灌输进去的。同时，工人阶级也不是生活在真空之中，经常会受到剥削阶级和小生产者思想的侵袭。毛泽东同志早就指出：“工人阶级要在阶级斗争中和向自然界的斗争中改造整个社会，同时也就改造自己。工人阶级必须在工作中不断学习，逐步克服自己的缺点，永远也不能停止。”（同上书，第382页）毛泽东同志的这些看法，在今天仍然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工人阶级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力量。他们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沿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引的道路，经过长期艰苦卓绝的斗争，在阶级觉悟、思想作风、道德品质等方面，形成了自己的光荣传统，保持了自己的阶级本色。在十年内乱中，我国工人阶级也经受了严峻的考验。从当前来说，我国工人阶级队伍的精神面貌是健康的，主流是好的。但是，在工人阶级的队伍中也确实存在一些问题，需要正确对待和认真解决。

一、建国三十多年来，我国工人阶级队伍发展得很快，由几百万人增加到一亿多人。尤其近几年来，老工人大量退休，新工人大批入厂，工人阶级队伍的构成发生了很大变化。据全国统计，一九六六年以来参加工作、年龄在三十五岁以下的青年工人占职工总数的百分之六十以上。经过几年的教育和锻炼，这些青年工人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主体部分。从总体上说，青年工人的主流和本质是好的，他们身上暂时存在的弱点、缺点，经过教育和帮助，是完全可以克服的。他们是我国工人阶级大有希望的新一代。

二、十年内乱中，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鼓吹“踢开党委闹革命”，煽动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思潮，对

工人阶级队伍的腐蚀很严重。一直到今天，这种流毒在一些工人中还有影响。

三、近几年来，我国实行了对外开放的政策，国外和港、澳、台的资本主义的腐朽思想和生活方式，时刻侵袭着工人阶级的队伍。

由于以上这些原因，在我们的工人阶级队伍中出现了一些消极的、不健康的東西，有个别老工人失去了工人阶级的本色，染上了非无产阶级的杂色；有极少数青年工人根本不懂得什么叫工人阶级，甚至有个别人走上犯罪的道路。这种消极现象的存在，一方面使我们充分估计到教育改造任务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有充足的信心，运用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地克服和战胜各种剥削阶级思想的影响和侵蚀，教育和改造这部分后进职工，使之成为我国工人阶级的合格成员。这样，工人阶级才能永远保持自己的本色，才能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真正发挥领导作用。

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 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改造自己

改造主观世界不能离开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人们在变革客观世界的实践中，必然会碰到层出不穷的新情况、新问题，暴露原有的认识 and 理论与新情况、新问题之间的矛盾。这就迫使人们非改造主观世界不可。这个过程也是修正错误、发展真理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人们在概括新事物、新经验的基础上形成新的认识、新的理论。人们改造客观世界总要经历曲折的道路，有成功，也会有失败。人们有了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就会促进自己对主观世界的改造，

提高主观对客观的反映能力。所以，积极参加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是改造主观世界的根本途径。

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中改造主观世界，必须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锐利武器。毛泽东同志说：“房子是应该经常打扫的，不打扫就会积满了灰尘；脸是应该经常洗的，不洗也会灰尘满面。我们同志的思想，我们党的工作，也会沾染灰尘的，也应该打扫和洗涤。”（《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45页）如果我们的思想上沾染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灰尘，就应该拿起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进行“打扫”和“洗涤”。马克思主义者从来不怕说出自己的弱点。害怕批评和自我批评，对自己的错误和缺点讳疾忌医，决不可能成为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

从我们党的历史来看，我们的党员和干部在认识能力方面的每一提高，都是同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分不开的。抗日战争时期，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在延安领导高级干部进行整风学习，从一定意义上说，就是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改造主观世界的学习。由于王明“左”倾教条主义的影响，在许多干部身上严重地沾染了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的思想作风。当时，不少人不仅看不到这些东西的反马克思主义的实质，反而把它们当作宝贝紧紧抱住不放。在整风学习中，大家联系历史的经验教训，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从理论上和实践上揭露和批判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的错误，指出它们对革命事业带来的严重危害，从而使全党同志的思想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使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比较一致起来了。党的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又自觉地拿起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锐利武器，

毫不留情地揭露和批评“文化大革命”及以前的“左”倾错误，使全党同志的认识能力大为提高，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思想更加符合我国的国情。《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这一重要历史文献，便是三中全会以来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光辉记录。

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是为了帮助人，而不是为了把人整倒，在我们党的历史上，王明一伙对革命同志“残酷斗争，无情打击”，那不是批评和自我批评，而是搞惩办主义，企图一棍子把人打死。“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继承王明的衣钵，其整人之多之惨，比起王明一伙有过之而无不及。党和人民从来反对这种惨无人道的做法。我们党在反对错误思想的斗争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毛泽东同志提出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是对这条经验的简要概括。“惩前毖后”，就是对以前的错误一定要揭发，不讲情面，要以科学的态度批判过去的错误，以便后来的工作做得更好。“治病救人”，就是揭发错误、批评缺点的目的，如同医生治病一样，完全是为了把病治好，而不是趁人家患病之机而致其于死地。掌握了这一正确方针，就能保证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健康开展。

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一定要实事求是，一就是一，二就是二，既不能任意夸大，也不能随意缩小。攻其一点，不及其余，无限上纲，乱扣帽子，甚至造谣栽赃，这是违反实事求是的原则和革命道德的。如果这样做，必然伤害同志，危害革命事业。人的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发生矛盾，是由各种

各样的因素造成的。其中，有的是受历史条件的限制，有的是由于知识不足，有的则是缺乏实践经验，决不能简单地把它归结为阶级的根源，更不能统统说成是什么路线斗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文化大革命”及以前的“左”倾错误，就没有从阶级根源和路线斗争方面进行分析，而是从社会主义运动历史不长、党内生活不正常等方面找出其原因，这就非常实事求是，令人信服。这也为我们今后揭发和批判错误、缺点，提供了良好范例。

我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能不能实事求是地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这是关系到我们能不能发扬党的光荣传统的问题，也是关系到我们党的事业能不能兴旺发达的问题。因此，我们既要拿起这个武器，但又要正确使用这个武器，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我们的事业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后 记

为了满足广大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需要，我们邀请首都理论界部分同志编写了《毛泽东哲学思想浅释》这本册子，这本书的发行对象主要是基层广大干部。我们在阐述世界观和方法论的过程中，注意理论联系实际，同时注意系统化、科学化和通俗化，力求使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的同志看得懂，用得上。

本书是集体创作的。熊复同志是本书发起人之一，他参加制定编写的大纲，写了书的前言，并最后负责审查定稿。全书共有五篇，分为二十四个题目。参加写作第一篇的是卢之超同志；第二篇是李淮春、李德顺、李德茂、张文儒同志；第三篇是林伯野、张云勋同志；第四篇是孙瑞鸢、高智瑜、王子恺同志；第五篇是王福如、邵铁真同志。其中，卢之超、张文儒、林伯野、孙瑞鸢也都是本书发起人之一，除了他们担负较多的写作任务外，还在写作和修改过程中提过有益的意见。古竹同志是本书的主编。参加编辑工作的是尹诚善、晁涌、张启华同志。

不论是作者，或者是编者，编写这本书的目的都在于：想在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和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导下，把自己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体会介绍出来，供读者参考。但由于理论水平所限，加上编辑工作比较仓促，难免在文

章内容和理论观点方面有所失误，衷心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八二年十月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毛泽东哲学思想浅释

作者 =

页数 = 2 3 2

S S 号 =

D X 号 =

出版日期 =

出版社 =

录	
前言	
第一篇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形成及其特点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中国革命的产物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	
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意义	
第二篇认识论	
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	
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首要的	
基本的观点	
认识的辩证运动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尊重客观规律 发挥主观能动性	
第三篇唯物辩证法	
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	
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认识矛盾的特殊	
性是认识事物的基础	
看问题，做工作，都要处理好主次关系	
矛盾的双方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事物	
的运动和变化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	
事物的发展是曲折前进的	
第四篇历史唯物论	
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	
社会基本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阶级斗争在我国革命的不同历史时期的	
地位和作用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它一切工作	
的生命线	
第五篇哲学的解放与党的工作	
让哲学变成人民群众手中的锐利武器	
把哲学运用到党的全部工作中去	
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自己	

的主观世界

后记